



夜半红棺

YeBan
HongGuan

风雨如书
夜惶惶，心惶惶
风靡网络世界的惊悚夜话

著





午夜拍案惊奇

风雨如书◎著

夜半红棺

 珠海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夜半红棺/风雨如书著. —珠海: 珠海出版社,
2010. 5

(午夜拍案惊奇·第1辑)

ISBN 978-7-5453-0358-2

I. ①夜… II. ①风… III. ①中篇小说-作品集-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10) 第060056号

午夜拍案惊奇·夜半红棺

风雨如书 著

策 划: 光 南

责任编辑: 帅 云

出版发行: 珠海出版社

地 址: 珠海市香洲银桦路566号报业大厦3楼

电 话: 0756-2639330 邮政编码: 519000

网 址: www.zhcbcs.net

E-mail: zhcbcs@zhcbcs.net

经 销: 全国各地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高岭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787mm×1092mm 1/32

印 张: 22.75 字数: 480千字

版 次: 2010年5月第1版

2010年5月第1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453-0358-2

定 价: 50.40元 (全三册)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本书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由承印厂负责调换

001/ 被诅咒的娃娃

我选择了你，我从不后悔。

相爱的滋味，两人慢慢体会。

071/ 夜半红棺

所有的人都陷入了沉默中，

没有人知道下一秒会有什么样的事情发生。

117/ 人间地狱

我们的故事从一千多年前开始，

爱情让它繁衍无尽，生生不息。

我答应过你，我会回来，

带着我们前生的记忆，来到你的身边。

169/ 迷城校园

穿越时光隧道不是也在小说里才有的吗？

我们却真实的经历了。

我们能回去吗？

目

录

被诅咒的娃娃

我选择了你，我从不后悔。相爱的滋味，两人慢慢体会。



第一章

【1】

雨，还在下。滴滴答答的，敲在窗棂上，像是谁用指甲在轻刮玻璃一样。偶尔，有几声野猫的夜嚎传进来，整个宿舍显得鬼魅森然。

这样的季节，本该是花红柳绿，无限春色。可是，却遇见了连绵阴沉的梅雨。雨，一下就是七天，令人心情如同雨水一样潮湿沮丧。

林雪看了看表，已经晚上十一点多了。她翻了个身，把头塞到枕头底下，用力地闭上眼睛。

哒，哒，一个声音从外面传了进来。听声音，似乎是高跟鞋撞击地面的声音。林雪塞着耳朵，想快点入睡。可是，那个声音越来越响，似乎是在宿舍外面徘徊。

林雪愣了愣，她伸出头竖起耳朵，仔细听着。

突然，声音停了下来。

林雪心里不禁一紧。正在疑惑的时候，宿舍的门响了，吱吱拉拉的，像是被什么东西轻轻地撬开一样。

林雪吸了口冷气，她把被子拉到眼睛下面，偷偷向门边瞄去。

门“吱”的一声，开了，一个人影走了进来。

林雪记得睡觉前，周红把门反锁了。怎么，现在门竟然自己开了？她大气不敢出，眼睛死死盯着门边。

有个人影慢慢走了过来。借着窗外微弱的月光，林雪看见进来的是个陌生的女人。她穿着一件红色的连衣裙，脚上也穿着双红色的雨鞋，她的身上湿漉漉的，头发遮在前面，看不清样子。

这个女人是谁？林雪两腿哆嗦着。她抬眼看了看对面的周红，周红却睡得很熟，还发出了轻微的鼾声。

就在林雪被恐惧控制了灵魂的时候，那个女人忽然往前面走了两步，然后坐到了梁乐乐的床边。

时间一点一滴地过去了。那个女人一直没有动，仿佛是一座雕塑一样。林雪缓过劲来，用手使劲拧了自己大腿一样，一股疼痛瞬间涌了上来。眼前的这一幕，不是做梦，是真的。

不知道过了多久，那个女人终于站了起来。她回头望着床上的梁乐乐，嘴里轻轻叹了口气。

女人走了，林雪全身几乎僵直。片刻后，她哇的一声哭了起来。

宿舍的灯亮了起来，其他人都被林雪的哭声惊醒了。看见她拿着电话神情慌措的样子，周红问道，“林雪，出什么事了吗？”

“鬼，鬼，有鬼。”林雪指着梁乐乐的床铺，急急地说道。

“什么鬼？林雪，你说什么呀！”梁乐乐有些疑惑地看着林雪。

“一个穿红衣服的女人，她刚才就坐在梁乐乐床边。她的样子太可怕了，太可怕了。”林雪心有余悸地说道。

“林雪，你是不是做梦了呀！宿舍的门都锁着呢，怎么可能有人进来？”周红笑着指着反锁的宿舍门。

“是真的，她刚走，刚刚从宿舍出去。”林雪坚定地说道。

“那，我帮你看看她在不在外面。”周红说着打开锁，一把拉开了宿舍的门。

啊，林雪突然惊叫了起来。她指着门外面说，“那是，那是刚才那个女人穿的雨鞋。”

周红也呆住了。

在宿舍门外，一双红色的雨鞋整齐地摆放在旁边。上面还有些许雨渍，似乎是谁刚刚脱下一样。所有人都沉默了。宿舍里死一样沉寂，只有窗外滴答的雨声传进来。

片刻后，周红说话了。

“你说，会不会是真的是那个女人？”

“胡说，那都是瞎编的。我才不信，这个世界上有鬼。”梁乐乐瞪了周红一眼。

“可是，乐乐，那个女人真的坐在你床边。她，她也许真的不是人。”林雪嘴唇哆嗦了下，失声说道。

“谁知道你是不是做了个噩梦。那双红雨鞋也许是谁故意吓唬咱们的。快睡吧，明天还要上课呢？”梁乐乐大大咧咧地站起来，重新躺到了床上。

【2】

宿舍里安静下来。周红说的话，让她有些害怕了。难道，真的是那个女人回来了？

一个星期前，梁乐乐、林雪、周红还有林雪的男朋友苏子浩，以及苏子浩的室友罗明去了一个名叫红河的地方旅游。

红河离市里并不远。虽然地图上没有标注，可是，那里风景秀丽，河水清澈。并且，每当夕阳下沉的时候，清澈的河水会变成红色。梁乐乐早就听人说过那里。所以，当林雪提出来的时候，梁乐乐一口便答应了。

车是罗明找来的。一辆二手奥拓，可是，这对他们这些正上大学的学生来说，已经非常不错了。一路上，几个人兴奋谈论着一些琐事。

时不时，罗明还拿苏子浩和林雪开开玩笑。

车子拐下柏油路时，停了下来。前面走来一行人，他们都穿着红色的衣服，边走边向天上洒着纸钱，行为举止异常诡异。

“这是做什么的呀！”梁乐乐疑惑地问道。

“这是结阴亲的。我听爷爷说过，红河附近有些村落还保留着以前的传统。他们谁家的儿子没有结婚死了，便会去寻找同样没有结婚夭折的女孩，结成阴亲。”罗明望着那些越走越近的行人说道。

“这个我知道，是冥婚嘛！我听说，有的找不到便把活人杀了顶阴亲。想不到，这里还有这。”周红接口说道。

“不过，这里的结阴亲和别的地方不一样。你看，送行的队伍都穿着红色的衣服，他们会最后把新娘送到红河旁边的穴洞里，所以，红河有很多浮穴，那里都是为结阴亲的新娘准备的。”罗明补充道。

这个时候，送行的人群走了过来。吹吹打打地从车子旁边走过去，梁乐乐看着外面那些身穿红衣，却面色悲伤的人，她觉得，这真是无稽之谈。人死了还结什么婚？真是迷信。

“你们看，那就是新娘。”忽然，苏子浩指了指对面说。

顺着苏子浩的指向，梁乐乐看见一个女人躺在一张宽大的椅子上，她的身上盖着一块巨大的红布。四个人抬着那张椅子，每走一步，那块红布就会掀起一角，露出新娘惨白僵硬的脸。

“哎也，罗明，别看了。我们快走吧！”林雪有些颤抖地说道。罗明没有说话，发动了车子。

半个多小时后，他们终于到达了红河。

面对红河美丽的风景，几个人忘情地拍着照片。他们沿着红河的岸，一路向前走去。不知不觉，他们来到了红河岸边的堤口。

“你们看，那个就是我说的浮穴。”忽然，罗明指着前面一块石壁上面一个山洞说。

“就是那些尸新娘进门前往的地方吗？”周红笑嘻嘻地问道。

“是，就是那里。这和云南的悬棺一样，都算是历史文化遗产啊！指不定，过几年，会有专家来考察呢？”罗明扬了扬眉毛。

“嘿嘿，不如让我们几个先去考察下！”苏子浩鬼笑了一下提议道。

“别，别去。那有什么好看的。”林雪第一个反对。

“没什么，看看吧！看看有漂亮的没，给罗明介绍个。”梁乐乐开玩笑说道。

“胡说什么，要是把你介绍给我，还差不多。”罗明看了梁乐乐一眼。

几个人嘻嘻哈哈地打闹着，向那个浮穴走去。

浮穴，其实就是河床上被水侵蚀留下的洞穴。从浮穴的高低程度看，红河在以前的河位应该很高。所以，才会留下这些大小不一的浮穴。

很快，几个人便到了那个浮穴的洞口。

“我们真的要进去吗？”林雪又一次提出了异议。

“都到了洞口，不去看看，多遗憾啊！”周红拉着林雪走进去。

【3】

刚走进洞里，梁乐乐便觉得有一股阴森的冷风从洞里面传出来，让她有些不自然。

“这些浮穴，因为位于河床以上，所以寒气非常重。这也是为什么那些鬼新娘躺在这里几天，都没事的关系。从地质学上说，这些就是天然的冷冻石。”地质学专业的罗明边走边解释着浮穴里的情景。

浮穴很深，大约走了有十几分钟，还没有到尽头。这让几个人的兴趣上来了，苏子浩说，一定要走到里面，看看躺在里面的新娘到底是何方神圣。

越往里面，里面的气温越低，并且没有了一丝光亮。梁乐乐觉得呼吸都有些急促，她开始有点后悔，来这里面。终于，他们走到了浮穴的尽头。令他们比较失望的是，浮穴的尽头什么也没有。

“真是郁闷，我们找的是一个空穴。害我们走得这么远。”罗明拿着手电筒四处晃了晃，失落地说道。

“这么深的一个浮穴，竟然没有人把尸新娘放进来。真是可惜。”苏子浩摇摇头说。

就在他们准备离开的时候，罗明忽然停住了脚步。他神情严峻地看着其他人说，“你们听，什么声音？”

几个人屏着呼吸，听见一个啪啦啪啦的轻微声响。

最后，终于发现那个声音是从他们脚底上传来的。罗明的脸色变得有些凝重了，他慢慢弯下腰，拿着手电筒看了看地面。

“怎么了？罗明。”苏子浩疑惑地看着他。

“这里的地面有些裂纹，我想我们得快点离开这里。要不然，会出事的。”罗明的话让几个人的心情顿时紧张起来，先前的好奇瞬间荡然无存。

“林雪先走，你个子小。记住，要一步一步走。”罗明盯着林雪，声音沉重地说道。

就在林雪迈了一步准备落下的时候，地面上又传来了一个声音，啪啦啪啦。

罗明一听，脸色一怔，他大声喊道，“不好，要塌了。”

罗明的话音刚落，整个地面突然陷了下去。几个人同时往下面陷去。梁乐乐只觉得身体重重摔到了地上，然后便晕了过去。不知道过

了多长时间，梁乐乐听见有人喊她。她睁开眼，看见罗明正抱着她，眼神焦虑地看着她。

梁乐乐脸一红，慌忙站了起来，可是，右腿却传来一阵火辣辣的疼痛。

“你腿擦伤了。我来扶你吧！”罗明眼神温和地看着她。

梁乐乐没有说话，把手搭在了罗明的身上。很快，他们找到了其他人。幸运的是，除了梁乐乐，其他人都没事。

“我们现在怎么办？”林雪望着苏子浩说。

苏子浩打量了下四周，有些不知所措。

“我想我们现在的位置应该也是一个浮穴。只要是浮穴就会有出口，我们往前走，一定能走出去。”罗明说道。

罗明说得不错，他们所处的位置的确是一个浮穴。很快，他们在前面不远处看见了一口红色的棺材。

“看，棺材。”周红一眼，看到了前面的红棺。

走到红棺的尽头，所有人都愣住了。那具棺材的上面有数十条黑色的细线缠在一起，仿佛一张网一样把棺材包在里面。旁边还贴了两张黄色的符纸，上面写着几道朱砂画。

“怎么会这样？”梁乐乐愣住了。

“这是墨斗线，那是黄符吧！我在僵尸片里看过，墨斗线是用来锁僵尸的。我的天，这里面不会有僵尸吧！”苏子浩惊声叫了起来。

“什么话，还僵尸呢？我看，这像是古代葬礼里面的一种仪式。也许，里面躺着的是一位皇公贵爵。”罗明分析道。

“那我们，不如，打开棺材看看吧！”周红忽然说话了。

她的话让所有人都沉默了。

【4】

“不，不要吧！棺材用墨斗线封着，还有符纸。我们还是别动的好。”林雪慌忙摆了摆手说。

“真是‘夫唱妇随’，苏子浩说是墨斗线就是墨斗线啊！要是以前的墨斗线，颜色早退化了。”梁乐乐不知道为什么，说出了否定的话。

正因为这句话，让罗明和苏子浩把棺材打开了。

看着棺材上那些黑色的细线一根一根被拽断，梁乐乐心里也是莫名的紧张。棺材盖子被拉开了。一个身穿红色喜服的女人露了出来。她的身上琳琅满目，戴着许多首饰，在暗淡的浮穴里，光影粼粼。

“好漂亮啊！”所有人都惊呆了。

“她叫红秀。”罗明指了指女人的脖子，脖子上挂着一个白色的玉牌，上面刻着红秀两个字。

“好柔情的名字啊！”苏子浩怔怔地说着，眼睛仿佛被什么东西定住一样。

“你们说，她身上的这些首饰什么的是真的还是假的呀！”周红指着那个女人问道。

“当然是真的。我觉得他们价值连城。”梁乐乐说道。

“呵呵，给你们，都给你们。”突然，苏子浩说话了。

“你说什么？”旁边的林雪愣了愣，问道。

“给你们，都给你们。哈哈哈哈哈。”苏子浩高声笑了起来，声音凄厉而尖锐，像是一个女人的声音。

“子浩，你怎么了？”罗明一把拉住了他。

“谢谢，谢谢你们。”苏子浩脸上露出一个妩媚的笑容，神情举止，俨然是一个女子的样子。

“我们，我们快离开这里吧！”林雪吓得快哭了起来。

“走，快走。”罗明抓着苏子浩，转头对其他人说。

一行人跌跌撞撞往前走，走了大约半个多小时，才走出了浮穴。

外面天色已黑，满天繁星映在红河上，波光粼粼。苏子浩身体一倾，栽到了地上。林雪慌忙扶住他，惊声问道，“你怎么了？子浩，你怎么了？”

苏子浩睁了睁眼，一脸茫然地看着她问，“怎么了，雪儿，你怎么了？”

“刚才你撞邪了。我想，我们还是快点离开这里吧！”罗明表情肃穆地说道。

回去的路上，几个人谁都没有说话。罗明开着车，也是一脸惶恐。甚至有一次，差点把车翻到路边。

一星期过去了，大家相安无事。那次旅行的事情便闭口不谈。梁乐乐也把那件事情放到了脑后面。可是，今天晚上林雪又一次把整个事情推到了梁乐乐心里。并且，林雪说，那个女人还坐在自己床边。

想到这里，她心里一颤，慢慢往自己床边望去。

顿时，梁乐乐惊呆了。

她的床边果然坐着一个女人，看见梁乐乐看她。她缓缓抬起了头，一张惨白的脸露了出来，她竟然是那天在棺材里见到的红秀。

啊，梁乐乐吓得一身冷汗。

她这才发现，原来自己刚才竟然睡着了。就在她刚准备舒口气的时候，一股阴冷的气息缓缓扑了过来。梁乐乐顿住了呼吸，她慢慢抬起头。

与此同时，一只冰凉的手捂住了她的嘴巴。梁乐乐挣扎着，想喊，浑身却没有一丝力气。渐渐的，她体力不支，她看着一个红色的身影向自己压来。

昏倒前的一刻，她看见红秀阴恻恻的笑容向她扑来。

【5】

罗明是晚上九点回到学校的。这个时候，本来淅淅沥沥的小雨已经变成了倾盆大雨。豆大的雨点粗暴地砸在他的脸上和身上，他的乳白色皮鞋很快如水洗一般，他的脚掌甚至都可以感觉到雨水的冰凉。

罗明没有拿伞。此刻，他身上白色的阿迪达斯运动服此刻全部被雨水侵蚀。这是他昨天刚买的，本来想在今天的约会上派上用场，结果却是事与愿违。

下午的时候，他接到了梁乐乐的电话，约他晚上八点到学校后面的咖啡厅见面。自从上次旅游回来后，他觉得自己似乎喜欢上了梁乐乐。尤其是，两人在浮穴里相互扶持的情景，总是在不经意的时候，出现在他面前。

就在罗明想办法向梁乐乐表白的时候，今天下午却接到了梁乐乐打来的约会电话。这让他兴奋不已，马上去外面买了一套最新上市的阿迪达斯运动服。可是，令他没想到的是，梁乐乐竟然爽约了。

一直到咖啡厅关门，梁乐乐都没来。罗明也曾想向林雪打个电话问问，可是，他又怕别人知道。

雨似乎越来越大，眼前一片白茫茫的，罗明奋力向前狂奔。

很快地，他跑到学校礼堂门口。

此时，礼堂一片漆黑。罗明只得站在屋檐下面，暂时避一避，等雨小了再回去。身上的衣服全部湿透了，罗明不禁浑身打着哆嗦。他从裤子里拿出烟，抽出一根，却发现，雨水早就把烟湿了个透。罗明把烟往地上一扔，愤声骂了一句。

罗明抬眼往前面看了一眼，突然愣住了。他看见一个红影晃身而

过。

就在罗明疑惑的时候，那个红影又出现了。似乎是一个身穿红衣的女生，她正朝着礼堂的方向走过来。

难道也是约会没有拿伞的女生？罗明心里嘀咕道。

那个女生越来越近，罗明的心里忽然涌上一股莫名的寒噤。

终于，那个女生走到了罗明的身边。

罗明刚想打个招呼，那个女生抬起了头。

“乐乐？你，你去哪了？”罗明惊呆了。

眼前这个和自己一样被淋得跟落汤鸡一样的女生竟然是爽约的梁乐乐。

“我有点事。”梁乐乐说话声音很低，和以前不大一样。这让罗明有些奇怪。

“你怎么穿成这样啊！冷吗？”罗明看着梁乐乐只穿了一件单薄的红色的连衣裙，把身上的衣服脱了下来。

“是湿的，不过，总比不穿强。”罗明说着把衣服披到了梁乐乐身上。

“谢谢你。”梁乐乐笑了笑，柔声说道。

雨渐渐停了下来。罗明不禁有些失落。这该死的雨，总是和自己作对，该停的时候不停，不该停的时候却停了下来。

“我们回去吧！”梁乐乐说话了。

“好，好啊。”罗明点点头。

校园里很静，远处隐约有灯光晃过来。不知道为什么，罗明总觉得今天梁乐乐有些奇怪。

“我好怕，罗明，我好怕。”梁乐乐忽然低声抽泣起来。

“怎么了？出什么事了？”罗明顿住脚步，望着她。

“她来找我们了，她来了。”梁乐乐抬起了头，泪眼婆娑地说道。

“谁？谁来了？”罗明一怔，问。

“红秀，她来了。”梁乐乐说道。

罗明身体一颤，他终于明白自己为什么觉得梁乐乐有些奇怪了。是她的眼神，还有她的衣服。她穿的衣服，是红色的。

梁乐乐忽然笑了起来，她说，“罗明，你看我的雨鞋好看吗？”

罗明低头一看，梁乐乐穿着一双红色的雨鞋。猛地，罗明的脑子里响了个炸雷。他记得，那个躺在棺材里的红秀也穿着一双同样的红雨鞋。

罗明慌忙抬起了头，他的瞳孔里映出梁乐乐鬼魅的笑容，并且慢慢，慢慢扩大。

【6】

第一个发现罗明尸体的是打扫礼堂的清洁工。

早上五点，她像往常一样起床，去礼堂打扫卫生，推开门的时候，她看见一个人躺在舞台上。走到跟前，才发现上面躺着一个死人。惊慌之余，她拨打了报警电话。

警察很快闻讯而来，他们在礼堂外面拉起了黄色的警戒线。根据警察和法医对现场的检验，这是一场离奇诡异的杀人事件。

首先，死者侧躺在舞台上，他的姿势似乎在做一个戏曲里面后翻仰的动作，并且，他的腰骨全部断裂，就像是被人生生折断一样。

最为奇怪的是，现场没有一丝血迹。法医解开死者的衣服，还能看到死者骨头断裂的模印。这让办案的警察束手无策，只能暂时把死者带回警局，进一步研究。

警察走后，苏子浩直接去了林雪的宿舍。

林雪宿舍的人都在，周红和梁乐乐坐在床边。看得出来，她们都

知道了罗明遇害的事情。尤其是梁乐乐，她显得神情特别难过。

“是红秀，是红秀杀了罗明。”林雪大声喊了起来。

“到底怎么回事？”苏子浩看着林雪惊慌的样子，问道。

林雪把昨天晚上发生的事情同苏子浩讲了一遍，最后，她战栗地说：“一定是我们惹了红秀，她回来报复我们的。”

“这怎么可能？”苏子浩愣住了。片刻后，他抬起头，望着梁乐乐说，“你昨天不是和罗明在一起的吗？你知道不知道发生什么事了？”

“我？”梁乐乐抬起头，有些惊讶。“我没有啊，我昨天一直在宿舍的呀！”

“你说什么？昨天，不是你给罗明打电话，说去学校后面的咖啡厅吗？”苏子浩越发疑惑了。

“子浩，你是不是搞错了。昨天，我们三个人一直在宿舍的呀！”林雪望着苏子浩说。

“难道，真的是那个红秀搞的鬼？”周红说话了。她的话让所有人愣住了。

“不行，我们要报警。要不然，我们都会死的。”林雪说着，站了起来。

“报警？怎么说，说我们被鬼追杀。这不行，再说，到底是不是这样，我们还不清楚呢？”苏子浩不同意。

“那，怎么办？我们总不能等死吧！”周红说道。

苏子浩沉吟片刻后，说话了。

“林雪，你还记得不记得上次我们在天尘寺遇见的那个男人。”林雪顿了一下，然后点了点头。

“也许，他能帮我们。”苏子浩喃喃地说道。

“什么男人啊！”周红看着他们问。

“上次，我和子浩去天尘寺的时候。遇见一个奇怪的男人，他说我们会遇到劫难。当时，子浩差点和人家动手。后来，那个男人说，如果有一天遇到解不开的事情，可以去天……”

“他说他可以帮我们。”苏子浩接口打断了林雪的话。

“那，我们快去找他吧！不管有用没用，总比什么也不做强啊！”周红说道。

“好，我和林雪这就去找他。你们去教室呆着，多加小心。”苏子浩说着，拉着林雪走了出去。

走出宿舍，林雪拉了拉苏子浩，“刚才你为什么不让我说？”

苏子浩顿了顿说，“我觉得梁乐乐可能有问题。昨天，罗明是去找她的，如果没见的话，罗明肯定会早早回来的。本来我就有些疑惑，再加上你告诉我昨天那个女人坐在她的床边，我想，也许梁乐乐被红秀附了身。”

“啊，那，周红不是危险了。”林雪惊声喊道。

“应该不会，如果她要害周红，昨天晚上就下手了。我们现在，赶紧去找找那个男人。”苏子浩说道。

【7】

窗外，细雨如织，似乎是一层蒙蒙的白雾氤氲在城市上空。青瞳望着桌子上的水晶球，目光中含着一丝淡淡的忧伤。水晶球发着紫色的光晕，一些画面时大时小地在眼前浮现。

时间已经过去一个月了，难道她还出现吗？算算时间，已经差不多了。佛说，是孽，终要破，是缘，终要见。

青瞳叹了口气，推开了窗户。窗外，那些紫藤花被雨水冲刷得四处摇晃，像是在江心晃荡的小船。这让青瞳有些不忍，可是，有些事

情是注定的，并不能因为同情便可以改变。

砰，砰。门响了，打断了青瞳的思绪。他转过身，右手微微用力，一层银色的光晕从脚下蔓延到上面。然后，他走到了门边，开了门。

门外站着两个人，一男一女。两人的神情恍惚不安，女的紧紧抓着男的胳膊，青瞳冲着他们，微微笑了笑。

“我们是，是……”男的友好地笑了笑，想介绍自己，却不知道该怎么说。

“我记得你们，进来吧！”青瞳说着，把他们请了进来。

青瞳倒了两杯水，放到了两人面前。

“我叫苏子浩，这是我女朋友林雪。我们，我们遇到一些诡异的事情。上次，我们在天尘寺见过的。”苏子浩语气有些吞吐。

“是的，我叫青瞳。你们遇到的可是关于灵异的事情？”青瞳点点头，看着他们。

“是，我们遇鬼了。大师，你真的能抓鬼吗？”林雪看着青瞳，眼中全部是殷切的期望。

青瞳从口袋里拿出一张名片，放到桌子上。苏子浩拿起来看了看，上面写着青瞳的名字，后面附了四个字，灵异侦探。

“灵异侦探，和国外的引路人，日本的阴阳师一样。负责驱逐一些不属于这个世界的东西。能把你们遇到的事情，原原本本告诉我吗？”

随着苏子浩和林雪的叙述，青瞳的脸色越发凝重。

终于，苏子浩和林雪把事情讲完了。

青瞳没有说话，他坐在椅子上，右手轻轻摩挲着桌子上的水晶球，仿佛在思索什么。

“也许，你的朋友并没有死。”片刻后，青瞳说话了。

“啊，罗明没死？真的吗？”苏子浩欣喜地喊道。

“你们身上有沾过他身体的东西吗？只要他触摸过的，都可以。”青瞳说道。

“有，我有。”苏子浩说着，从口袋里拿出一张卡片来。“这是罗明的网络身份证，昨天下午我用了，还没来得及还给他。”

青瞳接过网络身份证，然后闭上了眼睛。

林雪紧紧抓着苏子浩的手，他们忐忑地盯着青瞳。水晶球发出了淡淡的紫色光芒，很快，那些光芒开始像水气一样向四周扩散，涟漪。

青瞳伸着右手，轻声念着咒语。直到紫色的光芒把整个房间包围住，青瞳才睁开了眼睛。随着他双手的摆动，水晶球上面如同电影播放般出现了画面。

画面上，一个人静静躺在一张床上。

然后，一个红色的人影慢慢飘了过来，对着躺在床上的那个人吹了一口气。然后，躺在床上的那个人缓缓坐了起来。

他转过头，一张清晰的脸出现在水晶球上，他正是死去的罗明。

林雪睁大了眼睛，她握着苏子浩的手不禁微微颤抖。青瞳拂了拂水晶球，所有的景象都消失了。房间又恢复到先前的样子。

“今天晚上，十二点，你们把另外两个人带到这里来。我来对付红秀。”青瞳说道。

“好的，我们一定来。”苏子浩拉着林雪，用力地点了点头。

门被关上了，青瞳抬起头，扶起了桌子上一幅扣倒的照片。照片上的女子明眸若灿，笑容温和地看着他。

“红秀，红秀。”青瞳轻声念了念，一滴清泪落了下来。

【8】

雨终于停了下来。赵大推开窗户，深深吸了口气。除了雨后的清

新气味窜进鼻子，空气中似乎还有种奇怪的味道。

很快，赵大明白那是什么味道。保安室的旁边便是停尸房，今天、那里刚刚拉来一具尸体。听说是一名大学生，死因比较奇怪。法医室的人捣鼓到晚上十点都没弄出结果来。

赵大坐到座位上，打开了收音机。那是台老式的海鸥牌收音机，除了音调有些吱拉，信号频率还是非常好的。

“听众朋友大家好，现在是晚上 11 点。我们接下来的节目是，夜半惊魂，请老人、女士、有心脏病的听众把收音机关掉，否则，后果自负。”收音机里传来一个鬼魅森然的男声。

“切，什么玩意。还吓唬人。”赵大往椅子上一靠，不屑声骂道。

赵大的祖上是大户。可惜到他这一代，家里破败到了极点。所幸的是他的胆子很大，正因为这样，他才能在这个停尸房隔壁谋到守夜的差事。这种工作很简单，听着收音机，躺在椅子上，天一亮，便下班。一个月工资要比白天当值的保安多一半。

“你身后的那个人……”收音机里开始了夜半惊魂的节目。无非是一个人借着诡异森然的气氛，来讲一个老套的鬼故事。对这些，赵大早就习惯了。

故事讲到一半的时候，收音机里突然传来一阵轻微的沙沙声，就像是人走路的声音。赵大坐起来，调试了几下，那个声音却还在继续。赵大不禁有些奇怪，他关掉收音机想要再调，忽然顿住了。

收音机关掉了，可是，那个声音依然在继续。

那个声音不是收音机里的。赵大站了起来，他侧着耳朵，循着声音的来源。最后停在了门边。

声音是从隔壁传来的。

隔壁是个死人，怎么会有人走路？

哼，一定是进了小偷。赵大拿起警棍向外面走去。

停尸房里只有一盏度数低级的白炽灯，发着暗黄色的光芒。赵大猫着腰，蹑手蹑脚地走了进去。

赵大愣住了，停尸房里没有人。可是，那个声音却还在响。似乎，是从躺在停尸床上的那具尸体身上传来的。

赵大有些奇怪，他拿着警棍走了过去。

就在这个时候，盖在尸体身上的裹尸布忽然动了一下。

赵大顿住了。他的背后泛起了一股冷气。仿佛有个人在他后面吹气一样，他抿了抿嘴唇，一把擦开了裹尸布。

躺在床上的尸体忽然动了起来。

赵大惊呆了，眼睁睁看着床上那个早已经死了的人，一下一下站了起来。

“鬼，鬼，有鬼啊！”赵大疯了一样喊了起来。他往前跑了两步，身体却被什么东西绊住了。他低下头，看见那是一双红色的雨鞋，上面还有雨水往地上淌着。

赵大脚下一滑，栽倒在地上。

那双红色的雨鞋忽然动了，一步一步向赵大走来。

赵大往后缩着身体，慌乱中一个东西从他口袋里扯了出来。那是赵大祖上留给他的一块玉佩。

四周静了下来。那双红雨鞋忽然掉头向外面走去。很快，消失不见了。

赵大惊恐地望了望身后，那具尸体半仰在床上，寂寂不动。

这个时候，门外又传来了一阵急促的脚步声。

啊，赵大一惊，慌忙拿起那块玉佩，死死盯着门口。

一个人走了进来。他的手里拿着一个泛着紫光的水晶球。看见惊魂未定的赵大和半仰着身子的尸体，他的目光有些愕然。

【9】

时间一点一滴的过去了。苏子浩握着林雪的手，周红和梁乐乐坐在对面。

“我们要等到什么时候啊！”终于，周红有些不耐烦了。

“周红，你别急嘛！反正，我们呆在这里是最安全的。”林雪安慰道。

“真是的，那个人到底是什么人？不会是在骗我们吧！”周红有些生气地说道。

“大家都冷静点吧！毕竟，我们现在没有其他办法啊！”苏子浩白了周红一眼。

“我去趟洗手间。”周红站起来，往前走去。

“我跟她一起去。”梁乐乐看了看林雪，示意她不要担心。

其实，苏子浩的心里也是非常烦躁。他们已经在这里等了快三个小时。青瞳拿着水晶球走了，他告诉苏子浩，无论如何要等他回来。

苏子浩知道，罗明的事情让他们都很害怕。可是，他真不知道，红秀到底要干什么？也许，当初他们应该听林雪的话，不去打开那个棺材。回去后，他和林雪还专门去了趟天尘寺，希望不要发生什么事情。可是，没想到的是，他们担心的事情还是发生了。

这个时候，卫生间里传来了争吵声，是周红和梁乐乐的声音。苏子浩看了林雪一眼，慌忙站了起来。

“你以为我不知道，那天在浮穴里，你从棺材里拿了一个东西。要不是你，红秀也不会来找我们。”是梁乐乐的声音，她似乎在质问周红。

“那又怎样？我还想说你呢？罗明就是你杀的，昨天晚上半夜我

看见你起来出去了。一直到快十二点才回来。警察说，罗明就是那个时候死的。”周红不甘示弱地回击道。

“你胡说，我根本就没起来。我，我没杀罗明。”梁乐乐声音颤抖地辩解道。

“你没起来，是红秀附在你身上杀了罗明。谁知道是不是真的？”周红冷笑一声说道。

苏子浩脸色铁青着一把推开了卫生间的门。里面两个人惊慌失措地看着进来的苏子浩和林雪。

“周红，你拿了什么东西？”苏子浩厉声问道。

“没，我没拿。”周红脸色一变，辩解道。

“到这个时候了，你还不承认。你这样会还害死大家的。”苏子浩有些生气地看着周红。

“是，是这个。”周红磨蹭了半天，从口袋里拿出了一个白色的玉佩。

灯光下，那个玉佩忽然发出了耀眼的红光，跟着，房间里涌起一阵巨大的风，把所有东西都刮倒了。

“啊，怎么会这样？”林雪惊叫了起来。

风停了，房间里的灯随之灭了。一个幽怨的声音响了起来，“东风急，惜别花时手频执。罗帷愁独入，马嘶残雨春芜望。倚门立，寄语薄情郎，粉香河泪泣。”

那个声音似乎在唱一段悲戚的曲子。唱到最后，竟然哀哀地哭了起来。声音令人同情，却又觉得毛骨悚然。

苏子浩四个人蜷缩在桌子旁边，眼神惊恐地盯着前面。那个哭声渐渐消失了，取而代之的是一个脚步声。

哒，哒，哒。每一步都踏在他们的心上。林雪紧紧揪着苏子浩的衣服，生怕一不留神便被红秀抓去。

微弱的月光从外面投进来，林雪看见一双红色的雨鞋慢慢走到了他们面前。那双红色的雨鞋，正是红秀穿的。

“红秀，你到底要干什么？”苏子浩大声叫了起来。

那双红雨鞋突然停了下来。跟着，一道白光从外面袭来，向红雨鞋射去。红雨鞋，转过头，快速向外面跑去。

灯，忽然亮了。一个人从外面跑了出来，他是青瞳。

【10】

今天是个好天气。阳光温和地洒在地面上，让人禁不住心旷神怡。红河的水面上波光粼粼，偶尔掠过几只水鸟。

如此美丽的风景，是上一次来没有见到的。可是，苏子浩顾不得欣赏风景。他带着青瞳快步向前走着。

昨晚，青瞳说他已经打伤了红秀，红秀暂时不会再出现。所以，他们要趁着这一段时间，找到红秀的棺材，了解红秀害人的真正原因。于是，苏子浩便带着青瞳来寻找红秀的棺木。

走了大约半个多小时，苏子浩终于看到了上次他们走进的那个浮穴。

“红秀的棺木，就在这个浮穴的下面。我们上次就是从这个浮穴跌落下去的。”苏子浩指着前面的浮穴说。

青瞳望着那个浮穴，眉头尽锁着。这是一个双阳盖阴风位的墓地，究竟是什么人和红秀有如此大仇，要把红秀压住。如果苏子浩他们所说属实，红秀的棺木还被墨斗线和符纸镇压，也怪不得红秀的怨气如此之大。

浮穴和上次一样，苏子浩拿着手电筒，轻车熟路便找到了上回他们跌落的地方。然后，和青瞳一起跳了下去。

在红秀的棺木面前，他们停了下来。旁边还有上次他们撕开的墨斗线、两张符纸，有一张已经被风吹到地上。

青瞳走到棺材边，推开了棺材盖子。红秀的面容出现在了他们面前。让苏子浩意外的是，红秀的样子有了变化。他们上次打开棺材的时候，红秀的面容温和，脸色惨白。可是，现在的红秀，面容有些狰狞，脸色却有些红润。

“红秀，你究竟是什么人？又是什么人如此对你，莫不是你的爱人？”青瞳喃喃地说道。

这个时候，苏子浩忽然看见在红秀的尸体旁边放着一个信封，他不禁伸手想拿过来。

“不可。”青瞳想拦他，苏子浩却身体一颤，直直看着青瞳。

“你不要管，不要管。”苏子浩的声音变成了一个女声。

“天地万物，各有归途。你又何必呢？冤仇不过是浮生一场梦。你为什么又苦苦揪住不放呢？”青瞳摇了摇头，叹了口气。

“我要报仇，我要报仇。没有人知道我的伤有多重。”苏子浩说着，哀哀地哭了起来。

“听我一句劝，离开吧！”青瞳说着，伸手拿过了那个信封。苏子浩身形一软，栽到了旁边。

青瞳打开那个信封，从里面取出一封信来。信纸有些发黄，甚至有的地方已经腐朽，看来已经有些年头了。

上面是一首词，词的大意是描写相思之苦，信的署名为百林镇，赵安。

赵安，青瞳有些疑惑地念了念这个名字。

“我，我怎么了？”苏子浩醒了过来，他望着青瞳问。

“没什么，你被红秀附身了。我们走吧！”青瞳拉起苏子浩说。

“哦，好的。”苏子浩点点头，跟着青瞳往前走去。

【11】

百林镇。青瞳皱着眉头，他已经找遍了所有的地图，都没有找到这个地方。百林镇，会不会是已经被取消拆迁的地方呢？

红秀究竟要找谁报仇，那个赵安和她是什么关系？会是害她的人吗？还有，昨天在警察局，红秀看见赵大手里的玉佩竟然没有伤害他。

赵安，赵大，难道他们之间有什么联系？

就在青瞳毫无头绪的时候，他的目光愣住了。在一份老式地图上，他看见一段话，因为老城区的改造，一些地区名号被修改。

下面是各个地区相对应的修改名。

青瞳快速寻找着，终于，在最后一页找到了百林镇。

“原来是这样。”青瞳忽然明白了，为什么红秀会一直纠缠着那几个学生。百林镇的位置竟然就是现在苏子浩的学校。

青瞳简单收拾了一下，然后，往外面走去。

很快，青瞳在学校见到了苏子浩。

苏子浩带着青瞳来到了后勤部。接到青瞳的电话，苏子浩便问过，后勤部的刘大爷是本地人，自从学校建校便一直在这里。他应该对百林镇非常熟悉。

两个人推开了刘大爷的房门。苏子浩慌忙递给刘大爷一根烟，然后问起了百林镇的事情。

“百林镇？”刘大爷吸了口烟，然后陷入了回忆中。

林，在当地的意思是戏院，百林镇的名字也是自此而来。解放前，百林镇的戏院声名远播。尤其是当时的天雨戏院，几乎场场爆满。甚至，很多外地人都特意坐车赶来。可惜，解放后，政府下令关掉了所有的戏院。于是，那些戏园子都荒废了下来。再后来，百林镇便被开

发成了学校、医院什么的。

“那你认识百林镇的人吗？”青瞳问道。

“认识，当然认识。其实，百林镇就是现在的市区。不过，很多人都搬走了而已。”刘大爷吐了个烟圈，说道。

“那有个叫赵安的，你认识吗？”青瞳声音一低，问道。

“赵安？”刘大爷身体一震，顿住了。片刻后，他望着前方说，“赵安，百林镇谁不认识啊！就算不认识，也应该听过他和名角红秀的故事啊！”

“红秀？你说，红秀？”苏子浩一惊，呆住了。

“是啊，天雨戏院的头号名角红秀。那可是百林镇一绝，很多外地老板特意赶来，一掷千金，只为听红秀轻唱一曲啊！”

“那赵安和红秀的故事又是怎样的啊！”青瞳顿了顿，问道。

“他们的故事，是典型的富家子弟与戏子的故事。这种故事太多了，可是，却是真的感人肺腑啊！赵安本是百林镇的大户人家公子，经常去听红秀的曲儿。慢慢的，红秀竟然喜欢上了这个风度翩翩的富家公子。

“后来，事情被天雨的老板罗烈知道了，他当然害怕自己的摇钱树跟别人跑了。于是，他便让自己的随从苏小四告诉了赵安的父母。

“赵安的父母知道后，极力反对赵安和红秀相恋。要知道，赵家那时候在百林镇是有头有脸的大户，怎么可能让一个戏子成为别人谈话的笑柄。

“可是，赵安和红秀用情很深。他们商量决定在红秀唱完八月初八最后一场戏后私奔。这个消息不知道怎么被罗烈知道了。罗烈带人去把他们抓了回来。在打斗的过程中，赵安不幸死了。

“后来，红秀便失踪了。有人说，红秀殉情了。也有人说，罗烈把红秀杀了。虽然红秀不在了，可是，她的曲音却一直留在百林镇人

们的心里啊！”

在刘大爷的叙说中，青瞳仿佛看见一个眉目如画的女子站在台上，轻吟浅唱，举手投足，妩媚异常。

台下，一位男子，痴望着她，深情爱意，令人羡慕。

【12】

百林镇里曾经最繁华的戏院，也是红秀曾经名噪一时的地方，就在学校的礼堂里。这也是罗明遇害的地方。

苏子浩，周红，林雪，梁乐乐，坐在礼堂下面。

舞台上，亮着灯，似乎在等演员上台。青瞳换了一件黑色的衣服，他的手里拿着一把扇子，目光婉柔地望着前面。

舞台上的灯光渐渐按暗了下去。一个人影从后台慢慢走了出来，微弱的光亮照在她的身上，显得凄凉而忧伤。

人影慢慢抬起了头，右手翘起兰花指，轻声唱了起来，竟是一曲，《长生殿》。

柔和的曲调缓缓响了起来，最后变成了抽泣。

青瞳打开了手里的扇子，扇子里发出一道巨大的白光，然后，冲向舞台。

舞台上的人影突然止住了哭泣，她抬起头，望着青瞳，“我想知道，当年究竟是谁害了我？”

青瞳顿了一下，台下的苏子浩和其他人也看着他，眼神似乎也想知道答案。

青瞳叹了口气，把扇子收了起来。随之，他的手上泛起一个闪着紫光的水晶球。很快，一个巨大的影象投到了舞台上。

红秀站在舞台上，声音犹如黄莺悦耳。底下是呐喊叫好的观众。

其中，一名男子安然地坐在下面，他的目光流露着水一样的爱慕。

演唱结束了，男子站起来向后台走来。

“红秀，我是赵安。我很喜欢听你的曲子。我们，能做朋友吗？”

男子面色有些羞怯。

那是最初的开始，渐渐的，两人开始熟悉。

终于，赵安把一块玉佩挂到了红秀的身上，另一块挂在自己身上。两人幸福地抱在了一起。

画面跟着转换，赵安跪在地上，他的父母让他发誓，离开红秀。赵安没有说话，直直地跪在地上，直到月亮高挂，直到夜深人静。

他跪在地上，眼泪落了下来，嘴里轻声呢喃，“红秀，红秀。”

所有的情节如同刘大爷说的一样，画面把当年的情景一点一点放了出来。

最后，红秀坐在床边，泪流满面地轻声吟唱，赵安死了，她的心也死了。

老板罗烈走过来，安慰她，却被红秀一把推开。罗烈急了，站起来挥手向红秀打了一耳光，红秀身体一倾，撞到了旁边的桌子上，然后晕了过去。

后面的内容，青瞳没有再看下去。那个双阳盖阴墓，当然是罗烈找人设计的。包括棺材外面的墨斗线和符纸。只是，罗烈不知道，世事轮回。他所造下的冤孽，自有他的后人替他偿还。

罗明便是罗烈的后人，所以，红秀出来后第一个便杀了他。而赵大便是赵安的后人，所以红秀看见那个玉佩才没有杀他。

画面结束了，舞台又恢复了先前的暗淡。红秀瘫在上面，哀声哭着。

青瞳又一次把扇子打开。那道白光如同一尺白绫，把红秀卷住，然后重新回到了扇子里。

“她，她会死吗？”林雪站了起来，问道。

“她已经死了。这把扇子是用来超度亡灵的，她很快便可以重新做人了。”青瞳微微笑了笑。

礼堂的灯瞬间亮了，刚才的事情仿佛只是一场梦。

可是，梦，真的结束了吗？

第二章

【1】

天色有些阴沉，可是所有人都没动。

梁乐乐轻轻抬了抬头，墓碑上贴着罗明的照片。那张照片，是他们一起去红河游玩的时候拍的。照片上的罗明，嘴角上扬，露出阳光般的微笑。当时，罗明还说要多洗两张给其他人。可是，现在却变成了他的遗像。

空气仿佛凝结般，只有罗明父母的痛哭声。

对于罗明的案子，警察没有给出过多的解释。为了能让儿子早点入土为安，虽然还没有抓到凶手，便举行了葬礼仪式。

旁边，放起了哀怨的丧乐，旁边的人一个接一个走到墓碑前鞠躬。

很快，轮到了梁乐乐。她咬着嘴唇，慢腾腾地向前走去。

虽然罗明是被红秀杀害的，可是，当梁乐乐知道，那是红秀附在自己身上杀死罗明的时候，梁乐乐的心里还是胆战心惊。她不知道该怎么面对死去的罗明。

不知不觉，梁乐乐走到了罗明的墓碑前。她低下头，深深鞠了一躬，带着真诚的歉意。

抬起头，她看见罗明正望着她，目光中，带着一丝幽怨，一丝愤恨。

苏子浩说，罗明出事的那天，是因为梁乐乐约他。那个时候，梁乐乐才明白，从红河回来以后，罗明便喜欢上了自己。正因为如此，红秀才会附身到自己身上，杀害了罗明。

恍惚中，梁乐乐看见罗明站在自己眼前。他温柔地看着自己，轻声慢语地说着什么。忽然，罗明的身体颤了一下，跟着他的身体一下断成了两截。

啊，梁乐乐一惊，回过了神。

林雪走过来，扶住了她，“乐乐，你怎么了？”

“我，我没事。”梁乐乐摇了摇头，和林雪返回了人群中。

葬礼进行到了尾声。梁乐乐的心情低落到了极点，她不经意抬头望了一眼，猛的，眼神定住了。

墓碑的后面站着一个人，穿着件黑色的雨披。帽子压得低低的，看不清样子。

不可能的！梁乐乐心里颤了一下。

那个人轻轻抬了抬帽子，露出一张苍白的脸。那竟然……是罗明的脸。他看着梁乐乐轻轻地笑了笑。笑容和墓碑上的一模一样。

“鬼……罗明……”梁乐乐再也忍不住心里的恐惧，惊声叫了起来。

人群一阵骚动，所有人目光都聚集到了梁乐乐的身上。

“什么，你说什么？”旁边的林雪拉住了她。

“那里……罗明站在那里。”梁乐乐再转过头，墓碑后面竟然没有人了。

梁乐乐一下怔在了那里。

“好了，林雪，不如你带她先回学校吧！”旁边的苏子浩看了看她说。

林雪点了点头，拉着梁乐乐退出了人群。

梁乐乐往前走了几步，转过身，目光再次顿住了。刚才看见的人又出现了，他背对着人群，如同一座雕塑。

“林雪，你看，你看，那里。”梁乐乐，慌忙拉住了林雪。

林雪回过头，顺着她的指向，望了过去，继而笑了起来，“那个灵异侦探青瞳啊，今天是罗明的送葬日，他也来了。因为身份的原因，所以站在那里。别胡思乱想了，罗明生前那么喜欢你，现在死了，怎么会吓唬你呢？”

梁乐乐没有再说话。林雪说得对。害死罗明的是红秀又不是她。再说，如果罗明真的要来害自己，她可以去找青瞳，他可以收服红秀，当然也可以收服罗明了。

想到这里，梁乐乐的心落了下来。

【2】

秦兰心情很差，可以说差到了极点。

因为她的前男友罗明死了。听说死得很离奇。本来，秦兰很伤心。虽然两人分手了，可是，秦兰还一直爱着罗明。

可是，后来秦兰听说罗明之所以遇害是因为他去和别的女孩约会。那个女孩，秦兰认识，她叫梁乐乐，是外语系的。

现在，秦兰一个人躺在宿舍里，想着以前和罗明的点点滴滴，她的眼泪流了出来。

今天，是罗明举行葬礼的日子。本来，秦兰准备去的。可是，走出校门，她看见梁乐乐和苏子浩走在一起，她顿时明白，梁乐乐也是去参加罗明的葬礼。于是，她一气之下，便回了宿舍。

宿舍里很静，其他人都去上课了。今天是哲学课，哲学老师是一

个头发花白的老头，一讲起课来便万分投入，所以很多人都翘课。

虽然没去上课，秦兰还是担心落课太多会考试不及格。心情烦躁的她，下了床，走到桌子面前翻起哲学书来。

翻着翻着，秦兰顿住了。

她看见一个蓝色的日记本。那个日记本有些旧，封面是个史努比。那是以前罗明送给她的，里面记了很多关系他们之间的日记。后来，两人分手后，秦兰便把那个日记本锁了起来。怎么，现在竟然跑到了桌子上。

秦兰翻开日记本看了看，那里的语句词藻，让她又一次想起了罗明。中间还夹了几页，以前罗明写给她的情书。秦兰看着那些情书，想起已经死去的罗明，眼泪又流了出来。

就在她准备合住日记本的时候，那些情书突然颤了一下。跟着，上面漫出了几道鲜红的血迹。

啊，秦兰一惊，把那些情书扔到了桌子上。那些鲜血还在继续蔓延，很快把桌子也染红了。

秦兰惊呆了，正在她手足无措的时候，桌子旁边的电话突然响了起来。那些鲜血瞬间缩了回去，刚刚染红的桌子和信纸又恢复了先前的样子，仿佛根本没有发生一样。

秦兰疑惑了几秒，拿起了电话。

电话里传出一个古怪而尖利，同时又透着说不出的沉闷的声音，“我，回来了。”然后，电话挂断了，传来嘟嘟的忙音。

“我回来了。”秦兰的耳旁一直响着这句话。片刻后，她的眼睛骤然紧缩，几乎不相信自己的判断。可是，那个声音的语调与腔声，准确地告诉她，刚才打来电话的那个人，正是罗明。

秦兰一屁股坐到了地上。她觉得四肢发软，全身没有一点力气。她想起罗明说的话，“就算我们分手了，可是，那些誓言我永远不会

忘记。”

是的，现在他来找她了。那些誓言，曾经听来是那么甜蜜，现在，秦兰却觉得是莫名的恐惧。她挣着身子，扶着墙壁，踉踉跄跄地走到了门边。

打开门，一个人站在他的面前，笑容满面地看着她。一股巨大的惊颤从秦兰的心底蔓延上来，然后迅速向全身各个角落窜去。

秦兰睁大了眼睛，她看见眼前的人，竟然是死了的罗明。

“兰，我们永远在一起。”罗明轻轻地说道。

秦兰眼前有些眩晕。很快，她笑了起来，那些甜蜜的日子如电影回放般在她眼前招展，她抱着罗明，罗明同她轻轻地唱着情歌。

我选择了你，我从不后悔。相爱的滋味，两人慢慢体会。

是的，相爱的滋味，两人慢慢体会，不论是生还是死，都一起体会。

【3】

梁乐乐和林雪回到学校的时候，还没有下课。整个校园空荡荡的，梁乐乐看了看林雪说，“我们去操场走走吧！”

林雪点了点头。

一直以来，梁乐乐都是个大大咧咧的开朗女孩。自从那次红河旅游回来，她便像变了个人。青瞳说，可能是因为红秀的附身，让她的性情有些转变吧。可是，林雪知道，梁乐乐的转变，是因为罗明。

从红河回来后，曾经有一次，林雪无意中看到了梁乐乐遗忘在宿舍的日记。本来，林雪并不是想看，只是想把它还给梁乐乐。可是，开门的时候日记本却被撞到了地上，日记本摊开了一页，林雪看见了苏子浩的名字。于是，她便看了一页。结果，发现，原来，梁乐乐竟然喜欢上了罗明。

后来，发生的事情，林雪也没敢说。所以，梁乐乐性情转变的原因，林雪是再清楚不过的。

两人沿着操场，慢慢向女生宿舍走去。

“你也别太自责，毕竟罗明的事情，我们都很难过。”林雪安慰她。

梁乐乐叹了口气说，“我只是有些不好的感觉。你想，红秀是冤死的，那罗明不是也是冤死的吗？他会不会也像红秀那样啊！”

“怎么会？罗明生前可是个好人啊！就算，他真的有冤，那他应该怪他的祖上。我说，乐乐，你别想这些了，好吗？”林雪看了看梁乐乐，请求道。

“好，好，我不说了。走，我们上楼吧！”梁乐乐嘟了嘟嘴，说道。砰，一个物体从楼上落了下来。

而在这瞬间，梁乐乐看到了一双眼睛，正死死地盯着她。接着，是一片诡异的红色，那是鲜血溅到了她的脸上，然后顺着额头滑了下来，掠过她的眼睛。

那是一个从楼上跳下来的女生，梁乐乐认识，是隔壁医学系的秦兰。秦兰的身体颤抖了一下，鲜血迅速从她的鼻孔和嘴角悄无声息地流了出来。

林雪顿时弯下腰，用力地吐了出来。而梁乐乐眼前一黑，晕了过去。

梁乐乐醒来的时候，已经在医院了。

看见她醒了过来，林雪慌忙握住了她的手，“乐乐，你没事吧！”

梁乐乐点了点头。随即，她的眼前又出现秦兰浑身是血的画面。她身上不禁打了个寒噤。

这个时候，病房的门一下被撞开了，一个人跑了进来，边进边说，“林雪，那个自杀的女生，是罗明以前的女朋友。”

进来的是苏子浩。他看见醒过来的梁乐乐，顿时停住了说话。

“你说什么？秦兰是罗明以前的女朋友？”梁乐乐简直不相信自己刚才听到的话。

“是，是，她是罗明以前的女朋友。可能，是罗明的事情她想不开吧！于是，自杀了。”苏子浩干脆说了出来。

林雪此时还没回过神来，表情依然僵硬。

“林雪，我们出去帮乐乐买点东西吧！”苏子浩顿了顿，看着林雪说。

“好。”林雪站起来，冲着梁乐乐笑了笑，然后走了出去。

走出病房，林雪看见苏子浩的脸阴了下来，似乎有什么事情想说。

“子浩，你怎么了？是不是发生什么事了？”林雪问出了心里的疑惑。

“是，我怀疑，罗明和红秀一样，成了冤鬼。”苏子浩沉声说道。

“你说什么？”林雪一听，怔住了。

“今天，我去了现场。我听见警察说，秦兰自杀有问题。警察在秦兰的宿舍发现了一本摊开的哲学书，还有几封带血的情书。虽然，现场表明秦兰是自杀的，可是，却没有合理的理由。再加上今天在罗明的葬礼上，乐乐说她看到了罗明。所以，我有些担心。”苏子浩一脸忧虑地说道。

“那，我们怎么办？”林雪问道。

“能怎么办？我们是罗明的朋友，他，应该不会害我们吧！”苏子浩望着天，叹了口气。

【4】

林雪和苏子浩走了出去。

听到那个秦兰是罗明的前女友，梁乐乐不禁有些意外。怎么会如

此巧合？罗明今天下葬，秦兰便自杀了。

难道，真的像苏子浩说的那样吗？既然，他们已经分手了，秦兰怎么会殉情呢？思来想去，梁乐乐昏沉沉地睡着了。

不知道过了多久，她被一阵奇怪的声音惊醒了。似乎是有人进来了，梁乐乐想睁开眼，可是眼皮子却动不了。

通，通，梁乐乐感觉有人走了过来。

四周静得发慌，梁乐乐心里涌上一种莫名的恐惧感。“乐乐。”来人说话了，竟然是周红。这让梁乐乐的悬着的心，放了下来。

周红停顿了片刻，开始哭了起来，声音哀哀戚戚的。

梁乐乐想问她怎么了，却开不了口，只能听着她哀声哭泣。

终于，周红停了下来。梁乐乐睁开了眼睛。眼前的景象慢慢清晰，坐在旁边的人，不是周红，他竟然是罗明。

梁乐乐一惊，叫了起来。

“乐乐，为什么，我死了，才知道你爱我。为什么？”罗明轻声说道，他的眼睛里流出一行行血泪。

“罗明，你干什么？你，你为什么要吓我啊！”梁乐乐再也忍不住心里的恐惧，她连哭带喊地叫了起来。

“乐乐，你怎么了？”耳边有人喊她。

梁乐乐睁看眼，看见林雪和苏子浩正看着她。

“林雪，他来了，他真的来了。罗明他刚才来了。”梁乐乐惊恐地喊道。

林雪和苏子浩互相对视了一眼，脸色显得异常沉重。

“怎么了？你们怎么了？”梁乐乐神情缓了下来。

“周红刚才被送到了医院，她疯了。上午，她还好好的。”林雪低声说道。

“什么？”梁乐乐呆住了。上午，林雪和梁乐乐喊周红去参见罗

明的葬礼，可是，却遭到了周红的拒绝。

虽然，梁乐乐和林雪都觉得周红有些过分，也没说什么。怎么下午她就疯了呢？一定是她得罪了罗明，罗明回来找她的。如果真是这样，那么，刚才梁乐乐遭遇的一切便是真的。罗明他真的回来了。

“我还是觉得，罗明不会这样做的。毕竟，我们大家都是好朋友。青瞳也说过，亡灵和做人是一样的，不会平白无故害人的。”苏子浩想了想说。

“那，现在发生了这么多事情，难道是假的吗？”梁乐乐辩解道。

“要不这样吧，今天晚上是罗明的头七。按照这里的规矩，亡灵头七都会回魂的，不如，我们去罗明家里等他。如果真的是他，相信他不会害我们的。”苏子浩提议。

“可是，头七回魂，会是真的吗？”林雪疑惑地问道。

“不管真的还是假的，都得试试。真不行，我们再去青瞳帮忙。”苏子浩说完，站了起来。

【5】

宿舍很安静，已经是午夜时分。电源是偷接宿舍走廊长明灯的线路，所以，窗户用蓝色的床单遮掩起来。肖宇飞悄无声息地坐在电脑前，紧紧盯着眼前的显示器。寂静的宿舍内，只有鼠标点击和拍打键盘的声音。

QQ上，一个头像闪烁起来。肖宇飞按了一下快捷键，把消息提了出来。

“我这里很孤独，只有我一个人，连个说话的人都没有。”

消息是一个网名为“尸新娘”的网友发来的。她的签名很有个性，“如果你是见不得光的死尸，那么，我就是你的新娘”。

现在，为了吸引网友的关注，很多人都在想尽办法，编造各种离奇的签名。

“哈！”肖宇飞打了个哈欠，他有些累了。明天还要上课，他关掉下面的网页，准备睡觉。

一个视频请求的信息突然弹了出来，发起人正是那个“尸新娘”。肖宇飞并没有摄像头，倒是这个“尸新娘”的头像旁边，挂了个摄像头的图标。

肖宇飞迟疑了几秒，然后接受了请求。很快，旁边的视频栏里出现了一个女孩的照片。她穿着一件红色的喜服，头上还戴了几朵喜花，面容清秀，是个非常漂亮的女孩。

看见肖明飞接受了请求，她还冲着摄像头挥了挥手。

肖明飞没想到，“尸新娘”竟然是个如此漂亮的女孩子。这让他心里有些东西开始升腾，于是，开始聊了起来。

大约过了半个小时，“尸新娘”忽然发来一个消息，“要不，你过来找我吧！我们见个面。”

肖明飞愣了愣，顺手打了个，“好的。”

消息发过去，肖明飞便有些后悔了。现在都快十二点了，况且明天还要上课，如果对方真让自己去，怎么办？

很快，“尸新娘”发过来一个消息，“我在女生宿舍楼下等你。”

肖明飞顿住了。这个“尸新娘”竟然是自己学校的学生。他打开搜寻 IP 软件，很快，上面显示的 IP 地址，正是学校的校园网。

肖明飞有些兴奋了。他关掉电脑，然后蹑手蹑脚走出了宿舍。既然是自己学校的学生，那见见也无妨。再说，那女孩那么漂亮，要是能发展成女朋友，不把宿舍的其他人羡慕死。

几乎没费什么力，肖明飞便从男生宿舍溜了出来。

校园里很安静，夜风有点冷。不过，却冷却不了肖明飞激动滚烫

的心。走到女生宿舍楼前，果然，肖明飞看见一个女孩站在那里，正在等人。

肖明飞正了正身体，然后拉了拉衣服，径直向女孩走去。

女孩果然和视频里长得一样，甚至要比视频上更好看。她穿着一件红色的连衣裙，头上戴着一个红色的花形发卡，怪不得，看起来像是喜服。

“我，我叫肖明飞。”肖明飞显得有些羞涩，他友好地做了自我介绍。

女孩低了低头，说，“我叫归谣。”

归谣？肖明飞有些疑惑，他好像没听过这个姓。

“我是当地红族的。”归谣似乎看出了肖明飞的疑惑，解释道。

红族，肖明飞听同学说过。是红河附近的一些当地村民，随着改革开放，那里的族落人民大部分都搬迁了，只有少数人还在那里，保留着当地的传统。

肖明飞笑了笑，他记得今天上午，有个女生跳楼，好像是在他们现在站的位置。于是，他提议道，“我们，我们去操场走走吧！”

归谣点了点头，两个耳环丁当作响。

【6】

归七，传说是指在死者死后的第一天夜里，死者的亡灵会回来看望家人。于是，家人便会为死者准备生前最喜欢吃的东西，并且在十二点的时候泣声挽留。

苏子浩说，他们是罗明生前最好的朋友，希望能在罗明亡灵归七时和他见上一面，或者让罗明见他们一面，

罗明的父母并没有反对，让他们留了下来。

时间一点一滴地过去了。房间里没有开灯，传说是害怕灯光把亡灵吓走，所以，所有的灯都关了。只有罗明灵位前，点了两根白色的蜡烛，像两只晃动的眼球般诡异。

林雪和梁乐乐坐在一边，苏子浩拿着一些纸钱坐在罗明的灵位前慢慢烧着。纸灰在火光里徘徊，仿佛是留恋人间的亡魂一样。

终于，墙上的时钟指到了十二点，隔壁房间传来了罗明父母号啕大哭的声音。苏子浩站起来，坐到了林雪旁边，他们紧张地望着灵堂闪出一条缝的大门。

呼，一阵风吹来，罗明灵位旁的两根蜡烛一下灭了，整个房间顿时陷入了黑暗中。

苏子浩心里一沉，他不禁屏住了呼吸。

吱，吱，吱，门响了三下，似乎是被风吹的，又似乎是有人进来了。梁乐乐紧紧揪着林雪的衣服，林雪紧紧拉着苏子浩，他们三个人不知道接下来会发生什么事。

隔壁的哭声还在继续，让本来诡异莫测的房间显得更加阴沉恐怖。

苏子浩听见自己的心跳擂鼓一样响着，虽然曾经经历过红秀的事情，可是，现在的气氛，让他觉得呼吸紧促，毛骨悚然。

蜡烛又着了，仿佛有谁点着一样。

苏子浩疑惑了。他刚想说话，灵位前两个蜡烛烛光忽然动了起来，像有人拿起蜡烛一样在空中晃动着，一下，一下，又一下。

“罗，罗明，是你吗？”苏子浩颤悠悠地问道。

房间里没有人回话，蜡烛的烛光还在跳动。

“你们看，那两个蜡烛似乎是在写什么字。”林雪忽然说话了。

苏子浩一怔，看着前面晃动的蜡烛，片刻后，他和梁乐乐几乎异常同声喊出了两个字，“救我。”他们的话音刚落，两根蜡烛一下摔到

了地上，然后房间里静了下来，连外面的风似乎也没有了。

“救我？”苏子浩喃喃地念了一遍。

“是罗明向咱们求救。可是，他死了呀！我们怎么帮他啊！”林雪疑惑地说道。

这个时候，房间的门响了。两个人走了进来，他们是罗明的父母。

“阿姨，叔叔。”苏子浩礼貌的道。

“你们见到明儿了吗？”罗明的母亲悲声问道。

“我们，我们……”苏子浩一时语塞，顿住了。

“唉，我们也知道，归七之说本是不可信的。人死了，怎么会有鬼魂。只是，我们就明儿这一个孩子。想着活着的时候没有照顾好他，现在死了，能弥补一点。他妈今天下午为他做了他最喜欢吃的饭菜，可是，今天晚上，上面一点都没少。不知道是不是明儿他埋怨我们，还是真的没什么亡灵归七。”罗明的父亲说着，眼泪又流了出来。

“其实，罗明他……”林雪话刚说了一半，却被苏子浩拉了一下。

“叔叔，阿姨，你们放心。罗明如果在天有灵，他一定会很高兴的。人死不能复生，你们要节哀啊！”苏子浩接口说道。

【7】

桃花开了，连绵数里，把整个离山染得通红。

青瞳站在离山上，对面便是他期盼已久的人间。

师傅说，人有生死，百年轮回。万物本有自己的归途，可总会有一些因为缘、因为怨，留恋不属于自己的地方。所以，有了离山上的他们。

离山上除了师傅，还有师妹桃花。

桃花是师傅从山下带回来的。一直以来，青瞳都是一个人对着空

荡荡的山头，除了沉默便是沉默。

桃花的出现，让整个离山有了生气。她每天都会跟着青瞳，唧唧喳喳的，像只快乐的小云雀。

师傅说，桃花的身上有一个诅咒之源，如果以善意授之，那么，诅咒变会永远被封印。反之，将会后患无穷。

离山的风光，三百年一变。

桃花说，“师哥，师傅说遇见我的时候正是桃花盛开的时候，所以给我取名桃花。”

桃花，本是诅咒之花。青瞳当然知道师傅的用意。只是，三百年后，离山上的冰雪能否冰冻住桃花身上的诅咒呢？

三百年的时光，青瞳习惯了桃花喊他师哥，习惯了桃花银铃般的笑容。离山，也似乎习惯了这位轻灵如燕的女孩。

可是，冰雪如约而至，所有的桃花被寒雪覆盖，坠落枝头。

桃花身上的红色光芒也越来越重。师傅的脸色也越来越沉重。

师傅决定用毕生功力来压制桃花身上的诅咒气息。

这个决定，让所有人沉默。它代表着，也许，师傅会因此而丢掉性命。

离山上，曾经绚丽的红色变成了冰冷的银色。桃花哭着说，“师哥，我不想离开你。为什么，为什么是我？”

青瞳没有说话，一滴泪顺着脸颊落了下来，快速被冷风风干。

桃花走了，她和师傅一起登上了离山之巅。

青瞳一直没有动，他的心如刀割。他在心里默默念着桃花的名字，如同在念一句久学不会的咒语。

担心的事情终于发生了。漫天的红色从离山之巅传过来。青瞳疯了一样向离山之巅奔去。师傅倒在了地上，桃花晕倒在地上。

师傅指着桃花，气喘吁吁地说，“快，杀了她。”

青瞳愣住了，他望着一脸安然的桃花，不知所措。

“快点，诅咒之源就要出现了。你，你快点。”师傅的声音越来越弱。

青瞳咬着牙，慢慢抬起了手，地上的桃花睁开了眼，她轻声喊道，“师哥。”

只一声，青瞳的眼泪如雨般落了下来。三百年的时光，如落在眼前纷飞，桃花的音容水一样在他的眼前涟漪蔓延。

“快，快点啊！”师傅猛喝一声，吐了口血。

“师哥，你真的要杀我？”桃花盯着他，眼睛里是水一样的忧伤。

青瞳闭上了眼睛，然后，用力打了下去。

啊，桃花惨叫了一声，不再动弹。

青瞳睁开了眼，他看见眼前的桃花寂寂不动。曾经灿若明眸的双眼，紧紧闭着，眼角边，还有一滴没有滑落下去的眼泪。

青瞳瘫坐到了地上。

这个时候，桃花的身体忽然动了一下，然后幻化成一道红光，快速飞了出去。

“你的力道太小，只是伤了她。三百年后，她还会回来。你记住，三百年后，红色诅咒。”

这是师傅留给他最后的忠告。

砰，砰，砰。一阵急促的敲门声传了进来，青瞳擦了擦眼角的泪水，慌忙站了起来。

【8】

敲门的是苏子浩，林雪和梁乐乐站在他身后，他们的脸上写满了惊恐与不安。青瞳把他们请了进来。

“怎么，又遇见麻烦事了？”青瞳看着他们，笑了笑。

“是，我们真的是没办法了，才来找你帮忙。”苏子浩连连点头。

“好，说说吧！”青瞳说道。

整个事情从罗明的葬礼到秦兰自杀，以及他们昨天晚上在罗明家里遇到的诡异事情，全部说了出来。

青瞳听完，沉思了片刻，抬起了头。

“你说，罗明是不是有什么麻烦啊！他已经死了，怎么向我们求救啊！”苏子浩问道。

“如果我猜得不错，昨天晚上回来的亡魂很有可能不是罗明，而是秦兰。”青瞳分析道。

“秦兰？”旁边的梁乐乐和林雪愣住了。

“是的，首先，罗明如果真的回来，他一定会先去看望他的父母，再来自己的灵位前。这是亡灵归七的轨道，不会更改。再加上，那两根蜡烛求救，我想很有可能是秦兰回来替罗明，向你们求救。还有，秦兰自杀，梁乐乐和周红的事情，极有可能和罗明求救有着直接联系。”青瞳说出了自己的理由。

“对了，今天早上我们学校还发生了一件怪事。建筑系一个叫肖明飞的男生死在了操场上，最为奇怪的是，他尸体全身上下都是呈红色，就连头发也变成了红色。警察们都不知道怎么回事。”梁乐乐突然说道。

“红色？桃花瘡？”青瞳身体一颤，惊声叫了起来。

“你说什么？什么桃花瘡？”苏子浩看见青瞳如此表情，疑惑了。

“哦，没什么。这样吧，你们先回去吧！我准备准备，去学校找你们。”青瞳恢复了先前的从容镇定。

“好，那我们先回去了。罗明的事情，真的要拜托你了。”苏子浩说着，站了起来。

青瞳笑了笑，点了点头。

门被关上了，青瞳的脸色瞬间暗了下来。他望着桌子上的水晶球，目光沉思着。三百年过去了，她真的出现了。

桃花，为什么，你要出现呢？

水晶球发出了紫色的光芒，很快，里面闪出一团红色的诡异图像。青瞳起身站起来，然后走进了卧房。

时间已经过去两个多小时了，还是没有任何进展。

陈和叹了口气，坐到了旁边。

眼前的尸体如同被一团火云包围着一样，无论怎样测试，都无法得出尸体变红的原因。这是陈和三十年来第一次遇到。

这个时候，陈和的电话响了。他脱下塑胶手套，拿起了电话，边说边往外面走去。

陈和走后没多久，一个人影闪身走了进来。他是青瞳。

望着停尸床上躺着的尸体，青瞳脸色有些沉重，他从口袋里拿出一把扇子，轻轻从尸体上抚了过去。

很快，一个红影从尸体上跃了起来。然后，急速向外面飞去。青瞳伸手抓住尸体的右手，缓缓念出一句话，“尸新娘？”然后，他闪身走出了门外。

陈和再次回来的时候，惊呆了。先前，一身通红的尸体，现在竟然恢复了正常。他慌忙走到尸体面前，上下打量了半天，不知所措地愣在了原地。

【9】

苏子浩紧紧盯着显示器上的QQ。很快，那个头像闪烁起来。苏

子浩慌忙把消息调了出来。

“你不怕我吗？”对方是一个网名为“尸新娘”的网友。

“不怕，没听过，牡丹花下死，做鬼也风流吗？”苏子浩顺势打了一个色色的图片。

“好，晚上，我们在学校实验室见。记住，要一个人来哦！”对方也发了一个娇羞的图片。

“对了，你叫什么名字啊！别到时候认错人。”苏子浩问道。

“归尘。”

“怎么这么奇怪的名字啊！你在骗我吧！”

“我是红族人，当然名字不一样了。”

“红族。”苏子浩怔了怔，没有再动。关掉QQ，苏子浩在本城搜索里搜了一下红族，很快，出现了答案。

红族，流传于红河源头的一个族落。族人喜欢着红衣，后来因为受外族袭击，红族便不知下落。有人说，红族就是现在居住在红河旁边的居民。因为，红族的葬礼仪式就是葬在浮穴里。

看到这里，苏子浩关掉网页，跑出了宿舍。红河的附近，居民并不多。一是因为那些浮穴，二是因为浮穴的水位不稳，这从那些高低不一的浮穴位置就可以看出来。

青瞳说，那个归尘极有可能是个尸新娘。因为，深受寒气的侵袭，所以，阴气比较重，才会被一些作祟的幽灵利用。

望着红河大小小几百个浮穴，苏子浩说，“难道，我们真的要一个一个找吗？这么多浮穴，就是找到后天，也找不完啊！”

青瞳想了想，从口袋里拿出了一副墨镜，戴到了眼睛上。

片刻后，他指着前面一个浮穴说，“那里，那里应该就是归尘的浮穴。”

青瞳说得没错，一进洞口，苏子浩便觉得浑身发冷，鬼气森森的。

没走多长时间，他们便看见了一个棺材。推开棺材盖子，苏子浩看见里面躺着的人，正是和他视频聊天的女孩。想到自己今天晚上要和一具尸体约会，苏子浩的心里不禁打了个冷颤。

青瞳盯着棺材里的归尘，然后轻声念了几句咒语。最后，把一根银针钉在了归尘的额头上。

“这样，她就无法攻击你了。你可以安心去了，到时候我会在暗地里帮你，我们争取一次成功。”青瞳拍了拍苏子浩说。

“青瞳，我能问问，这次作祟的幽灵到底是什么人吗？他怎么连死人都能控制啊！”苏子浩问道。

“她叫桃花，本来这就是一个劫数，无法改变的。说实话，我也不知道有没有能力把她降伏。”青瞳的脸上涌现一股莫名的忧伤，仿佛在悼念一位故人。

“桃花，好美的名字，可惜，不做好事。”苏子浩轻声骂了一句。

“好了，我们走吧！天快黑了。”青瞳拉了拉苏子浩，然后，往外面走去。

【10】

夜幕下的实验室，安静异常。苏子浩尽力平复着自己紧张的心情，他时不时望望后面的走廊，青瞳就潜伏在那里。

时间一点一点过去了。归尘还没来。苏子浩的心里不禁犯起了嘀咕，是不是桃花察觉了什么？还是，其他原因？如果她不来，还不知道会发生什么事情。

正在思索的时候，走廊边忽然响起了一个脚步声。

苏子浩心里一紧，慌忙站直了身体。一个人影慢慢出现在了前面，微弱的光亮下，苏子浩看见来人穿着一袭红色的衣服。随着人影走到

眼前，苏子浩看清，她正是白天在浮穴里见到的尸新娘，归尘。

“你，早来了。”归尘的声音娇滴滴的，可是苏子浩听来却浑身发冷。他慌忙干笑了两下，“也，没，太早。”

“你看起来很紧张，是不是这里太黑了呀！”归尘往前走了两步。

“不，不黑，这里正好。你，你很漂亮啊！”苏子浩慌忙摆了摆手。

“是吗？”归尘听见苏子浩的赞美，不禁低下了头。

苏子浩转头望了望后面的走廊，那里空荡荡的，青瞳还在吗？

“那你，喜欢我吗？”归尘又说话了，一张如花似玉的面容，万种风情。要不是知道眼前的人是一具尸体，苏子浩还真会陶醉。

“这，这，我也不太清楚。”苏子浩讪讪地笑了笑。

归尘似乎有些意外。她身体颤了颤，往前倾了倾，“我有点冷，能靠靠你的肩膀吗？”

“我……”苏子浩有些为难了。就在他踌躇的时候，归尘的身体已经靠了过来，带着一股冰冷的气息，瞬间向苏子浩袭来。

苏子浩生生打了个冷颤。他两腿哆嗦着，此时，归尘的脸上似乎蒙了一层寒霜，白恻恻的。苏子浩再也压抑不住心里的惊恐，他大声叫了起来，“鬼，鬼啊！”

刚往前跑了两步，苏子浩便感觉身体动弹不了了。他看见自己的腰上被缠上了一条红色的丝带，身后的归尘正一步一步向他走来。

苏子浩惊呆了。冷汗顺着额头落了下来，他冲着前面喊道，“青瞳，快救我，快救我。”

身后的归尘突然顿住了所有的动作。这个时候，青瞳走了出来。他望着苏子浩身后的归尘，面色悲伤地说，“桃花，是你吗？”

苏子浩感觉腰上的红丝带越来越紧，勒得他透不过气来。

“怎么会这样？”青瞳脸色一变。

“我是归谣，归尘是我的孪生姐姐，她已经被你钉住了，怎么会

来？”归谣笑了起来。

“桃花，我知道是你，你不认识我了吗？我是青瞳。”青瞳颤声说道。

苏子浩腰上的红丝带突然断了，他身体往前一倾，栽到了地上，然后晕了过去。

归谣的身体开始涌出红色的光芒，很快，变成了一个红色的影团。

“桃花，你为什么要这样？你害了师傅，现在难道还要继续来害人吗？曾经，你也是我们离山的弟子，知道这个世界万物有各自的归途。”

“我不甘心。既然万物有归途，为什么不让我呆在离山，为什么不让我和师哥在一起？为什么要让我成为诅咒的宿主。师哥，你知不知道，当你一掌打过来的时候，我的心都碎了。我忘记了什么是痛，忘记了一切，我只知道，我最爱的师哥打伤了我。

“这三百年来，我无时无刻不在想。为什么？我一边忍受着诅咒之源的侵蚀，一边想着师哥的绝情。最后，我决定让诅咒之源复活。我要让所有相爱的人不得善终。就像罗明、秦兰、肖明飞，这些相爱，爱着，或者爱过的人，都要成为我红色诅咒的牺牲品。”

“你错了，桃花。你彻底错了。师傅之所以把你带来离山，就是希望能封印你身上的诅咒之源。可是，最终却失败了。他用毕生的功力，甚至搭上自己的性命，为的是把你拯救出来。

“当初我伤你，是因为师傅的话是对的。我和你一样，我无法面对自己打伤你的事实，我每天都在忏悔。桃花，我在离山孤独生活了六百年，是你的出现让我知道了什么是欢笑，什么是快乐。你以为，我真的忍心伤你吗？”青瞳的眼泪落了下来，他泣不成声地说道。

“咚”，对面红色影团坐到了地上，继而，是一阵低声的哭泣。

青瞳看见缠在苏子浩身上的红丝带慢慢风化，最后，消失不见。

“师哥，不要让我灰飞烟灭，好吗？我真的不想！”桃花哀怨地请求道。

“不会。”青瞳从腰里拿出一把扇子，悲声说道，“这把困灵扇，是我专门为你做的。你可以留在里面，永远陪着师哥。我们永远不分开。”

桃花没有再说话，只是轻声抽泣着。

青瞳缓缓打开了扇子。

【11】

周红做了一个梦。在梦里，她又看见了那个房子。

房子似乎在风雨中战栗，一扇半开的门时不时传出吱吱的呻吟声。旁边是一片杉树林，随着夜风，轻身摇摆着诡异的身躯。

那个娃娃就挂在门顶上。它不是商店里买来的，而是经过粗糙手工缝制的。并且，娃娃身体的比例极度不协调，短小的四肢，大大的头颅，身上没有套任何衣服，从头到脚都是雪白雪白的。那个大大的脑袋上竟然没有缝上五官，只有两根红绳编制的粗粗辫子。

那个娃娃的身体微微晃荡，仿佛是一具死尸般冰冷。

周红想要停下来，可是双脚却控制不住，往房子走去。

终于，她看清了那个娃娃的样子。

白色的脸上，五官仿佛被人割去一样，令人毛骨悚然。

这个时候，对面的门吱吱开了。周红往里面看了一眼，里面的情景一览无遗。

一张破败的桌子上，放着一张黑白照片。照片上是一家三口，一男一女，还有一个小女孩。小女孩手里拿着一个白色的娃娃，笑容满面地站在上面。

“天上……的星星……不说话，地上的……娃娃……想妈妈。”突然，背后传来一个清脆的童音，本来温馨纯美的歌曲，此刻音调故意被拉得很长，断句带有明显的颤意。让人听上去有种说不出的阴冷肃杀之感。

周红全身颤抖着，她惊恐地往后退着。一不留神，她栽到了地上，伸手，有毛茸茸的东西钻进手里。她低下头一看，竟然是一团蠕动的头发往她身上钻。

“啊，走开，走开。”周红使劲抓着那把头发，用力扯着。

“周红，你干什么？快放手。”朦胧中，周红听见有人喊她。

梦醒了，睁开眼，周红看见自己正抓着林雪的头发。而旁边的梁乐乐正在拍打着她的脸。

周红怔了怔，慌忙松开了手。

林雪的脸色有些难看，似乎周红抓痛她了。她站起来，别过脸，站在窗边。

“林雪，对不起，我不是故意的。”周红有些愧疚地说。

“没事，没事的。”林雪摇了摇头，只是身体还没转过来。

“医生说你已经没什么大碍了，明天就可以出院了。唉，最近学校出了太多事情。”梁乐乐叹了口气，说。

“我，可以出院了吗？”周红有些喏喏地问道。

三天前的事情又出现在她眼前。那天罗明举行葬礼，早上梁乐乐和林雪喊她一起去。想起罗明的事情，周红有些别扭，便没有答应。

其实，周红的心里也很难过。想起去红河一起旅游时，几个人开心的样子，最后，罗明却出了事。迷迷糊糊的，周红竟然睡着了。

不知过了多久，她被一阵冷风冻醒了。周红睁看眼，看见自己竟然在一个陌生的地方。那是一个灰尘满布、凌乱肮脏的老房子。周红就躺在里面，她慌忙站起来，想往外跑。结果，却被一双手紧紧拉着。

她惊喊着，却怎么也挣脱不开。

等她醒来的时候，已经躺在医院了。送她来的管理老师说，看见周红一个人在宿舍又喊又叫的，似乎疯了一样，所以便找人把她强行送到了医院。

那个房子，到底是什么地方呢？周红陷入了深深思索中。

“天上的星星不说话，地上的娃娃想妈妈。”突然，那个诡异的童谣如毒蛇般钻进她的耳廓里，周红的整个背脊顿时冷得透骨。

“喂，我在医院。好的，我们一会就回去。”林雪从口袋里手机，那个童谣戛然而止。原来，是手机铃声。

可是，为什么周红总是感觉心惊肉跳呢？

【12】

七点刚过，天就完全黑了下來。季节已经进入初冬，白天变短，夜晚变长。月亮悬在半空，像是一只半睁半闭的独眼。

周红回到宿舍，已经快八点了，宿舍的门虚掩着，里面透露出一丝温柔的光亮。周红有些纳闷，梁乐乐还在图书馆，平常这个时候林雪和苏子浩一定花前月下，还没回来，怎么宿舍里会有光亮呢？

推开门，周红看见林雪正坐在床上缝着什么东西。看见周红进来，林雪慌忙把那东西藏到了身后。

“怎么，没去和子浩约会啊！”周红假装没看见林雪的动作，笑声问道。

林雪没有说话，似乎把那个东西藏了起来，然后站起身往外面走去。

自从上次在医院，周红抓了林雪头发开始，林雪对周红的态度一直冷漠异常。周红曾经专门给她道过几次歉，可依然没有缓和两人之

间的关系。

印象中的林雪是个温柔善良的女孩，可是，怎么现在却变成了这样。难道是和苏子浩吵架了？还有，刚才她在缝什么？为什么看见自己便藏了起来。刚才林雪虽然藏起来的动作很快，可是，周红还是看见一道白影。

宿舍里静静的，周红的心里翻滚着。好奇心驱动着她站起来走到了林雪的床边。

刚才林雪藏起来的東西就在被子下面，甚至从外面可以看见一截线头。

就在周红刚准备伸手的时候，一个冰冷的声音突然从背后响了起来，“你在干什么？”

周红一惊，转身一看，林雪正面无表情地站在身后，紧紧地盯着自己。

“我，我……”周红一时语塞，不知道该说什么好。

林雪没有理她，把外套脱掉，躺到了床上。

周红努了努嘴，心里像打翻了五味瓶，她想向林雪道歉，可是，最终没有说出来。

快熄灯的时候，梁乐乐回来了。她看其他人睡着了，脚步轻缓地洗漱完毕，躺到了床上。

十一点半，宿舍的灯熄灭了。眼前一片昏暗。月光，幽幽透进来，光影轻晃。周红动了动身子，闭上眼睛，准备睡觉。

这个时候，下面传来一阵窸窣窸窣的声响，似乎是林雪起床的声音。周红不禁睁开了眼，果然，林雪又穿上了衣服。她走下床，看了看梁乐乐和周红，然后，蹑手蹑脚走出了门外。

她去哪了？一个念头涌进了周红的大脑里。想起这些日子林雪奇怪的举动，周红越先越不对劲。于是，她跟着穿上衣服，走了出去。

走廊里很静，一盏白色的白炽灯发着死一样的光亮。周红看见林雪脚步缓慢地向卫生间走了过去。

周红吸了口气，跟着向前走去。

滴答，滴答，卫生间里有水滴落的声音，似乎是哪个水龙头没有拧紧。难道自己多疑了？就在周红疑惑的时候，卫生间里传来一个哀哀地哭声，周红心里一抖，那正是林雪的声音。

周红往前走了两步，猫着腰，想听得清楚些。

林雪停住了哭泣，跟着，嘴里轻轻哼着一个曲子，“拉拉拉，天上的星星不说话，地上的娃娃想妈妈。”周红听清林雪正在唱的歌曲，顿时脑子里一片空白。她两腿发软，就在想离开的时候，林雪忽然走了出来。

周红看见林雪的手里拿着一个缝了半截的娃娃，白色的面料，两个大小不一的胳膊。和周红在梦里见到的那个娃娃几乎一模一样。

啊，周红惊叫一声，一屁股坐到了地上。

【13】

李强醒了过来，他想动，浑身却一阵酸痛。他抬眼看了看，书包被扔在远处，上面的史努比被刀子画得一塌糊涂。课本被摔在一旁，撕成了两半。

刚才的一幕，还在眼前浮现。

“李强，自从你来到这里。我所有的荣誉都被你抢走了。我只配做第二。除非你离开江明一中，否则，你别想好过。”眼前，又浮现出张明亮狰狞扭曲的脸，她恶狠狠地瞪着白若。

“打他，打他。”所有的同学在张明亮的鼓动下，向自己围来。

“李强，你怎么总是和同学打架啊！虽说你成绩好，也不可以这

样啊！”班主任摇着头，叹气。

“小强，你为什么不听话？妈妈已经很辛苦了，你就不能省点心吗？”妈妈脸色凄凉，眼里全部是失望的眼神。

所有的一切，像一张网铺过来，紧紧地裹住李强。他蹲在地上，哭了起来。寂静的黑暗中，只有他听见自己的伤痛和哭泣。

走出学校的时候，天已经完全黑了。

望着马路旁边灯火通明的小区楼，李强的眼里全是羡慕。他无法想象自己回到家里，看见书包被割破，课本被撕烂，妈妈又会怎样伤心难过。

自从爸爸去世后，李强跟着妈妈从另一个城市来到这里。李强知道，妈妈一个人供自己很不容易，所以，他努力学习。可是，令他没有想到的是，自己的成绩换来的不是想象的快乐，却是别人的妒忌。

李强也曾想过去向老师报告，可是，想起张明亮的话，他又犹豫了。

“江明一中，是我爸爸投资盖的。就连校长也不敢对我大声说话，你要觉得你比校长大，你就去告我吧！”

这个世界是这样的，弱者更弱，强者更强。除了忍受，他找不到别的办法。

巷子里很静，静得李强只能听见自己的哭泣声。

啪，啪，这个时候，有一个脚步声传了进来。李强停住了哭泣，面目惊恐地蜷缩着身体。

脚步声在李强面前停了下来，是一个漂亮的女孩，她打着一把蓝色的天堂伞，目光温和地看着李强。

“这么晚了，你怎么不回家啊！”女孩柔声问道。

“我，我，我怕。”不知道为什么，李强对眼前的女孩很信任。

“怕，怕什么啊！能和姐姐说说吗？”女孩继续问道。

“好。”李强迟疑了片刻，点了点头。

随着李强的叙说，他的眼睛里闪出了莫名的愤恨。虽然只是短短几秒，可是足以显示出他对那个欺负自己的学生有多仇视。

“我要诅咒他，诅咒他不得好死。”李强痛快地喊出了心里压抑已久的念头。

女孩站了起来，然后从包里拿出一个东西递给了李强。

微弱的光亮下，李强看见那是一个白色的布娃娃。不过，那个布娃娃不是商店里可以买到的，它似乎是人工缝制的，看上去，很不舒服。

“试试它，也许，你会发现其实这个世界上仇恨并不是一种怨念。”女孩笑着说道。

女孩走了，像一个美丽的天使宛然离去。

李强低头看着手里的布娃娃，眼角闪过一丝愤怒的火光。

【 14 】

天蒙蒙亮的时候，林雪回来了。她把一样东西挂到床边，然后躺到了床上。

周红看了看，那是一把蓝色的伞。难道外面下雨了？自从上次半夜的事情发生后，周红对于林雪再也没有继续跟踪。虽然，她的心里很是疑惑，可是，她无法面对林雪那种仇视的目光。

她感到惧怕。好奇和惧怕相遇，她还是在意后者。

周红曾经跟梁乐乐说过，可是，对此，梁乐乐并不在意。甚至，她还说是周红多心了。迷迷糊糊的，周红又睡着了。

再次醒来，天已经大亮了。阳光从窗外洒进来，是一个难得的好天气。

林雪的床上空荡荡的，她又不见了。梁乐乐坐在桌子前，拿着一本书，正在记什么东西。看见周红醒了，她说，“一会，陪我去商场买点东西吧！”

周红愣了一下，然后点头答应了。

今天的阳光分外温柔，似乎宣告着梅雨季节的结束。街上人很多，周红和梁乐乐沿着人民路慢慢向商场走去。

“不过，说实话，林雪最近似乎真的有些奇怪。今天，我让她陪我一起去买东西。她都爱理不理的。”梁乐乐说话了。

“可不是，她昨天晚上天快亮才回来。我觉得，她会不会撞邪了？”周红低声问道。

“不会吧！上次青瞳都已经抓走了呀！再说，我们天天在一起，不是好好的嘛！”梁乐乐有些不相信地说。

“我昨天见苏子浩了，苏子浩看上去心情也很差。我试探着问了一句，苏子浩说，好像林雪上回了趟老家，回来后便成了这样。他也觉得很奇怪。”周红说道。

“也许是家里发生了什么事情，她不愿意和我们说。林雪性子本来就是这样的。有时间，我们好好和她谈谈。”梁乐乐分析道。

正说着，一辆尖叫的警车从旁边开了过去。旁边所有人都怔住了，周红和梁乐乐相互看了一眼，前面，似乎发生了什么事情。

果然，没走几米。周红看见前面围满了人，似乎在看什么事情。警车也停在一边。

钻进人群中，周红看见几名警察正在忙碌着。地上，躺着一个男孩，眼睛睁得又圆又大，在他的手里紧紧握着一个白色的布娃娃。

看到那个布娃娃，周红的心里咯噔一下，呆住了。她可以清楚地确定，那个白色的布娃娃就是前几天林雪缝制的那个。

“我们也不知道。早上还好好的，突然他就说身上痛，然后便从

楼上跳了下来。”在一边说话的，是死者的母亲。

“那，除了你，家里有没有其他人。”警察问道。

“没了。他父亲去外地出差了。家里就我们两个人，现在出了这事，让我怎么和他父亲交代啊！”死者的母亲说着，痛哭起来。

梁乐乐拉了拉周红说，“我们走吧！这，有什么好看的。”

周红点了点头。经过询问警察身边的时候，她听见另一个警察在说，“真是奇怪，法医说，死者的死亡姿势和手里拿着的那个布娃娃一模一样。”

周红愣住了，她抬眼看了看，果然，那个男孩倒在地上，头歪着，地上的那个布娃娃保持着同样的姿势。

就在周红疑惑的时候，她看见一个熟悉的身影在人群中闪了过去。那竟然是林雪，她慌忙追了过去。

可是，人群涌动，等到周红出来的时候，已经没有了林雪的影子。

【15】

周红可以确定，那个白色娃娃就是林雪缝制的。可是，她又没有直接的证据可以证明这一切。

整个城市陷入了慌乱的气氛中，自杀事件频频出现，并且每个自杀的人都死状异常，身边或者手上都拿着一个和自己死亡姿势一样的白色布娃娃。

面对这一切，林雪的反应很是冷漠，这和以前的林雪简直换了一个人。梁乐乐拿着书包走了出来，周红决定和林雪好好谈谈。她走到门边，把锁挂住了。

“你到底想干什么？”周红走到林雪身边，直接问道。

林雪抬眼看了周红一眼，没有理她，继续穿着手里的针线。

“那些白娃娃都是你做的，对吗？你到底想害死多少人？”周红一把夺过她手里的针线，愤声说道。

“仇恨是一股怨念，怨念可以化成厉鬼，杀人于无形。周红，你能说你的心里，没有怨恨吗？”林雪说话了，她的声音带着一股烟雾般的迷醉。

“仇恨？我，我没有。”周红一颤，摇了摇头。

“老屋下，三人像，白娃娃。”林雪眼睛死死盯着她，一字一句地说道。

周红眼前一晃，她似乎在林雪的话语里，看到了那个被杉树林包围起来的屋子，里面放着一张黑白全家福，上面一男一女，中间站了一个小女孩，她手里拿着一个白色的布娃娃，笑容满面地立在上面。

“不，不是的，不是的。”周红摇着头，往后退着，她用力捂住了耳朵，不想听见林雪的说话。可是，林雪的声音像是一根钢丝，一下一下窜进她的耳朵里，扎进她的心里。

“你怎么可能忘记？那不是一场梦，如果是梦，早就醒了过来。那个风雨交加的晚上，那个手持斧头的人，那个惨叫连连的女人。你一直记得，对吗？”

风雨声在耳边响了起来。眼前的画面在摇晃，周红看见林雪露出了诡异的笑容。她瘫坐到了地上，记忆如烈雷般在耳边轰然响起。

“天上的星星不说话，地上的娃娃想妈妈。”一个女人深情地望着周红，一边轻唱一边轻晃。

外面风雨交加，窗户时不时发出砰砰的撞击声。

周红在女人的哼唱中，慢慢睡着了。

啪啦，门一下开了，一个全身是血的男人走了进来。

惊叫和哭泣惊醒了她，她睁看眼，看见那个女人扶着那个男人。外面的风雨像一只怒吼的野兽一样，把整个夜幕撕裂。

“快，快带着她走。”男人费力地说着。

“不，我们一起走。”女人哭着，擦着男人身上的血。

风雨声更大了，有火光向屋子飘来。

“快，快走，他们，他们来了。”男人惊恐地望着那些飘动的火光，然后一把推开了女人。

火光终于窜了进来，是几个手持火把的男人。他们一步一步向男人走来。

杀戮像风雨一样洗刷着整个夜幕，男人和女人的惨叫声被嘶吼的风雨掩盖住。然后，周红看见一个男人拿着斧头向自己走来。

“不要，不要。”周红叫了起来，疯了一样喊了起来。

“拿住这个，让你所有的怨恨变成行动吧！他们的命运就在你的手上。”一个东西塞到了周红的手里。

周红看见，那只白色的布娃娃此刻像一道引领自己释放心底怨恨的曙光，一点一点把她淹没。

对面，林雪歇斯底里地笑了起来，狰狞的目光在日光灯下，分外恐怖。

【16】

苏子浩感觉自己全身在颤抖，冷汗顺着后背把内衣都浸透了。

站在宿舍外，他听见林雪魔鬼般的笑声。而周红，拿着一把刀子，疯了一样向那个白色的布娃娃扎去，嘴里骂着难听的脏话。

半个月前，林雪接到家里电话，回了趟家。回来后，她便变成了这样。最开始，是冷眼冷语，对谁都是一副漠视的态度。

苏子浩曾经不止一次找她谈过，最后林雪竟然提出了分手。这是苏子浩意料之外的。他不相信他和林雪之间的感情，怎么会到分手的

地步。

后来，周红也指出林雪的变化。这让苏子浩的心里隐隐有些害怕。今天，本来他想再次找林雪谈谈两人之间的問題。可是，当他在外面听见周红质问林雪的话时，他惊呆了。而接下来发生的事情，让他更是难以预料。

操场上人不多，苏子浩失魂落魄地向前走着。他想起了青瞳，那个曾经帮过他两次的灵异侦探。想来想去，他决定向青瞳求救。

车子在天尘寺停了下来，苏子浩把钱递给司机，然后下了车。

自从上次桃花的事情过后，青瞳便来到天尘寺。苏子浩曾经看过他几次，也许是因为在寺院的原因，青瞳的样子和以前有了很多的区别。更多的是沉默不语。

虽然，苏子浩不知道桃花和他到底是什么原因，可是，看得出来，桃花的事情，让青瞳受了很大刺激。

推开天尘寺的门，一位小和尚正在打扫院子，看见苏子浩，他笑了笑说，“施主，你又来找青瞳大师吗？”

“是啊，他在吗？”苏子浩点了点头说。

“好像正在方丈的房间。”小和尚说道。

苏子浩道了声谢，然后向后面走去。没走几步，他听见身后传来一个低沉的喊声。他转过头，看见一个小和尚正在喊他身后扫地的和尚。

那个小和尚手里还拿着一个白色的物体，好像是一个娃娃。看见苏子浩看他，他慌忙藏到了身后。

在方丈的房间，苏子浩看见了青瞳。方丈是位慈眉善目的老人，他和青瞳似乎正在交流佛经。苏子浩静静站在一边，听着他们对于佛理的见解。

大约过了半个小时，有个和尚急急慌慌冲了进来。

“慧法，何事如此慌张？”方丈有些不快地看了他一眼。

“方丈，慧明师兄，他出事了。您，快去看看吧！”慧法急急地说道。

听到这里，方丈和青瞳站了起来，然后，跟着慧法向外面走去。

苏子浩跟着他们来到了静心大殿，那里已经围了一群和尚，中间有一名身着青衫的和尚正痛苦地在地上打着滚。

“怎么回事？”方正拨开人群，走了进去。

“刚才，我们正在听慧明师兄讲课，他突然就成这样了。”其中一个和尚说道。

青瞳愣了愣，走过去，抓住了慧明的手，然后用力一扭，一团白影瞬间从慧明手上飞了出去。

青瞳反手打出一道紫光，那团白影坠到了地上，竟然是个白色的布娃娃。

所有人都呆住了，苏子浩忽然想起进门时，那两个神秘的小和尚。没想到，这个白色的娃娃竟然来到这里。

青瞳拾起那个娃娃，沉声说道，“怨气不死，诅咒娃娃。”

【17】

诅咒，源于怨恨。

青瞳望着手里的娃娃，不禁怅然叹了口气。

“诅咒娃娃，难道真的如此厉害？”方丈看着他问。

正说着，两名小和尚被带了进来。正是苏子浩进门前看到的那两个。

“师傅，我们错了。那个娃娃是我下山买东西时遇见一名女施主，她给弟子的。她说，每个人都有怨，出家人也不例外。本来我不想要的，后来想起慧明师兄总是训斥我们。于是，我便拿了上来。弟子知

错了。”小和尚跪在地上，说出了事情的经过。

“阿弥陀佛，出家人应该六根清静，为何还会被人利用。”方丈摇了摇头。

“方丈大师，你也不用责怪他。世人向佛，并不是人人是佛。你可知道，这个诅咒娃娃来自何处？”青瞳说话了。

“愿闻其详。”方丈愣了愣，恭敬的说道。

“传说当年妙善大师在成佛之前，曾经回头留望人间，落下了三滴红尘之泪。其中，一滴代表怨恨，一滴代表宽容，一滴代表慈悲。只可惜，代表怨恨的那滴眼泪，却在坠落之前，被风吹走，化成了人间的怨恨。后来，观音大师，对于自己流下的怨恨之泪，深感愧疚。于是，慈悲为怀，希望能化解人世间的怨恨与仇视。

“这滴怨恨之泪落到了一个被人遗弃的白色娃娃身上。白色布娃娃日夜遭受风吹雨淋，想起自己完整时被人欢喜在手中，残缺后却被人抛露于街头，于是，怨恨让它变成一个诅咒娃娃，流连徘徊于人间，伺机而出。”

“我佛慈悲，妙善本是凡人，经历人间劫难，后成为慈悲救世的大观音菩萨。她落下的三滴红尘之泪，本就是凡人之物。没想到，却被妖孽利用。”方丈叹了口气。

“子浩，你今天找我，恐怕也是因为这件事情吧！”青瞳放下手里的娃娃，轻声问道。

“不错，也许你还不知道。现在，这种诅咒娃娃，很多地方都有。接二连三的自杀事件，让警察无所适从。我刚刚知道一个消息，这些娃娃，可能，是我女朋友做出来的。也许，她受了什么东西蛊惑，所以，我才来找你。”苏子浩点点头。

“林雪？她？”青瞳愣了一下，然后说，“那，你告诉我到底是怎么回事？”

苏子浩把事情经过讲了一遍，青瞳听完，决定和苏子浩一起去林雪的老家看一下。他们想知道，林雪回家究竟发生了什么事情。

林雪的老家在西南一个偏远的山村，那里百树成林，百草如珍，风景秀丽，当然也保持着很多和外面不一样的传统：比如，他们会在月圆的时候，祈福拜天。虽然，现在这种拜天被视为迷信，可是，他们却依然如是。

在路上，青瞳说起了诅咒娃娃的事情。这是一种集怨气与巫术于一起的诅咒。只要在娃娃身上写下被诅咒之人的名字，那么，在娃娃身上所做的一切，便会在被诅咒人身上出现。

这种诅咒方式和苗族的蛊术很像，不过，要比苗族的蛊术厉害得多。

天黑的时候，车子到站了。一下车，青瞳的脸色变得有些难看。本来潜伏在口袋里的水晶球，也窜了出来，如一盏指路灯，泛着紫色的光芒。

片刻后，青瞳沉重地说道，“这里就是诅咒的源头。”

【18】

路面有些崎岖，两边的树木茂盛异常。苏子浩拿着手机照明，凭着微弱的光亮，沿着一条羊肠小道行进。终于，穿过树林，一座隐秘在夜色下的小村落涌现在了他们眼前。

青瞳看着四边，眼神敏锐地在搜索着什么。

“我听林雪说过，她家很好找，就在村头靠西的第一家。”苏子浩边说边往前走。

很快，他们走到了村子跟前。没费多大功夫，他们便找到了林雪的家里。

令苏子浩感到意外的是，林雪的家门上竟然挂着白色的孝布，门上的对联也是白色的，写着两个大大的哀字。

苏子浩疑惑地看了看青瞳，然后敲响了门。片刻后，门开了一条缝，一个男伸出头，警惕地看着门外的两个人，“依们是谁啊！”

“你好，我是林雪的朋友，我叫苏子浩。这是我们的老师。”苏子浩指着青瞳说道。

“子浩？依是子浩啊！进来吧！”男人说着，把门拉开了。

林雪的家很普通，除了一些简单的家具，再也找不出其他值钱的东西。苏子浩曾经听过林雪说起自己的家庭很贫穷，可是，他没想到是如此贫穷。这让他的心里越发想要好好珍惜她。

“林雪怎么了？犯错误了吗？”林雪的父亲很憨厚，端着两碗水，放到了他们面前。

“没有。只是她上次回家后，一直显得有些神情不对。每天上课也是精神恍惚，所以，我们想来看看，她上次回来，是不是出什么事情了。”青瞳说道。

“是啊。”林雪的父亲愣了一下，随即点了点头，拿起手里的旱烟袋，深深吸了一口。

林雪回家的原因，是因为母亲去世了。

接到家里的丧号，林雪当天晚上便赶了回来。当时家里已经设好了灵堂，按照当地的风俗。林雪需要到母亲的坟前一个人守夜到天明。

林雪的胆子很小，可是母亲死了，所有的恐惧自然被悲伤代替。她没有说什么，披了件厚外套便跟着父亲出去了。为了安全，父亲特意让隔壁邻居的一个叫小三的年轻人陪着林雪。

半夜的时候，林雪的父亲被一阵急促的敲门声惊醒了。

他打开门，是小三回来了。他神情慌张地说，“墓地闹鬼了。”小三说，最开始看见一团团会动的鬼火。后来，一个身穿黑衣的老婆婆

向他们走过来，那个老婆婆的脚如同飘在空中一样。小三喊林雪，可是，林雪却动也不动。情急之下，小三便一个人跑回来求助。

林雪的父亲一听，二话没说，拿起家里的钢叉，去了墓地。到了墓地，只见林雪安安静静跪在母亲的坟前，哪有什么老婆婆？

说到这里，林雪的父亲低声说道，“不过，黑衣老婆婆我们这确实有这个传说。每当孝子守灵时便会出现来锁魂。也不知道小三是看错了，还是真的有。”

“那能不能带我们去林雪母亲的坟前看看。”青瞳想了想说道。

“好，当然可以。”林雪的父亲一口答应。

【19】

车子沿着公路慢慢向前行驶。

现在，苏子浩和青瞳正赶回江城。他们昨天去了林雪母亲的坟前，在那里，青瞳找到了诅咒娃娃的源头。一切如同他想的一样，林雪是在为母亲守夜时，被人利用，带着诅咒娃娃走出大山，带到了江城。

那个神秘的老婆婆，其实就是当地的巫师。她们潜藏在深山里，研究各种各样的巫术和蛊术。可是，她为什么会选择林雪呢？

赶到学校的时候，正好看见一辆警车从里面行驶出来。旁边的人说，“又是一起自杀案。”

青瞳望着远去的警车，轻声叹道，“这一切，马上就可以结束了。”

“你好。”一个声音打断了他的思绪，转过头，青瞳看见一名警察站在自己眼前。

“你好。”青瞳点了点头。

“我叫高成，是刑侦大队的队长。”高成伸出右手，和他握了握手。

“我知道。”青瞳笑了笑说。

“希望有一天，我们可以合作。”高成说完，转身向学校门口走去。

青瞳愣了一下，若有所悟地轻笑了一下。

推开林雪宿舍的门，苏子浩惊呆了。周红和林雪坐在床上，正在缝制娃娃。在她们的床上，地上全部是做成的白色娃娃。他们一个一个像尸体一样占满了整个宿舍。

“林雪，你该停手了。”苏子浩大声喊道。

林雪愣了一下，抬起了头，她冲着苏子浩一字一顿说着，“完了，马上就好。这个给你。”

苏子浩的怒火涌了上来。他快步走到林雪跟前，一把把那个没有缝完的娃娃夺了过去，然后，扔到了地上。

林雪的脸一下变了，她站起来，眼睛里闪出了邪恶的光芒。

这个时候，青瞳走了进来。他的手里拿一个水晶球，泛着紫色的光芒，顿时把整个宿舍映成了紫色。

“天地万物，各有归途。妙善大师离开尘世前，落下的红尘之泪，本是同情世人之物。并不是咒怨世人。可惜，为何你却执迷不悔。”青瞳紧盯着林雪，冷声说道。

“世人都有欢喜，都有怨恨。我就是世人心底的罪恶。有些罪恶，他们不敢见光，有些罪恶，他们无能为力。可是有了我的娃娃，他们便可以放开一切。难道这不是普度众生吗？”林雪辩解道，她的眉心冒出一缕诡异的黑烟。

“错，错，错。这不是普度终生，却是贻害众生。”青瞳摇了摇头，然后，看了看苏子浩。

苏子浩一个箭步，抓住了林雪的双手。然后，把一根银针扎进了林雪的眉心。林雪身体一软，栽到了苏子浩的身上。很快，那缕黑烟越来越夜大，幻成了一个人影，张牙舞爪的悬浮在空中。

青瞳轻声念动咒语，紫色的水晶球开始快速舞转起来。然后，闪

电般向黑影袭去。

“子浩，我，我怎么了？”林雪醒了过来，看见自己躺在苏子浩怀里，她疑惑地问道。

“雪儿，你妈妈去世了，还有你爸爸，还有我。这个世界上还有很多爱你关心你的人。你不要难过，也不要怨愤啊！”苏子浩安慰道。

“是啊，我还有你。可是，你会一直陪着我吗？”林雪一听，眼泪流了出来。

“会的，当然会的。”苏子浩拼命地点着头。那缕黑烟突然定在了空中，然后慢慢消失不见了。

“青瞳，它是不是已经死了？”苏子浩抬头问道。

“它没有死，就像我跟你说的。只要林雪心里的怨愤消除，它自然就会消失。红尘之泪，本是人间之物。它说的一点都没错，每个人心里的都有怨恨与罪恶，所以，它是不死的。”青瞳沉声说道。

苏子浩愣住了，他想起离开天尘寺时方丈说的话。所有的邪魔妖灵，都是来自人类的内心。就像林雪，如果在她最伤心难过的时候，自己多给她一点关怀和帮助。也许，她就不会被人利用，成为诅咒娃娃的替身。

想到这里，苏子浩用力抱住了林雪。

爱与慈悲，同在。

夜半红棺

所有的人都陷入了沉默中，没有人知道下一秒会有什么样的事情发生。



楔子

寂静的夜里，猛然划过一道闪电，突然的一声炸雷，惊起一群昏鸦，哀叫着向远方飞去。

雨点细细碎碎地落了下来，片刻后变成了倾盆大雨。古老的城堡在风雨中显得额外孤寂与冷清。黑色斑驳的城墙外，密密麻麻地爬满了黑色的蝙蝠。它们似乎在等待什么，静静地贴在墙上，任凭雨水疯了一样敲打在身上。

雨越下越大，仿佛要把整个世界吞没一样。四周一片黑暗，整个世界似乎变成了一座空荡荡的坟墓。

远处，一个人影脚步踉跄着，急匆匆地跑了过来。他手里拿着一个半明半暗的手电筒。雨水顺着他的脸流下来，微弱的光亮下，露出一张惨白惊恐的面容。

终于，他走到了古堡门口。

啪，啪。他敲了敲门，古堡的大门发出了沉闷的声音。两边墙上立刻传来了窸窸窣窣的声音。似乎是附贴在墙上的蝙蝠似乎感觉到了什么，蠢蠢欲动。

片刻后，古堡的门开了。

旁边的蝙蝠疯了一样向四边飞去，黑压压的一片。本来昏暗的夜幕，显得更加阴沉黑暗了。

“事情办妥了吗？”门里传出一个低沉苍老的声音。

“好了，都已经按照主人的吩咐办好了。现在，现在，我可以见主人了吧！”他干咳了一下，抬起了头，眼睛里闪过一丝兴奋的光芒。

“当然可以。你很快就会见到他。”门里的声音带着压抑不住的激动。

他吸了口气，抬脚往里面走了进去。

古堡的门关住了，一切又恢复到了先前的死寂。

夜更加深了，雨声掩盖了一切……

【1】

许安来到诊所的时候，我正在为一名女病人进行睡疗。所谓的睡疗不过是一个好听的代名词，它真正的用意和安眠药一样。不过是增进患者快速睡眠而已。

许安坐在旁边，他穿着一套得体的西服，还打了一个领结。他看起来，似乎不像是来看病的，倒更像是来参加宴席一样。他的头发很长，刘海甚至遮盖住了鼻梁。这样看来，他是一个心事很重的人。所以，我相信，他一定有很多秘密。

“先生，对不起，周医生今天不再看病了。你明天再来吧！”助手余艳走到他面前说。

“我知道周医生的规矩，不过，我可以等。”许安表情很安定，说话的声音带着一丝不忍拒绝的颤音。

余艳有些为难，她转头看了看我，似乎在等我的答案。

周远心理诊所。现在，在这个城市里声名远播。不仅仅是因为诊所里主治医师的看病方法特别，更主要的是诊所一天只接待三个病人。

人心是这样的，越是难得到的东西越是感兴趣。曾经有病人问过我，为什么一天只接待三个病人。

我笑着说，这是一个秘密。

是的，这是一个秘密。一个依靠人心理混饭吃的秘密。如果它被泄露了，我将会关门大吉。

睡疗的女病人在三个小时后醒了过来。她的脸上已经没有了先前的惨白，取而代之的是一片红润。那是归结于在睡前我让她服下的一片老参片。

“周医生，你真是太厉害了。我太太已经三天没睡觉了，整天无精打采的。看到她现在的样子，我真的太开心了。”病人家属拉着我，脸上洋溢着兴高采烈的笑容。

“回去好好休息。现在这个社会，压力是有些大。”我笑着，把他们送出了门外。

许安还没有动，似乎是一个木头人一样。只是，他的两只手交叉在一起，不停地摩擦着。看得出来，他的心事已经让他无法承受。

“余艳，你今天早点下班吧！我有事要和这位先生谈。”我看了看正在忙碌的余艳。

“可是。”余艳愣了一下，然后点了点头。

我知道余艳的意思，如同她了解我的秘密一样。一年前，我来到这个城市，从一个无名小卒到现在声名远扬的著名医师，这 and 余艳的努力是分不开的。如果不是因为余艳已经结了婚，也许，她早已成了这里的老板娘。

门被关上了，房间里瞬间暗了下来。

我倒了杯水，放到了许安面前。

许安迟疑了一下，接过水杯问道，“我算是第四个病人吗？”

我笑了笑，摇了摇头，“现在，你是倾诉者，我是倾听者。不存在医生和病人的关系。”

许安点了点头，把杯子里的水一饮而尽，讲起了他的故事。

【2】

许安出生在一个单亲家庭。很小的时候，他的父亲便离开了家。他的母亲为了养活许安长大成人，带着他四处流浪。从许安记事开始，他便一直过着颠沛流离的生活。当然，这也给他的童年带来了不可磨灭的阴影。

后来，他的母亲去世了。孤苦无依的许安，被一个远方的姨妈带走了。那个姨妈对许安并不好，经常打他骂他，动不动就赶他出去，几天不让他吃饭。尤其是姨妈的女儿苏颖，对于许安的到来，更是充满敌意。

渐渐的，许安长大了。可是，他在姨妈家里的地位依然和从前一样。姨妈为了让家里多笔收入，在镇上的煤矿帮他找了份工作。

那天，许安像往常一样下班回来。干了一天的活，许安身上又脏又累。他想着先去洗个澡。没想到的是，推开卫生间的门，竟然看见了正在换衣服的苏颖。

苏颖的尖叫很快把姨父引了上来。于是，一顿暴打雨点般向他袭来。他把头埋在膝盖里，任凭姨父和苏颖的拳脚打来。

晚上，姨妈回来了。当她听完苏颖连哭带泪的叙说后，又来到了许安的房间。全身是伤的许安正拿着自己母亲的照片在暗自落泪，却被姨妈一把夺过去，撕成了碎片。

那一刻，许安惊呆了。那是他母亲留给他唯一的照片。多年来，

姨妈一家对他的欺辱和愤恨，像一股发酵的水，瞬间流过心底。他的眼睛冒出了火，疯了一样揪打着姨妈。

听见响声的姨父和苏颖从楼下赶了上来。姨父的手里拿着一把菜刀，他恶狠狠地向许安砍去。结果，却被许安夺了过去。

最后，姨妈和姨父全部倒在了地上。苏颖吓呆了，她瘫坐在地上，像一只畏缩的老鼠，看着许安。

许安大声地笑着，最后坐到地上哭了起来。

当天晚上，许安离开了姨妈家。来到了一个新的城市，可是，那个晚上发生的一切事情如同一场噩梦，总是在他睡梦里出现。

命运往往是让人难以捉摸。两年后，许安竟然接到了父亲的电话。那个从小便离开他和母亲的男人出现了。他不但给了他尊贵的身份，还给了他花不完的财富。可是，没有人知道他心底的创伤和阴影。

就在前几天，许安从父亲的口里知道姨妈和姨父那天晚上便死了。苏颖更是失去了踪影，警察认为是家里遭了抢劫，追查了一段时间，便没了音讯。

事情平息了，可是许安却越觉得不安。他只要一闭上眼，便能看见姨妈和姨父躺在地上，全身是血地看着他。他想去警察局自首，却又没有勇气。于是，他想到了来找心理医师。

许安说完后，他的嘴唇不住地哆嗦着，两只手剧烈地颤抖着，似乎又看到了当年的事情。

我理解他的心情。

但是，我很快提出了两个疑点。

第一，当年，许安并不知道他有没有杀害姨妈和姨父。

第二，这个故事会不会是许安自己构想出来的。

对于我提出的疑问，许安自己都不知道该怎么回答，因为他的心理防线已经到了极点。

我走到桌子前，把身上的白大褂脱掉。然后，拿起一张信纸，走到许安面前。

“如果你想治病，请明天早上来。如果你想让我帮你调查当年，你姨妈和姨父是不是你杀死的。那么，这是价钱。”

当然，我除了是一名医生，还是一名私家侦探。不过，一般的案件我不会受理，除非让我感兴趣。如同，许安的遭遇。

许安接过信纸，抬起头看着我说，“你，你也是侦探？”

“不错，不过我并不是每件案子都会接受的。”我笑了笑，点头说道。

“这样，这样的话。我想让你帮我做一件事。”许安犹豫了片刻，似乎下了很大的决心。

“什么事情？”

“你帮我找下苏颖，我想知道她的下落。”许安沉声说道。

“好，我有个朋友叫林耀武。也许，他能帮上忙。”我点点头。

【3】

拉开窗帘，有刺眼的阳光射进来。坐在手术床上的余艳拿起一件衣服盖在了身上，她有些愠怒地看了我一眼。

“所有的罪恶，只有在阳光下才能敞露无遗。”我望着楼下人来人往的街道，怅然说道。

余艳的丈夫我曾经见过一次。一个忠厚老实的男人，说话的时候总是看着余艳。也许，我和余艳在一起的事情他早已经知道，可是他却装作不知道。这就是人性的软弱，也是一种悲哀。

“你确定要去那个地方？”余艳一边穿着衣服一边坐了起来。

“是啊！”我点了点头。

许安离开后,我便出去寻找苏颖的下落了。我先去了苏颖的家乡,因为我有名叫林耀武的朋友在那里当警察。在林耀武那里,我知道,当初苏颖的事情不知道为什么被上面压了下去。就连当地的媒体都不知道那件事情。警察局只是派了两名警察去暗地调查,庆幸的是,林耀武就是其中一名。

并且,我还从林耀武那里得到了另外一个重要的情报。

苏颖在出事后,有人看见她去了一个叫做威廉古堡的地方。没有人知道,她为什么去了那里?

对于林耀武的一面之词,我虽然有些怀疑。可是,却没有其他办法。既然,那案子连当地的媒体都不知道,也许真的有它不愿公开的一面吧!

经过调查,我终于找到了那个威廉古堡的资料。

威廉古堡,坐落在天龙镇的西面。古堡建立于十九世纪初期,是由一支欧洲的传教士建立起来的。

资料里还附带了一张威廉古堡的照片,那是一个典型的哥特式风格建筑,高耸入云的尖拱设计,象征着教会无上的精神信仰。

对于这个威廉古堡,更是各种传说杂乱不一。有的说那里住满了吸血僵尸,也有的说那里因为当年战乱,冤魂不去,一直闹鬼。然而,流传最多的一种说法是,那个威廉古堡的主人名叫天涯,本是欧洲皇族佐斯伯爵的后裔。后来,佐斯伯爵兵变失败,便逃离了自己的国家。来到了中国,投奔这座威廉古堡。

许安的请求很明确,他希望能见到苏颖,亲自对她说声对不起。无论花多少钱,都没问题。

可是,我觉得,许安找到苏颖并不仅仅是为了说一句对不起。当然,我只是个侦探。我的工作是找到苏颖,然后拿到自己应得的报酬。至于,许安找到苏颖是不是有其他目的,那不归我管。

“资料上说，那个威廉古堡凶险万分，你真的决定去吗？”余艳从背后抱住了我，两只手蛇一样游进我的胸口。

“不错，既然答应了许安。我一定要办到。我走以后，心理诊所，就靠你了。”我回头，挣开了余艳的手。

“你放心吧！我不会让你失望的。”余艳笑了笑，轻轻地吻了我的左脸一下。

我没有再说话，转身走到了书桌前。

余艳当然不知道我去威廉古堡还有其他目的。在调查威廉古堡的时候，我还得到了另一个秘密。

当年佐斯伯爵来到中国，为了能够成为威廉古堡的主人。他把自己皇族的传世之宝，红棺放到了古堡的地心。

关于那个红棺，最直接的说法便是它可以让人死而复生。所以，威廉古堡的真正主人究竟是佐斯伯爵还是他的后裔天涯，没有人知道。

即使，这次的威廉古堡之行找不到苏颖。但是，至少可以去见证一下那个传说的红棺是否存在。如果存在，那我得到的东西要远比许安给的多得多。

我低头检查了一下准备的东西，除了必需的换洗衣物，我还为自己准备了一把五四式手枪。我不知道在那个不为人知的古堡里会有什么情况出现，所以我必须得保证自己的安全。

准备好一切，我期待着早日到达威廉古堡。

【4】

前面依然是斑驳的树影和无尽的黑暗。

天空盘旋着浓密的乌云，不断来回游移着，变幻出各种诡异的姿势。此刻望过去，阴沉的天幕像是一个哀怨的妇人，随时随地会爆发

出未知的命运。

车里的人都安静了下来，司机凝视着前面，小心翼翼地握着方向盘，生怕一不留神出现什么事故。

我把目光收了回来，打量起了车里的人。

车里人不多，加上司机王东一共四个人。坐在我对面的是一个三十多岁的男人，他留着茂密的络腮胡，头发束在后面，似乎是位崇尚艺术的人。

车子后面坐了两名大学生，是一对情侣。从上车，两人便不停地说着学校里的事情。从他们谈话的内容可以听得出来，男的叫谢林天，女的叫白若。两人是来天龙镇做古代文化遗迹调查的，因为他们快要毕业了。

忽然，车子猛地往前倾了一下。然后，停了下来。

王东发动了几次，车子却像一只没有力气的猪，哼哼几声便不再出声。

“妈的。”王东咒骂了一句，打开车门下了车。

车里的人都站了起来，窗外的天气越来越阴沉，随时都会下雨。

“车子坏了？那，我们怎么办啊！从地图上看，这里离天龙镇还有很长距离呀！”白若有些生气地看了看男朋友谢林天。

“这里的天气就是这样的。”旁边的大胡子接口说了一句。

我心里一动，看来这个大胡子不是第一次来天龙镇。他来天龙镇做什么呢？他是一名画家，来写生？还是一名作家，来寻找灵感？

“我们是北海大学考古系的学生。咱们大家既然有缘做一个车，不如认识一下吧！我叫谢林天，这是我的女朋友白若。”谢林天笑了笑，说道。

“我叫蒋光，是一名自由撰稿人。”大胡子说着把目光落到了我身上。

“周远，医生。”我简单地说出了自己的姓名和职业。

“蒋大哥，你写什么类型的文字啊！爱情吗？”白若似乎对蒋光的职业很感兴趣。

“不，我写的都是悬疑推理文章。主要是推理的。你们女孩子不大爱看。呵呵！”蒋光笑了笑说。

“你写悬疑推理的呀！那你发表文章的笔名是什么呢？我也喜欢看推理文章的。”谢林天来了兴趣。

“庄秦。”大胡子微微笑了笑，轻声说道。

我心里猛得颤了一下，他竟然就是庄秦。庄秦的名字，在悬疑圈子里可不是一般的人物。作为一个私家侦探，很多时候我还是需要靠着侦探小说来帮助自己增进知识的。庄秦的文章，我不止一次读到过。

“你就是庄秦啊！你写的书我一直都放在床头的。太幸运了，今天能遇见你。”果然，旁边的谢林天惊叫了起来。

我转头望了望窗外，乌云已经完全把天幕遮盖了起来，马上就要下雨了。

这个时候，王东开门钻进了车里，他擦了擦脸上的汗水，“这破车，赶明儿我就废了它。”然后，车子发动起来了。

车子刚走了没几步，天空闪过几道白光，跟着一声炸雷响起。雨水劈里啪啦下了起来，疯了一样敲打在水窗上。

“这里的天气就是这样。也许，过一会便太阳直晒了。我上次来的时候也是这样，所以早已经习惯了。”蒋光已经坐到了谢林天和白若的前面，像一个导游一样同他们讲解着这里的事情。

“我看今天，我们到不了天龙镇吧！”白若有些担心地望着外面说道。

“肯定到不了。再过半个小时，我们会到一个叫黄泉客栈的地方。我们今天晚上得到那里过夜，第二天才能到达天龙镇。”

“黄泉客栈？怎么起了个这么晦气的名字啊！”白若叫了起来。

“这你就不知道吧！这是当地的风俗。传说，当年天龙镇被恶鬼袭镇，一名游方的道长利用法术把恶鬼驱走。并且，让天龙镇的人在镇外建一个黄泉客栈。这是当地的风俗，没什么可怕的。”蒋光解释道。

黄泉客栈，我皱了皱眉头，不知道为什么，心里有些忐忑不安。

【5】

雨在到达黄泉客栈的时候停了下来。

走下车，我看见一个灰色的条幅挂在一根竹竿上，上面绣了四个黑色大字，黄泉客栈。旁边是一个普通的院落，大门是炭黑色的，紧紧关闭着，仿佛是一个死去的老人。

“这，就是黄泉客栈？不过，不过是一个普通房子嘛！”谢林天提着行李包有些意外地看着前面。

“行了吧！你真以为这是黄泉路上的客栈啊！”白若轻轻打了他一拳，笑着说。

我四处打量了一下，黄泉客栈是这附近唯一的一座建筑物。它孤零零地坐落在空旷的黄土阡陌上，更像是一座坟墓。

这个时候，王东敲开了黄泉客栈的门。一个驼背老人从里面走了出来，他的头发又干又涩，像几根枯萎的野草耷拉在头上。不过，他的眼睛里闪着狡黠的目光。

老人姓成，是黄泉客栈的老板。

我们跟着成老板经过一条幽长的甬道，然后来到了客房部的大厅。大厅的墙上画满了一人多高的壁画，上面的画像似乎是连贯的。一幅挨着一幅，上面的人物栩栩如生。

“白若，你看，这里的壁画保存得多好。”谢林天兴奋地看着两边

的墙壁。

蒋光似乎是因为来过的缘故，显得很平静。走到客厅中间的时候，我的目光愣住了。

客厅中间的壁画上，竟然是一口红色的棺材。旁边站了几个外国传教士。

“那是红棺，相传是威廉古堡里的镇堡之物。”蒋光指着那幅画，似乎是对我说，又像是在自言自语。

“威廉古堡？是欧洲的吗？”白若接口问道。

“不，这里所画的威廉古堡指的是天龙镇西边的古堡。这里人也叫幽灵古堡。”成老板说道。

“幽灵古堡？”谢林天怔住了。

“传说，那里住着洋鬼子的后人。他们只和蝙蝠呆在一起，平常很少出来和人打交道。所以，天龙镇的人也把那里称为禁地。当然，那个古堡里究竟有没有幽灵，这没人知道。”成老板说着，走到柜台边，拿起了住宿登记本。

我目光四处打量了一下，蒋光坐在一边，显得很沉静。谢林天和白若正在玩弄着挂在墙上的木偶娃娃。

成老板按照先后顺序把房间分配给了我们。蒋光的房间是202，我的房间是203，谢林天和白若的房间是204。至于王东，则住在205。

“201为什么不让我们住啊！204，听得多不吉利。”白若疑惑地问道。

“201有人住了。真不好意思，要不你和这位王师傅，换一换？”成老板不好意思地笑笑。

201竟然有人了？会是谁？我的心里疑惑了。

一切手续妥当后，我们跟着成老板上了楼。经过201的时候，我

特意放慢了脚步。201的房门露着一条缝。当我目光尽量想往里面探去的时候，房门突然打开了。一个人站在了我面前。

片刻后，我喊出了一个名字，“林耀武，怎么是你？”

对于我的到来，林耀武同样显得很意外。他告诉我，他受上面的指示，去威廉古堡调查苏颖的下落。

听到这里，我的心里又喜又忧。喜的是这一路有林耀武这个警察陪伴，安全不成问题；忧的是，和林耀武在一起，很多事情会很不方便。

【6】

夜色阑珊。整个黄泉客栈如同真的隐匿在黄泉路上一样，死寂无声。

房间里的摆设有点像明清的房舍风格。一张檀木大床，吊了一个纱帐。两边的墙面上挂着几幅侍女图，使整个屋子看起来古香古色。中间是一张桌子，旁边放了四个凳子。桌子上放着一个红色茶壶和几个杯子。

我把行李包放到床上，四处环视了一下。然后，从身上拿出反监控探测仪。来到陌生的地方，我不希望自己的行动被别人知道。更何况，这样一个充满诡异的地方，一定会有监控设备。

果然，探测仪上显示出告警。在侍女图的背后，有一只细小的“电子眼”。我微微笑了笑，从行李包里拿出工具，轻轻剪断了连接图像的白线。

砰，砰。门忽然响了，我愣了一下，慌忙把侍女图重新挂好。走过去开了门。

敲门的是王东，他站在外面四处张望着，似乎很惶恐。

“怎么？有事吗？”我微笑着看着他。

“我，我可以进去说吗？”王东有些拘谨地问道。

我点了点头，把他请进了房间里。

王东想和我换房间。

他和白若一样，觉得那个 204 有些不吉利。

“你知道，我们司机总是有些忌讳的。”王东干笑着，说道。

我有些不情愿，并不是因为 204 这个数字不吉祥。而是自己刚刚把这里的摄像头去了。如果说，我再把 204 的摄像设备毁掉。那么，这里的老板一定会警觉的。

“拜托了。周先生，我知道你一定不介意的。”

“好。”迟疑片刻，我答应了王东的请求。

204 的房间摆设和 203 的一样。关上门，我第一个动作是掀起了挂在墙上的侍女图。可是，侍女图的后面空空如也。看来，摄像头，并不是安置在同一个地方。

我把行李包放到桌子上，躺到了床上。

天亮的时候，我听见隔壁传来大声的争吵声，似乎是谢林天和白若。

打开门，正好看见白若气呼呼地从房间里走出来。看见我，她呆了一下，然后向楼下走去。

这个时候，蒋光也出来了。看见一脸愤怒的白若，他问道，“怎么了？出什么事了吗？”

白若停了下来，却没有说话。

“有什么不开心的。要不，和我说说吧！”蒋光笑了笑说。

白若身体顿了顿，跟着蒋光走进了房间里。

谢林天也打开了门，看见白若跟着蒋光走进房间。他的脸更加阴暗了，嘴里生气地说道，“还不如住在 204，死了算了。”

“吵架嘛！何必说得这么难听呵！”我看了看他，轻声说道。

谢林天似乎也觉得自己说得有些过分，他脸色缓了缓说，“周医生，你不知道。白若太不像话了。一整晚，都在说别人多好多优秀。半夜还出去好几次。”

“别多想，去把她叫回来。你是她男朋友啊！”我拍了拍他的肩膀，笑了笑。

谢林天点了点头，往前走去。走到 203 房间门口的时候，他停了下来。然后，一屁股坐到地上，惊恐地叫了起来。

我慌忙跑了过去，只见 203 房间开了一道缝隙。透过缝隙刚好看见王东躺在地上，地上有一滩早已凝固的血。

所有人都聚到了 203。林耀武皱着眉头，在检查现场。其他人都站在一边。现场并不凌乱，致命的伤口在王东的脖子上。一道细小微薄的伤口，却像是一个释放血液的开关，耗尽了王东整个生命。在王东的手边，还放着一朵暗红色的梅花。

许久，林耀武站了起来，“他是自杀的。”

“不可能。”我脱口否认道，“昨天晚上，他找我换房间。就是害怕自己出事，怎么会自杀呢？”

“就是啊！他还没把我们送到天龙镇，还没拿到车钱呢？”谢林天说道。

蒋光没有说话，他目光打量着房间的各个角落。忽然，他走到桌子旁边，拿起上面的茶杯，看了一眼，又放到鼻子面前闻了闻。“昨天，有人找过他。”

“那是他来找我换房间时，我给他倒的茶。”我不禁有些啼笑皆非。蒋光还真以为这是侦探小说的杀人现场。

“不对。这里的茶叶都是浓茶，可是，杯子里的茶却是桂花茶。所以，这是在你和他换过房间后的事情。”

【7】

所有人的目光都落在林耀武和蒋光的身上。

林耀武说，王东身上的伤口无论是从力道还是位置上讲，都属于自杀。可是，令人不解的是他的动机，还有那朵不明意义的梅花。

房间里沉默无声，只有风拍打着窗户。

“王东为什么要和你换房间？”谢林天望着我，突然说话了。

“我已经说过很多次，他觉得那个 204 是个不祥数字。”

“所以，他根本不可能是自杀的。也许，凶手想杀的人并不是王东，而是，周远。”蒋光眉头紧皱着，分析道。

“那桌子上的茶又如何解释呢？这并不是件简单的命案。我们需要和当地公安联系。”林耀武说着，站了起来。

“如何联系？这里的位置，手机根本没信号。除了旅客，基本上这里不会有人的。”蒋光提出了新的问题。

“要不，我们找成老板商量下。也许，他会有办法。”白若说道。

成老板，我的心里一震。今天一早，就没见到成老板。大家都忙着王东的事情，似乎都忘了。想到这里，我慌忙往楼下跑去。

“周远，你去哪？”身后传来了林耀武的喊声。

“我去找成老板。”我头也不回地跑下了楼。

果然，整个黄泉客栈，甚至，客车里都找过，都没有成老板的踪影。打开大门，外面的风越来越大，并且有黄沙在半空席卷腾翻。

“一定是成老板杀死了王东，然后自己跑了。”谢林天愤怒地说道。

“目前只能这样推测。我们并没有直接的证据来证明成老板杀害了王东。也许，他出去了。”林耀武话到最后，声音低了下去。现在，外面的风沙天气，说成老板出去了，太难以信服了。

“现在，我们能做的只是等。一般这里的风沙都会持续一天一夜。等明天早上，我们便离开这里。不管凶手是谁，我们要保护好自己。”蒋光沉声说道。

蒋光毕竟是写推理小说的。风沙天，手机没有信号，一行人被困在一个陌生的地方，凶杀案。这无疑是一部推理小说的结构。可是，这是生活，会有如此巧合的事情吗？

“怎么少了一个娃娃？”白若盯着墙上的木偶娃娃忽然叫了起来。

白若的喊声惊动了所有的人。

“本来这上面六个木偶娃娃的，现在上面只剩下五个了。”白若说道。

先前大家都没注意到墙上的娃娃，我记得只有白若和谢林天来的时候玩弄过。这让我的心里越来越沉重了，我回头看了看蒋光，他的目光同样闪烁着疑惑的目光，一层密实的细汗从他额头上渗出来。

六个人偶，代表我们六个人。现在少了一个，是代表王东死了吗？这会是巧合吗？

“这上面有字，林，蒋，谢，周，白。”谢林天，忽然抓着墙上的木偶叫了起来，一一喊出了上面的字。

“是我们五个人的姓？”林耀武脱口说道。

我的心顿时如遭雷击，果然，这是早已预谋好的杀人。墙上的木偶，被杀的王东，门外的风沙天气。这所有的一切，都是凶手事先准备好的。

这不是小说，这是一场真正的哥特式杀人计划。如果按照凶手的计划，接下来，我们五个人会一个接一个被杀掉，并且，墙上的木偶会一个接一个消失。

“这，这是预谋好的谋杀。我们，我们成了笼中之兽了。”蒋光擦了擦额头上的汗，失声说道。

门外，风沙声更加强烈了。像一只饥饿的野兽，张着血盆大嘴向我们袭来。

白若惊恐的蜷缩在谢林天的怀里。所有的人都陷入了沉默中，没有人知道下一秒会有什么样的事情发生。

【8】

所有人都聚到了大厅。

这是蒋光的提议，看惯写多推理小说的他认为，只要大家在一起，就不会让凶手有机可乘。只要所有人在一起，熬过今天晚上，一切都会好的。

时间一点一滴地流淌着，大厅上的壁画像是一双双诡谲的眼睛，紧盯着我们。

林耀武站在窗边，他紧盯着窗外。外面的风沙依然没有停下来的样子，天色昏暗。好在，大厅上面的灯没有问题。

我在犹豫，我不知道是不是该把房间里有摄像头的事情告诉他们。也许，这样会让他们更加恐慌。王东的死，成老板的失踪，以及现在的情况已经更加糟糕。

蒋光低着头，玩弄着手里的一块魔方。那几行排列整齐的数字字母在他双手的拨弄下，很快恢复到原位，他打乱，再拨弄。

“你们看。”抱着白若的谢林天突然惊声叫了起来，他指着前面的壁画。

顺着他的指向望去，一朵血色的梅花印在上面，似乎刚刚印上去一样。

“又是梅花？”蒋光把手里的魔方装到口袋里，站了起来。

“这是什么时候出现的？我记得，刚才我看过大厅一遍，没有这

朵梅花的。”林耀武皱了皱眉头。

“会不会？”蒋光愣了一下，目光落到了墙上的人偶。

“木偶成四个了？怎么会这样？”白若失声喊道。

难道，凶手的第二次杀戮要来了？我心里一沉，刚想说什么。大厅里的灯突然灭了，顿时，眼前一片黑暗。

“啊，怎么，灯怎么灭了？”

“林天，你在哪？”

客厅里一片混乱，似乎还有人碰倒了桌子。

“不好，凶手又要杀人了。大家稳住。”

黑暗中，传来了蒋光的声音。听到他的声音，所有人都安静下来。

“谁有火，打一下。”林耀武说道。

“林天有，林天，快把打火机拿出来。”白若说话了。

黑暗中，静静的，没有听见任何人说话。一丝不详预感窜进了我的脑子里。

这个时候，灯突然亮了。有些刺眼，我不禁捂住了眼睛。

啊，白若的尖叫声响在了耳边。

眼前的一切渐渐清晰，谢林天躺在地上，他的心口插了把尖刀。俨然已经死去。

白若抱着谢林天的尸体痛声哭了起来。

蒋光走到对面，看了看墙上的木偶。叹了口气，“谢字木偶不见了。”

林耀武对着旁边的墙壁用力砸了一拳，他大声骂道，“妈的，有种出来。别在背地里躲着。”

空荡荡的客厅里，只有白若的哭声。

“黄泉客栈里到处装满了摄像头，我们也许一直在被人监视着。”我顿了顿，说道。

“什么？你怎么不早说？”林耀武愣住了。

“我也怕大家惊慌。现在看来，凶手一定躲在监控室里看着我们。我们现在不能坐以待毙了，我们必须找到他，抓住他。”我提出了自己的意见。

“可是，这里我们并不熟悉。随时都会被凶手杀害的。”蒋光有些担心。

“怕什么。等着不也是死吗？”不知道为什么，我总觉得蒋光有些奇怪，如果不是因为他是写推理小说的庄秦，很有可能我会把他当作嫌疑犯。

“我同意周远的说法。我们现在必须主动找出凶手来。周远，你是心理医生，你觉得凶手会把监控室设在哪里？”林耀武问道。

我低头沉思了片刻，然后望着蒋光说，“我看过你写的《夜长梦多》。里面的场景和现在情况差不多，你觉得，凶手会把监控室设在哪里？”

蒋光目光有些闪烁，他努了努嘴唇说，“小说和现实有很大区别的。这个，我怎么会知道。我们，我们仔细找找算了。”

这个时候，大厅里忽然传来了说话声。

“只剩下四个人了。这个游戏越来越好玩了。不过，这不是游戏。杀害王东的凶手就在你们四个人中间，你们把他找出来吧！否则，将会是暴风雪式的杀人。哈哈哈哈哈！”

“你他妈的是谁？你个王八蛋，给我滚出来。”林耀武从腰里拿出了手枪，胡乱开了几下。

大厅里却一片空荡，再没有其他声音。

【9】

大厅里一共找出了四个摄像头和三个窃听器，分别隐蔽在四周的角落里。林耀武抓起那些微型电子器件，狠狠摔到地上，用力踩了几脚。

“我们现在，重新整理计划。摄像头没有了，凶手不会再看到我们了。”蒋光提议道。

“那，杀害王东的凶手还找吗？”白若停住了哭泣，此刻，最重要的不再是悲痛，而是如何保命。

“王东是凶手杀的。他想让我们互相猜忌，趁机杀害我们。”蒋光厉声说道。

“那，如果凶手说的是真的呢？”林耀武跟着说道。

蒋光呆了呆，他抬抬手想说什么，却又没说出来。

如果杀害王东的凶手是我们四个人中间的某个人，那么会是谁？一时之间，四个人中间仿佛有了一层隔膜。空气有些尴尬，涩涩的。

“也许，真的是凶手离间我们。”林耀武打破了沉默。

“不，我知道凶手是谁？”我站了起来，目光落到一个人身上。“就是你，蒋光。”

“你，你胡说什么？”蒋光愣了一下，急声叫了起来。

“首先，你根本不是庄秦。我不知道你为什么要冒充自己是庄秦。其次，你对这里很熟悉。既然，你的身份不是推理小说家，那么你是凶手也没什么不对。最主要的一点是，那天去203找王东的人就是你。”我指着蒋光，愤声说道。

“你，你血口喷人。”蒋光的额头上冒出了冷汗。

“庄秦是个体形偏胖的人，他也没有你这样的络腮胡子。我和庄

秦是朋友，虽然我们没见过面，但，我见过他的照片。所以，你不是庄秦。你为什么要假冒庄秦？”

“我，我。”蒋光的眼神暗了下去，嘴角剧烈地抖动着。

“昨天晚上，我看见你从203走出来。之前，我觉得杀害王东的人不可能是你。可是，现在，我却不得不怀疑你。”

“是不是你杀了王东？”旁边的林耀武一把揪住了蒋光的衣领。

“我说，我说，我全都说。”蒋光身体软了下来，拼命点头说道。

蒋光的确是个推理小说家，但是他不是庄秦。庄秦是他的偶像，更是他奋斗的目标。好像世界上总有这样的事情，无论你做得再好，却始终无法和别人平行。蒋光是一个为了写作抛弃了一切的人，因为写作，他的妻子和他离婚。他有家不回，一直流落在外面。

蒋光是一个爱慕虚荣的人，他空有一腹才华，却无人赏识。为了引起别人的注意，他在外面总是说自己是写推理小说的庄秦。庄秦的名字，向来在各大杂志都是只见其文，不见其人，所以，很少有人分辨出来。

这次蒋光来天龙镇，是受了别人的邀请才来的。邀请他的人便是威廉古堡的少堡主，天涯。天涯除了给他一大笔资金，还请他设计了一篇推理小说。并且，请他亲自参与自己设计的小说。

蒋光设计的小说里的人物分别是一名医生，一名推理小说家，一个警察，一个司机，还有两名大学生。地点以及手段的设计，他参照了庄秦的《夜长梦多》。最初的开始，便是司机被杀，跟着，其他人一个接一个死去。

王东并不是蒋光杀的。他去找王东，只是想问问什么时候能到达威廉古堡。

“那，你的小说里，是谁杀了王东。”白若低声问道。

“是，是警察。”蒋光说着看了看林耀武。

林耀武一把掐住蒋光的脖子，“警察，是杀了你吧！”

“好了，你松开他。至少，他把他知道告诉了。”白若拉开了林耀武。

【10】

按照蒋光的小说设计，接下来死的人是白若。凶手会利用白若去上卫生间的时候杀害她。

现在看来，这次的威廉古堡之行，并不是一次简单的旅行。白若和林谢天是因为从网上看到对威廉古堡的介绍，所以才一起来这里的。

林耀武和我一样，是来寻找苏颖的下落。

所有事情的背后，到底有什么联系呢？

墙壁上的钟摆一点一点地走着，外面的风沙声依然没有停下来的意思。偶尔有飞过来的沙石敲在窗户上，叮叮作响。

“我，我要上厕所。”白若站了起来，她涨红着脸，看来已经憋了很长时间。

“可是。”林耀武迟疑了一下，说，“我们先进去检查下！确定没事，你再去。”

卫生间在楼梯的下面，像是一个阁楼。地板是木质的，除了一个马桶，一个洗手池，一面镜子，再无其他。林耀武仔细地检查了一下，确定没事，然后，走了出来。

白若急忙走进了卫生间里。

“你确定没事了？”我看了看他，问道。

“嗯，除非凶手是隐形人。”林耀武点点头。

林耀武的话音刚落，卫生间里传来了白若的惊叫声，旁边的蒋光慌忙推门，门却纹丝不动。

里面白若的尖叫声越来越厉害，林耀武一脚踹开了卫生间的门。

只见白若躺在地上，全身急剧地颤抖着。她的身上湿漉漉的，一条电线拉在地上，正劈里啪啦冒着火花。

火花迅速蔓延到地上，跟着闪电般窜到白若身上。白若惊叫着，很快，身体被光电侵蚀，变成了一具烧焦的尸体。

“是食盐水，水是从上面流下来的。”蒋光脸色一变，指着上面说道。

“这，也是你小说里的设计吗？”林耀武阴沉着脸，瞪着他。

“是，不过，是在最后杀死医生时用的。”蒋光低声说道。

通，通。顶上突然响过一阵脚步声，我心里一动，转身说道，“上面有人。”

很快，我跑到了二楼。

二楼的走廊里静静的，空气仿佛死了一样。大厅的卫生间在楼梯的阁楼，能把食盐水直接从上面倒下去，那么，这个黄泉客栈应该是有夹层的。

我目光望了望，最后落到了楼梯边的一块木板上。那块木板微微凸起，似乎和别的地方不一样。

“找到了没有？”林耀武和蒋光跟着走了上来。

我没有说话，指了指前面，慢慢向木板走去。走到那块木板前，我猛地一下拉开了它。

一个人迅速从里面窜了出来，身后的林耀武慌忙朝着他开枪打去。

“别打，是，是谢林天。”蒋光喊了起来。

那个窜出来的人竟然是谢林天的尸体。我低头看了看，这才发现谢林天的脚下面绑了一个弹簧。凶手把他的尸体强塞到下面，只要一打开地板，谢林天的尸体自然便会弹出来。

“凶手是什么时候把谢林天的尸体搬到这里的。”林耀武愣住了。

“一定是趁我们在卫生间检查的时候。那个时候，蒋光，你去了哪？”我忽然想起来，那个时候，我和林耀武、白若都在卫生间里。独独，蒋光没有踪影。

【 11 】

蒋光的脸上全部是汗，沾在胡子上，显得格外拖拉。

“我现在给你最后一次机会，如果你再说不出一个合理的理由来。我就把你当凶手办了。”林耀武说着，拉开了枪上的保险栓。

“我，我，我当时也不在大厅。真的。”蒋光哀怜着看着林耀武。

“那，你到底去了哪？”林耀武似乎失去了耐心。

“我，去拿这个了。”蒋光说着，从怀里掏出一个黑色的袋子。

林耀武迟疑了几秒，打开了袋子。袋子里竟然是一部 GPRS 卫星导航电话。

“你，你拿这个干什么？”我愣住了。

叮，叮。这个时候，林耀武手里的电话突然响了。

林耀武顿了顿，按下了接听键。

“破坏游戏规则者，死。”电话里，传来一个沙哑的声音，带着一股令人不寒而栗的冷气。

“看看谁先死。”林耀武愤怒地把电话往地上摔去。我刚想拦他，电话已经摔到了地上。

“你这是干什么？电话坏了，我们怎么和外面联系？”我看了他一眼，生气地说道。

“我要亲手杀了这个混蛋。”林耀武的眼里冒出了火，他说着，举起手里的枪，向大厅走去。

我拍了拍身上的尘土，向楼下走去。

“谢林天，是你杀害的，对吧！”身后，忽然传来了蒋光的声音。

我顿了顿，转过了身，“怎么说？”

“当时灯熄灭的时候，你就站在谢林天的身边。墙上的梅花，也是你搞的鬼。我在你房间里找到了这个，这是一种红色的隐性药水。你事先，把它画在了墙壁上面。等到一定时间，它便会自己显示出来。如果，我猜得不错，你也是天涯少堡主邀请的对象吧！”蒋光朗声说道。

我轻笑了一下，没有说话。

“凡是进入古堡的人，必须要让双手沾满别人的血。我和你一样。所以，我选择杀了白若。我们都是罪人。”蒋光继续说道。

“也许是，不过，有时候罪恶对一个人来说，并不是一件坏事。”我微笑着说道。

那天晚上，王东不仅仅跟我换了房间。他还跟我讲了另一样事情，如果要进威廉古堡，必须要杀一个人。

没有人知道，威廉古堡为什么会立下这样一个规矩。

王东说，“我这辈子，最讨厌警察。所以，你的警察朋友，我会亲手杀害他。”

我当然明白王东的意思，他不仅仅是一个客车司机。他和我一样，都是觊觎红棺。黄泉客栈，同样不只是让我们住宿的地方，更是考验我们的地方。

楼下传来了林耀武的惨叫声，还有王东的阴笑声。

王东没有死。他不过是服了一种可以假死的药而已。那朵梅花，同样是为了配合我的梅花而出现。

任何时候，我都不会忘记合作。如同我和余艳合作，让心理诊所扬名立万一样。

走到大厅，我看见林耀武倒在了王东的脚下。这个时候，黄泉客栈的大门开了。成老板走了进来，他拍着手，笑着说，“恭喜三位，顺利通过考验。你们可以，进入威廉古堡。”

王东看了看我，眼睛里闪过一丝不易察觉的诡笑。同样，我看见蒋光在擦自己的额头。

我知道，真正的危险并不是这里，而是在威廉古堡。

人性本是如此。我蹲下身，拍了拍死去的林耀武，“放心，我一定会帮你找到苏颖的下落。”

【 12 】

两边的树木越来越多，路面似乎也有些崎岖。车子时不时会剧烈的颤动几下。成老板坐在前面开车，王东、蒋光和我三个人坐在后面。

黄泉客栈的事情，让我们的关系变得更加敏感。虽然，我和王东通过合作才顺利通过了考验。可是，如同成老板所说，能通过考验的人都是沾上别人鲜血的人。古堡里的考验，不能再相信任何人。

“究竟，天涯少爷所说的事情是真的吗？”蒋光打破了车里的沉默。

“当然。”王东厉声说道。

威廉古堡的规矩，我当然更加明白。如果谁能顺利通过古堡的考验，那么就可以见到传说已久的红棺。红棺的作用，除了传说中的神奇以为，更可以让人起死回生。

车子在山路上晃荡了两个多小时，终于停了下来。

走下车，一座威武高耸的古堡矗立在眼前。青灰色的墙面上，附满了蔓藤植物，还有些不知名的枯草贴在上面，显得萧瑟而冷清。这是一座典型的哥特式风格的建筑，尖圆的顶柱直达云霄，远远看去，

似乎是从天上云朵里垂立下来。如此看来，佐斯伯爵应该是典型的欧洲后裔，他不但崇尚阴暗的宗教信仰，而且还有自己固执的偏见。这从我们在黄泉客栈经过的考验便可以看出来。

“我们到了。”成老板望着古堡轻声说道。

“这，就是威廉古堡？”王东望着前面，眼里闪出不可思议的目光。

蒋光却显得很镇定，只是微微皱着眉头，在思索什么。

砰，砰。成老板敲了敲古堡的大门，旁边的墙壁上立刻传来一阵窸窣窸窣的声响。似乎，里面隐藏着某种动物。

吱，古堡的门响了一下，缓缓开了一条缝。

成老板转过身望着我们，“你们还有最后一次机会，可以选择放弃。”

“放弃？为什么？”王东忽然大声笑了起来，然后大步向里面走去。旁边的蒋光愣愣地站在原地，似乎在想什么。他的额头，渗出些许冷汗。我皱了皱眉头，跟着王东走了进去。

古堡的大门随着蒋光的进来，缓缓地关上了。古堡里黑糊糊的，看不清里面的情景。一股阴沉寒仄的冷气从古堡各个角落吹来，让人禁不住不寒而栗。

灯，瞬间亮了起来，把整个古堡照得雪亮。

我没想到，外表冷清萧瑟阴暗的古堡，里面竟然装修豪华，简直和古代的宫殿般华丽绝美。地面铺着金黄色的地毯，金色的流苏灯，如一朵朵绚烂的花朵开放在顶上。古堡里面一共三层，最底层是大厅。大厅的墙壁上和黄泉客栈一样，画满了各种各样的壁画，只是这里的壁画更加宏伟，更加清晰，几乎是按照等比高度画出来的。

“欢迎，你们来到威廉古堡。”一个声音响了起来，跟着，从二楼下来了一个男人，他穿着一袭华丽的白色礼服，后面还跟了两个年轻的女子。

“这是我们的少堡主，天涯。”成老板介绍道。

天涯走下楼，我才看清了他的样子。他竟然也是华人，这倒是令我感到很意外。

“怎么？你是东方人？”蒋光提出了我的疑问。

“不错，我的先人移居到这里后，便娶了中国的女人。后来，到了我这一代，便成了纯种东方人。你不觉得，这样，我们交流会更加亲切吗？”天涯微笑着说道。

“我们现在已经按照你所说的一切来到了这里。红棺呢？我们什么时候能见到红棺？”王东急声问道。

“红棺就在古堡里。”天涯说着坐了下来，“不过，你们需要自己把它找出来。”

“古堡这么大，我们到哪里找？”蒋光冷笑了一声，说道。

“这，就靠你们的运气了。还有一点，我要告诉你们。在你们中间，我安排了一个杀手。所以，你们要谨慎做事。否则，会没命的。”天涯的脸上依然带着微笑。

“是我们三个人吗？你别骗我们？”王东脸色一变，似乎不太相信。

“不，是五个人。”天涯说着，拍了拍手。

二楼的楼梯里走下来两个人，其中一个，竟然是余艳。这，让我有些震惊。余艳怎么会来到这里？

“这两个人和你们一样。所以，你们要万分小心。谁能够活到最后，谁就能够见到红棺。”天涯说着，站了起来。

“你，这分明是让我们自相残杀。这，是不是有些太过于残忍。”我心里一动，脱口说道。

天涯顿了顿身体，转过了头，“不错，这本身就是一个赌命的游戏。当年，我的先人佐斯伯爵也是通过这种方式才取得了红棺。这是他立

下的规矩。你可以选择放弃。不过，我相信只要想见红棺的人，即使放弃了，还会再来的。我说的，对吗？蒋先生。”

蒋光顿时低下了头，显得局促不安。

【13】

天涯说的没错。想见红棺的人，是不会放弃的。因为，人性本是自私贪婪的。如同，余艳也会来到这里一样。

“你走后，许安又来了。他告诉了我一切。我在你的电脑里找到了关于这个古堡的资料，所以，我也来了。”

“你怎么会进到古堡里，难道你也杀人了？”我问出了我担心的问题。

“当然，这是古堡的规矩。不过，我不像你们那么复杂。我直接在古堡外面杀人的。”余艳微笑着说。

“你杀了你丈夫？”我冷冷地盯着她，心里升腾起一股寒意。

“不错。他那么没用，死不足惜。我还有你啊，周远。”余艳说着，抱住了我。

“天涯说过，我们五个人中间有他派来的杀手。我现在谁也不相信。”我冷静地推开了她。

“可是，周远，我爱你。我怎么会杀你呢？只要我们合作，就像诊所一样，我们一定可以见到红棺的。”余艳一脸正色地望着我。

我没有再说话，转头，我看见一个男人正紧紧盯着我，目光里带着一种说不出的冰冷。那是和余艳一起下来的那个男人，他叫段天男，身份背景，没有人知道。也最有可能是天涯所说的杀手。

晚饭吃得很冷清。每个人似乎都各怀心事，只有余艳像以往一样亲昵地帮我夹菜，跟我说话。

临走的时候，王东突然回头对我说了一句话，“千万，不要相信女人。尤其是一个会杀人的女人。”

我回身看了看余艳，余艳正用恶毒的目光望着王东的背影。我心里莫名地颤抖了一下，身上一阵寒噤。

古堡的二楼和宾馆一样，一共五个房间。似乎是专门为我们准备的，房间号码分别是1，2，3，4，5。段天男住在1号房，蒋光和王东分别住在2号房和3号房。我的房间是4号，余艳的房间是5号。可是，余艳坚持要跟我住在一个房间。于是，5号房间便空了出来。

这是一个不同以往的夜晚。不是月黑风高，却是十足的杀人夜。余艳坐在床上，修理着自己的脚指甲。

房间不大，却很干净。一张席梦思大床，一张桌子和一个梳妆台。不知道为什么，我总是觉得怪怪的。我拿起包里的探寻器，沿着整个房间扫描了一圈，并没有发现什么监控设备。最后，我走到门边看了看，门是那种穿堂锁，只要从里面拧上，按下内心便可以锁住。即使外面有钥匙，也无法打开。

确定没什么事情后，我锁上门，坐到了床上。

余艳穿着一件银白色的睡裙，长发柔顺地洒下来，在柔和的灯光下显得妩媚妖娆。她坐直身体，然后一把跳进了我怀里。

我心里一荡，刚想把嘴唇凑过去，耳边却想起了王东说的话，“千万，不要相信女人。尤其是一个会杀人的女人。”

顿时，我兴趣索然，一把推开了她。

余艳呆了呆，有些生气地看着我问，“周远，你这是怎么了？”

我没有说话，从包里拿出一盒烟。抽了一根，点着。

“你，你什么时候开始吸烟的？”余艳愣住了。

“这，不需要你管吧！”我冷冷看了她一眼。

“你还有多少秘密瞒着我？”余艳似乎对我的冷漠有些生气。

我没有说话，只是用力吸了烟。目光望着窗外，我知道余艳绝对不是天涯安排的杀手。最有可能是便是那个段天男。只是，他会以什么样的方式来杀人呢？这样的场景，不得不让我想起看过的一些推理小说。

夜渐渐深了，可是，我却丝毫没有感到困意。因为，我感觉到，杀手已经走上了舞台。

【14】

天蒙蒙亮的时候，外面传来了一阵奇怪的嚎叫声，似乎是动物又似乎是一个垂死的人在声嘶力竭地喊叫着。

我打开门走了出去。走廊上，蒋光和王东正在四处寻觅声音的源头。我看了看他们，他们两个眼睛也是通红，看来也是一夜未眠。

王东看了我一眼，嘴角露出一丝嘲笑，“周医生，昨天一定很舒服吧！”

我努了努嘴，刚想说什么，余艳从房子里走了出来。她还穿着睡衣，头发凌乱，睡眼迷离。

“唉！”蒋光叹了口气，摇了摇头。

“刚才是什么在叫啊！是不是，鬼啊！”余艳望着我，问道。

“鬼？我看是装神弄鬼。”王东冷笑一声。

“怎么，段天男没出来？”我扫了1号房，心里一动。

话一出口，其他人都愣住了。王东转身走到1号房面前，敲了敲门，“段天男，你死了没？”

王东的话，让我有些厌恶。自从进入威廉古堡后，他对谁都怀着一股敌意。但是，转而一想，这也难怪。毕竟，天涯说过，我们五个人，只有一个人可以见到红棺。

1号房里静静的，没有任何声音。

“会不会出事了？”余艳问道。

“出事最好，至少少了一个人。”王东说道。

“怎么能这样说？如果出事，说明天涯说的事情是真的。我们中间有他安排的杀手。也许，下一个就是你。”蒋光脸色一沉，有些生气地看着王东。

“别说了，快撞门。”说完，我走到了王东身边。

门被撞开了，一眼，我看见躺在地上的段天男。他侧对着门口，一双眼睛瞪得又圆又大，嘴角有一丝血迹，已然死去多时。

蒋光检查着现场，王东有些呆滞，愣在原地。余艳冷静地站在一边，一副事不关己的样子。

“门从里面反锁着，窗户也从里面上着。他，是怎么死的？”蒋光走到我身边问。

我指了指段天男的脑后勺，“后脑遭到重击，导致死亡。”

“可是，门窗都是锁着的。那凶手是怎么离开房间的？”王东此时，回过了神。

“似乎是一件密室杀人案啊！”蒋光叹了口气说。

这个时候，门外传来几声急促的脚步声。天涯和成老板走了进来，后面跟了几名下人。一进门，天涯拍了拍手，“看来，游戏已经开始了。”

我冷眼看了看天涯，没有说话。

“密室杀人，不过是一种假象。我安排的杀手可是智商极高哦！来呀，把第一个牺牲的人抬下去。”天涯说完，挥了挥手，后面的下人走了过来，把段天男的尸体抬了出去。

经过门口的时候，我的目光愣住了。地上有两块铜片，似乎是刚才撞门时从锁上掉下来的。可是，不知道为什么，我总觉得哪里不对？蒋光似乎也发现了那两块铜片，他低身捡了起来，仔细端详了一阵子，

然后放到了口袋里。

段天男的死，让所有人心情都沉重起来。

蒋光依然摆弄着手里的两块铜片，似乎在思索什么。王东心不在焉地望着前方，脸色有些难看。余艳坐在我旁边，默默无语。

“段天男死得太蹊跷。这应该是杀手给我们的第一个警告。我们四个人中间到底有没有杀手，这还是一个疑问。”我打破了沉默。

“也许，也许不是杀手杀的。要知道，我们四个人每个人都有杀人动机。”蒋光低着头，说道。

“不，一定是杀手杀的。就像我们在黄泉客栈一样。段天男不过是一个牺牲品而已。可是，凶手是怎么杀死他的。难道，凶手不是人？”王东面色越发苍白，似乎有些害怕。

“你怕了？怕了就退出啊！”余艳抬眼看了看王东。

“我怕？我……”

“我知道了，我知道凶手是怎么杀死段天男的。”蒋光把手里的铜片往地上一放，惊声叫了起来。

【15】

穿堂锁，是由一个转轴控制弹簧，然后进行开启。在穿堂锁中间，起主要作用的便是两块铜片，他们支撑着转轴。

蒋光把两块用铁丝缠住的铜片卡到锁里面，然后，把锁碰住。跟着，转动铁丝，只听锁“啪”的一声，锁住了。然后，他再把铁丝抽了出去。

“这，就是凶手是如何离开现场的。”蒋光擦了擦脸上的汗，扬声说道。

“这么高明。我看，这个凶手就是你吧！”王东冷笑了一声，对

蒋光说道。

“你，胡说什么？我，我只是根据现场的铜片推测出来的。”蒋光涨红了脸，急急地分辩道。

“胡说？那你再给我们把凶手推测出来啊！再厉害点，把红棺……”

“好了，别胡闹了。”我站起来打断了他们的说话。

这个时候，成老板走了进来，“各位，午饭时间到了。请各位到大厅去。”

我和余艳跟着成老板走了出去。王东却转身回了自己房间，他回头对我说，“我可不愿意提心吊胆地和杀手一起吃饭。”说完，他还有意无意地看了蒋光一眼。

蒋光呆呆地站在一边，嘴角哆嗦着，不知道说什么好。

午饭很丰盛，甚至还有几道西餐。

天涯微笑着看着我说，“周先生的身上有一种莫名的气质。如果我父亲在世的话，他一定会非常欣赏先生。”

“过奖了。我只是一名普通的医生呵！”我笑了笑说。

“不，你有医生没有的敏锐和思维。我相信，能留到最后的人一定是你。”天涯说着，拿起旁边的叉子，叉起一块生牛排，塞进了嘴里。一道冷血残留在他的嘴角，在有些阴暗的古堡里，仿佛是一个吸血鬼。

我慌忙低下头，吃了几口饭。

蒋光走了下来，他的面色似乎已经缓了过来。只是，有些心神不定。

“听说，是这位蒋先生破解了段天男的密室杀人。”天涯拿起餐巾擦了擦嘴，柔声问道。

“是的，他是位很优秀的小说家。这个，天涯少爷，应该很清楚。”我微微抬了抬眼，说道。

“呵呵，是啊！”天涯面色有些干涩，他似乎明白了我的意思。

很快，桌子上的事物已经所剩无几。蒋光把最后一些菜放到一个盘子里，递到余艳面前，“麻烦你，把这些菜送到楼上，王东，他还没吃饭。”

“你自己为什么不送上去？”余艳看了他一眼。

“我，”蒋光顿了顿，低下了头。

“好了，余艳，你送上去吧！”我轻叹了口气，说道。

余艳点了点头，端起菜，向楼上走去。

“蒋先生，心地很好啊！不过，王东可不会这样对你啊！”天涯说着，也站了起来，然后，向古堡里面走去。

片刻后，余艳下来了。她脸色有些难看，一副气鼓鼓的样子。

“怎么了？”我问道。

“真他妈的不识抬举。他还以为自己真是天王老子。”很显然，王东又要架子了。我摇了摇头，没有说话。

回到房间里，余艳走到我面前，似乎想说什么。

我拿起一本书，躺到了床上。

“周远，你有没有觉得这次的古堡之行，有些奇怪。”终于，余艳说话了。

“哦，有什么奇怪？”我继续看着书。

“那个许安。我来之前，曾经找人去他的家乡调查过。他根本没什么姨妈，他的表妹什么的，都没有。他会不会是在骗我们？”

我愣住了，一下坐了起来，“不会，不会的。我问过当时负责调查的林耀武，他。”想起林耀武已经死在黄泉客栈，我没有再说下去。

“那个林耀武，许安也曾经找过他。如果许安和他一起骗你呢？”余艳说道。

“不会的。别乱猜了。再说，我来这里不仅仅是为了查找苏颖的

下落。”说着，我翻身不再理她。

砰，砰，这个时候，门忽然响了。

余艳走过去打开了门，敲门的是蒋光。

“王东，可能出事了。他，他的门怎么敲都没人理。”蒋光急急地说着。

我一惊，慌忙坐了起来。

【16】

锁依然是从里面锁上的。

王东趴在桌子上，他的面前是那盘没有吃完的饭菜。

王东死于毒杀。经过检验，桌子上那一盘饭菜含有剧毒。这盘菜，是我们吃剩下的。蒋光是当着我们的面把菜盛的。那么，下毒的嫌疑无疑就是端给王东的余艳。

蒋光没有说，但是他的目光一直盯着余艳。

余艳也知道自己的嫌疑最大，可她却在辩解。

现在，我有些不知所措。

余艳有杀王东的动机，不仅仅是因为红棺。更主要的是，余艳不喜欢王东的脾气。现在，王东死了。余艳又有作案时间，这，让人不得不相信。

“就算，就算是我杀的，又怎样？不过，我不是杀手。我也没杀王东。你们爱听不听。”余艳说完，站起来走了出去。

“也许，也许不是她。”蒋光啜嚅地说道。

“这并不重要。重要的是我们就剩下三个人了，谁会下一个？”我的心里莫名地紧张起来，这一场游戏，我真的已经累了。可是，我必须走下去，我必须见到红棺。哪怕，哪怕最后剩下我和余艳，我也

会毫不留情地杀掉她。

两年前，我和相爱四年的恋人若水海外归来。国外有很多国内没有的东西，可是，那里不是我们的家。我们的理想便是学成归国，然后开一家心理诊所，白首偕老。可是，回来的第二个月，我们去参加了一个旅游团。就是在那次旅行中，若水出事了。她永远离开了我。

我一个人心灰意冷地离开了那个伤心地，来到了北城。直到，我听到关于红棺的传说。

死人真的能复活吗？不可能，我是一个医生，我比任何人都清楚。可是，我还是对红棺抱有一丝希望，如果，这个世界上真的有奇迹，我一定要让它发生在我最爱的人身上。

想到这里，我深深吸了口气，拿起一根烟，点着。

余艳躺在床上，一直没有动。

我可以确定，毒绝对不是余艳下的。但是，我却没有证据，更没有办法证明。退一步说，如果，余艳真的是凶手，她杀了王东。也比我自杀死王东要好得多。

天渐渐黑了，仅仅一天的时间，已经死去了两个人。今夜，又该会是谁呢？如果，天涯真的在我们之间派出了杀手，那么他就在余艳和蒋光中间。

那会是谁呢？

吼，吼，外面又传来了那种叫声。我走了出去，声音似乎是从古堡深处传来的。让人有些寒战。

啪，啪，突然，旁边蒋光的房门传来了两声剧烈的拍打声。

我迟疑了几秒走了过去，敲打的声音更响了。甚至，我听见蒋光的喊叫声。

“怎么了？蒋光，怎么了？”我慌忙拍了拍门。

“救，救，救我。啊！”里面传来了蒋光凄惨的尖叫声。

“周远，出什么事了？”余艳似乎听见了响声，走了出来。

“快，帮忙把门撞开。”

然后，我和余艳一起把门撞开了。

蒋光倒在地上，一把匕首插在心口，双手全部是血。他的身体微微发温，死了没多长时间。整个房间，空空的。

“谁杀了他呀？怎么会这样？”余艳疑惑法人问道。

蒋光被杀的时候，我就在外面。还听见了他的呼喊声，可是，为什么房间里没有凶手。难道，天涯派出的杀手不是人？

我心里彻底凉了，这是真实的密室杀人，天衣无缝的密室杀人。

【17】

时间一点一滴过去了。

余艳坐在我的对面，沉默着。

窗外有光，应该是大厅里的光。隐约还能听见人们的喧哗声。我知道，余艳和我一样，正在考虑什么问题。

“你是天涯安排的杀手，对吗？”许久，余艳抬起了头。

我没有动，只是摇了摇头。这句话，也是我想问余艳的。

“其实，蒋光之前就被你杀了。里面呼喊的人并不是蒋光，而是这盘录音带。”余艳说着，把一盘录音带扔到了我面前。

我依然没有动，现在看来，这不单单是一宗普通的密室杀人。

“其实，并不是什么密室。只是你假装打不开而已。当我和你一起撞门的时候，你松开手，门，自然就开了。”余艳继续说着。

“我不是杀手，你也不是。”我尽量平稳着自己的声音。

“那，那谁是杀手？”余艳愣住了。

“杀手并不一定非得是活着的人。那盘录音带，便是证据。它是

为了离间我们。这不单是一个精密的杀人布局，更是一个绝巧的心理布局。可惜，布局的人忘了，我是一名心理医生。”我说着，站了起来。

门，开了。天涯和成老板走了进来。

灯，被打亮了，白光有些刺眼。

“我说过，如果我父亲在世，他一定会非常欣赏你的。”天涯拍着手笑了起来。

“谢谢。”我冷笑了一声。

“那，你一定也猜出了谁是杀手吧！”天涯问道。

“不错，我已经知道谁是杀手。”我扬起头，看着他。

“那不重要。你们还有两个人。不如我们来打个赌吧！如果，你赢了，我就让你们两个同时去见红棺。如果输了，你们离开这里。如何？”天涯忽然提议道。

“这是个不错的办法。可是，我们要赌什么？”我点点头，问道。

“就赌，今天晚上十点整，我要带走余小姐。你可以用任何办法看住她。”天涯提出了要求，这让我有些为难。

“好，不过，我要向你打听一件事情。”我点头，说道。

“什么事？”

“关于一个叫苏颖的女孩。”

天涯迟疑了片刻，说道，“你放心，等我们打完赌，我一定告诉你。”

我带着余艳住到5号房。

关上门，我把房间里各个角落搜查了一遍。我不知道天涯会用什么方法来带走余艳，但是，我有一种不好的感觉。

“你知道杀手是谁？”余艳似乎对我们的赌约没多少兴趣。

“是的，我知道。”我点点头，坐到了她旁边。

“是谁？”

“蒋光。他就是天涯安排的杀手。”

“怎么会是他？”余艳愣住了。

“没有什么可惊奇的。我是从王东的死开始怀疑的。第一，蒋光为什么要好心给王东盛饭，大家都是竞争对手。这点很奇怪。第二，蒋光让你去送饭。王东的死亡现场，我在门口找到了一些白色的粉末。这让我想起，王东的饭菜怎么会有毒。那是因为，凶手事先把毒药粉末涂在了王东房间的门上面。所以，当你端着饭菜敲门的时候，那些有毒的粉末便落到饭菜里。能够布置这一切的，只有蒋光。

“蒋光死的时候，我清楚地听见蒋光在里面呼喊的声音。可是，当我们撞开门的时候，却没有看见别人。

“整个房间没有暗道，凶手却能消失于无行中。除了一个解释，那就是，蒋光是自杀的。这也是最完美的密室杀人。”

“为什么？他为什么要自杀？”余艳愣住了。

为什么？这个，我自己都不知道。究竟是什么原因，让他选择这样导演自己的人生。也许，答案只有他自己知道。

【18】

我的心揪得紧紧的，时间离十点越来越近。可是，周边却没有任何异常。这，让我感到很意外。越是这样，事情越发诡异。

余艳似乎也很焦急，她不时看着手上的表。

我站起来，又把窗户、门，各个有可能的地方检查了一遍。确定没事。除非这个世界上有隐形人，否则，根本不可能从我眼前带走余艳。

终于，时针指到了十点。

我心里骤然紧缩，目光直直地望着前方。

忽然，后背一痛，我眼前一黑，栽到了地上。朦胧中，我立刻想了起来，可是，一切已经太晚。滴答，滴答。有轻微的滴水声在耳边响，我怔了怔沉晕的大脑，眼前渐渐清晰起来。

天涯、成老板坐在对面。

我想动，才发现，身体竟然被绑着。旁边，余艳也被绑在一边。

“你醒了。”天涯微笑着看着我。

“你究竟想做什么？”我摇了摇有些疼痛的大脑，轻声问道。

“我赢了，你知道为什么吗？”天涯问道。

“呵。”我舒了口气，“这个世界上，有很多诱惑和胁迫。随便一种，你便可以让余艳把我打晕，然后自己走出密室，让你取得成功。我的确忽略了这点。”

“不错，你说得非常不错。不过，诱惑和胁迫我全用上了。你应该知道，余艳她很爱你，爱得宁愿牺牲自己。正因为这样，我才能够赢你。”天涯满意地笑着说。

“那么，现在，你至少可以让我知道关于苏颖的事情了吧！”既然已经无法见到红棺，那么我要完成许安托付给我的事情。

“可以。”天涯说着向旁边的成老板点了点头。成老板冲着楼上拍了拍手。只见一个人走了出来。

我愣住了，几秒后，大声笑了起来。

“怎么？你应该很惊讶才对啊！”天涯疑惑地看着我。

楼上走出来的人是许安。余艳说得没错，苏颖的事情本就是虚构的。我突然明白了自己的缺点，对任何事情总是抱着希望。若水死后，我抱着找到红棺的希望。现在，我又犯了这种错误。

“苏颖的下落，对你来说并没有多大作用。因为，这一切本是设计好的。许安是我派出去的，所有来到这里的人都是他找来的。本来，我们以为你只是医生。可是，没想到你还是个侦探。于是，我们将计

就计，让许安编造了一个故事，目的是让你找到林耀武。当然，他事先已经答应配合我们。这一切，自然便变得顺理成章了。

看来，许安果然没看错人。走到最后的人，真的是你。”天涯赞许地说道。

“其实，红棺不过也是个传说，对吧！”我忽然抬起了头。

天涯顿时愣住了。

“红棺，不过是一个吸引别人来这里的诱饵。这里的杀戮，不过是你欣赏的游戏而已，对吗？”我继续问道。

“不，红棺不是一个传说。”天涯说话了，“红棺，就是血棺。它可以滋润繁衍我的父亲大人，可以让他永生在天国。红棺需要血光来滋润，所以，才会有这样的游戏。这个游戏没有胜出者，因为它本身就是一个没有结局的游戏。所以，为了游戏能够继续玩下去。我不得不委屈你和余小姐了。”天涯说完，带着人离开了房间。

房门被关上了，光亮也一点一点离去。

我想起了白若、林耀武、谢林天、王东、蒋光、段天男。他们一个一个在我面前闪过。没有人知道，这一次的游戏不仅仅是威廉古堡的游戏，更是我的游戏。

两年前，我和若水跟着一个旅行团一起旅行。观缆车下山时，无意中撞到了山石。若水被碎石砸到了头，血流不止。车子翻了，我们和其他人失散了。可是，和我们一行的几个人光顾着自己的安危，没有人愿意帮我送若水去医院。

等我醒来的时候，若水已经离开了人世。石块划伤了的脸，我不得不做了整容手术。出院的时候，我在医院查到了他们的名字，林耀武、谢林天、王东。

现在，我终于明白，仇恨不过是一把双刃剑，伤害了别人，又伤

害了自己。从许安找到我开始，我便知道了古堡之行是一场阴谋。于是，我便把事情引到了林耀武身上，然后又匿名联系了谢林天和王东。

当然，王东也是我杀的。一切正如蒋光所分析。

光亮终于全灭了，房间里陷入了黑暗中。

这一次，是永远的黑暗。

人间地狱

我们的故事从一千多年前开始，爱情让它繁衍不尽，生生不息。
我答应过你，我会回来，带着我们前生的记忆，来到你的身边。

【1】

男子很美，夜风吹着他飘扬如云的长发。一双月光般明亮的眼睛，配上微微上扬的剑眉，高挺鼻梁下面是一张充满光泽的嘴唇。

他端着酒杯轻轻抿了一口，随后从华丽的大殿外走进四名白衣男子，他们脸上都戴着一张白森森的面具。轻微的音乐缓缓响起，男子静静地听着，两只手不时有节奏地轻敲桌面，似乎在打着拍子。

苏锦霜醒了，每次这个梦都到这里便结束。像是一个没有录完的电影只演到一半便戛然而止。男子的相貌清晰地浮现在梦中，甚至醒过来依然能记起他浅如清风的笑。不知道为什么，苏锦霜的心便开始剧烈地疼起来，然后便是大片大片如同花朵般的绝望在心里次第蔓延开放。她压着嘴巴哀哀地哭了，眼泪浸湿睡裙。

悲伤如水般缓缓散去，苏锦霜抬起了头。透过窗帘可以看见月光下的校园一片寂静，一盏孤独的长明灯发着死一般的光亮，让人感觉像是个垂死的老人。对面男生宿舍楼一片漆黑，二楼左边第三个窗口便是林天的宿舍，他现在一定睡着了。今天下午上课时林天还说有事要跟她说，结果一直等到放学也没听他再提起过。

“嗡……嗡……”突然，床头的手机响了起来，因为调成了震动所以发着沉闷的声音。这么晚了谁还会来打电话？苏锦霜拿起手机看了，来电显示竟是林天。苏锦霜迟疑了一下接通了电话。

“锦霜，你睡了吗？”电话里传来了林天的声音，语气带着压抑不住的兴奋。

“你……有事吗？”苏锦霜顿了一下，疑惑地问。

“我现在就在学校后校区，我们马上就要进入传说中的鬼宅了，哈哈！”林天低声说着，最近禁不住笑了两声。

“什么，你们现在去后校区？和谁？”苏锦霜一听不禁大吃一惊。

“我，雷浩，还有郑明明。本来想叫上你的，雷浩怕被薛红知道所以没叫。要知道我们对这个鬼宅的探迷可是早就觊觎已久。好了不说了，我们要进去了。”林天说完，挂掉了电话。

苏锦霜合上手机靠在床头，月光透过窗帘透射进来，整个宿舍看起来像是被覆上了一层白色的氤氲。每个景致高中的学生都知道后校区是禁区，那里常年没人打理，荒草蔓延、水电不通，远远望去就像是一座空旷阴森的坟墓。自然有各种各样的传说便开始流传，说的最多的是后校区的教学楼里有一座鬼宅，那里白天安静异常，到了晚上却热闹非凡。据说有人曾经去过那里，结果看到了些诡异的影像像是在聚会。

这个世界上有鬼吗？没有人知道，无神论者自然坚持没有。可是世界上的一些事情就连科学家也给不出明确的解释。后校区究竟是什么原因被列为禁区，学校给的解释是那里的房子已经成了危楼，不能使用。

现在林天一行人走进了鬼宅，他们会遇到什么？想到这里苏锦霜有些怅然，雷浩的意思她当然明白，薛红和自己一个宿舍，如果自己去的话薛红一定会发现。那样计划自然会流产。

就在苏锦霜胡思乱想的时候，手机又响了。苏锦霜心里一沉，拿起手机。电话仍然是林天打来的，她迫切想知道林天他们在鬼宅里见到了什么？

电话通了，除了沙沙的风声就是一个粗重的喘气声，就在苏锦霜大惑不解的时候，电话里传来一个微弱的声音，“救救我。”

苏锦霜脑袋嗡地一声响，瞬间变得一片空白。

【2】

林天的电话依然打不通，苏锦霜不禁越来越急。接到林天的求救电话，苏锦霜立刻叫醒了薛红把事情告诉了她。两人打电话给班主任李老师，可是李老师的电话关机了。无奈之下苏锦霜只能和薛红一起跑出女生宿舍，向学校后校区赶去。

夜幕下的校园，安静异常。两个女生的恐怖已经被担忧占据，尤其是苏锦霜，心里更加担心林天。

林天是苏锦霜转到景致高中认识的第一个人。那时候的苏锦霜因为刚刚失去了母亲，所以情绪很暴躁。对于任何接近自己身边的人都是置之不理，甚至出口大骂。像是一只满是伤痕的刺猬，冷眼怒视着每个靠近她的人。只有到了夜深人静时，才会独自舔舐着伤口。可是，林天却主动来到苏锦霜的身边，顶着苏锦霜的白眼谩骂，和苏锦霜走到一起。苏锦霜可以感觉出林天的眼神中除了关怀，还有爱恋。

青春年少的世界，谁都有一份悸动与不安。苏锦霜知道正是因为林天的关怀和爱恋才让自己走出了孤独的阴影。虽然林天的爱只在眼里和心里，从来没有表达出来，但是苏锦霜懂他的心。

现在想起林天刚才在电话里的求救声，苏锦霜的心里便心急如焚的。终于，她们来到了后校区门口，一眼便看见了那个传说中的鬼宅。

“不如，我们找几个老师一块来吧！”这个时候，薛红似乎有些怕了，她拉了拉苏锦霜。

“那好！你去找老师，我先去看看他们怎样了？”苏锦霜愣了一下，眼中闪过一丝不屑。她没有想到平常雷厉风行，在班里看起来胆子比谁都大的班长竟然在这个时候害怕了。

“那……算了，我们进去吧！”薛红脸有些红了，跟着苏锦霜往前走。

微弱的手机光线下，一间泛着灰尘的房间窜进眼帘。空气中弥漫着陈年腐朽味，些许月光零零星星地散进来，让本来就充满恐怖的房间变得更加阴森诡异。苏锦霜吸了口冷气，她四下张望着，嘴里焦急地喊林天的名字。

忽然身后的薛红拉了拉苏锦霜，“锦霜，那里有动静。”

顺着薛红的指向，苏锦霜望了过去。在房间窗台下面有个影子在晃动。苏锦霜和薛红对视一眼，两人颤颤悠悠地向窗台走去。地面很软，似乎是多年覆盖的灰尘，踩上去像是踩到某种动物的尸体上一样。苏锦霜慢慢走到了那个影子面前。

“林天。”苏锦霜轻轻喊了喊，然后伸手想拍拍那个黑影。那个黑影突然转过了头，露出一张苍白的脸，在月光下鬼魅般狞笑着。

啊，旁边的薛红大声叫了起来，一屁股坐到了地上。苏锦霜也吓呆了，一时之间竟然顿在了原地。愣愣地看着那个鬼样的影子一步一步向自己走来。

啪，两道雪亮的光突然亮了起来，跟着旁边走出两个人来，眼前的“鬼”也笑了起来，摘掉脸上的面具，露出一张清秀的脸孔，竟然是个男孩。

“林天，你个混蛋！”男孩的笑声把苏锦霜带回到现实世界中。她一把抓住了眼前的林天，照着他的胸口捶了一拳。

“你们、你们几个干什么？”坐在地上的薛红也站起来，脸上的恐惧已经被气愤代替，她恨恨地看着眼前的人。

“班长，不好意思，我们只是想吓唬吓唬苏锦霜，没想到你也跟来了。你可别动怒，否则我们就把刚才你的表现发在校网论坛里。”雷浩嬉笑着扬了扬手里的DV。

“好了、好了。大家别闹了。现在不早了，咱们回去吧！这次的鬼宅探秘圆满结束。”林天拍了拍手，然后做了一个撤退的姿势。苏锦霜无奈地摇了摇头，转身和他们一起向外面走去。

几个人影走远了，鬼宅又恢复了先前的阴森。

一个轻微的声音响起来，像是一道门被人缓缓推开一样，带着不可捉摸的恐惧悄然出现……

【3】

讲台上，数学老师正在讲着一个枯燥的复合函数。苏锦霜却在底下飘得云里雾里。昨天晚上的折腾让她头轻脑重、昏昏欲睡。昨晚回去的路上，薛红不停地骂着林天。苏锦霜知道薛红是因为感觉丢了面子，平常威严的形象因为这次玩笑全部扫地。所以她一直没说话。不过林天的玩笑也确实有点过分，如果当时苏锦霜联系到了老师，那他们就完了。想起昨天的事情，苏锦霜头又大了。本来就昏沉的思绪变得更加迷糊，她再也承受不了困意的折磨，于是趴在桌上睡了……

男子骑着一匹白色战马走出了阵营，夕阳将淡淡的金光洒在他身上。男子看起来就像一个出阁的女子，淡薄的嘴唇上泛着诱人光泽，细长的眉毛和他身上的盔甲显得极不协调。男子如同一朵出水芙蓉，却带着让人不寒而栗的锋芒。身后将士齐声高喝，男子慢慢扬起手里的铁枪，然后冲向前面。

苏锦霜感觉自己像在观看一场烽火硝烟的战争，又似乎在欣赏一场华丽的电影。男子的身影像是一团火在她眼睛里不停地燃烧着，让她的心紧紧揪着不敢放松。

啪！一个东西砸过来。

苏锦霜一怔，睁开眼睛看见一脸怒容的数学老师。苏锦霜慌忙坐直身体。

“你站起来，回答我刚才的问题。”数学老师的脸变成了酱紫色，要知道他最近正在评优秀教师，如果让考察组看见在他的课上有人睡觉，那就什么也别想评了。

“我、我不知道你提的什么问题。”苏锦霜脸一红，轻声说道。

数学老师瞪了她一眼，把问题重新说了一遍。苏锦霜听着那个陌生的问题，脑子里一片空白。别说刚才的课她没听，就是听了也不会，从小学到现在她的数学成绩向来是最差的。

“好球、好球啊！”突然，坐在后面的林天突然大声喊了一句。全班同学的目光刷地一下从苏锦霜转移到林天身上。此时的林天依然沉浸在梦乡，对于同学和老师的眼光根本毫无察觉。

“把他给我叫醒。让他给我出去，还有你！要睡觉，别在课堂上！”数学老师回头看了看苏锦霜。

操场上苏锦霜和林天并排坐在一起。此时两人一点睡意都没有。林天还不明白发生了什么事情，直到苏锦霜把他在课堂上说梦话的事说出来他才恍然大悟。然后自责地说我是梦得太真切了，所以禁不住喊出声。

操场上有学生正在上体育课，林天从包里拿出DV，笑嘻嘻地说：“来，给你看看我们昨天拍的东西。特别是薛红当时那样子，哈哈。”

DV的镜头里很快出现了画面，画面不是特别清楚，但是还是可以看见鬼宅里的景象。画面记录了林天他们从开始到进入鬼宅以及商

量整蛊的所有细节。接着苏锦霜看见自己和薛红走了进来。然后是林天戴着一个鬼魅面具出现在自己身边，薛红吓得瘫坐到地上。就在这个时候，苏锦霜的目光突然愣住了。她看见画面里林天的背后似乎闪出一条缝隙，一个模糊的影像从里面走出来。

此时的林天似乎也看到了那个影像，他把画面定格住，然后放大了影像观看。

一丝冷气顺着林天的后背窜了上来，那个影像似乎是个人影。当时林天记得很清楚，所有人都出来了，那后面这个人影是谁呢？

“那个后面是人影，还是其他东西的影像啊！”苏锦霜看了看他问道。

林天没有说话，点了下播放键继续观看画面。接下来的一幕更让他吃惊，画面里雷浩的手电晃了一下，正好扫到了那个人影上面。短暂的光亮清晰地把那个人的样子定格在画面上，那人身着绮绣左襟长袍，裤管空空，整个人挂在半空中。

看到这里，苏锦霜和林天顿时像坠入了冰窖里，全身寒噤，毛骨悚然。

【4】

天渐渐黑了，苏锦霜看了看林天，他依然盯着手里的DV，似乎在做什么决定。旁边的雷浩和郑明明则一脸忧虑地坐在旁边发呆。本来他们对于昨天晚上去鬼宅探秘的事情还觉得挺有成就感，但是看到DV里的影像后他们心里彻底凉了。现在想想真是后怕，如果当时再在鬼宅多留一秒，还不知道会出什么事情。

“我想过了，晚上我们再去一次鬼宅。也许那只是个什么东西的影像，怎么会是鬼呢？”林天说话了，似乎是沉思很久后的决定。

“我不去了，我再也不去了。”郑明明摆了摆手，拒绝了林天的决定。

“再去那里，是不是太冒险了？”雷浩似乎也有些犹豫。

“你们怕就别去，反正我要去搞清楚那到底是什么东西。锦霜，你去吗？”林天脸色一沉，看了看苏锦霜。

“我和你一起去。”苏锦霜点了点头。

“那好，晚上十点我们在操场见面。你们要不想来，我也不会怪你们。”林天说完合上DV，站起来走出了教室。

走出教室，苏锦霜和林天都没有说话。林天很失望，他没想到雷浩和郑明明竟然会退缩。郑明明是女孩，胆小就不说了，可是雷浩竟然也在推搡。如果不是苏锦霜答应陪自己去，林天一定会翻桌子和他们吵起来。

走下楼梯时，苏锦霜脚下一滑差点栽了下去。林天一把抓住了她的手，两人就那样僵持在楼梯上。林天听见对面苏锦霜剧烈的心跳和急剧的喘气声，有风吹过来，苏锦霜的头发轻轻飘过来拂过脸旁，林天不禁有些迷乱，他轻轻说了句：“锦霜，锦霜。”

苏锦霜闭上眼睛，她觉得自己的心就要从胸腔里跳出来了。她能感觉到林天的呼吸正像海水涨潮一样，渐渐将她淹没。全世界仿佛都在瞬间远去，林天的嘴唇就要覆过来。苏锦霜忽然睁开了眼，莫名地便张开了眼睛。她看见在林天的身后站着一个人影，那是个男人，眼里闪着利剑般的光芒。

啊！苏锦霜推开林天，惊恐地看着前面。那人影却在眨眼间消失不见了，仿佛刚才看见的只是幻觉。

“对不起，对不起锦霜。”林天似乎感觉到了自己的失态，愧疚地说道。苏锦霜没有说话，低头向楼下走去。

时间一分一秒过去了，苏锦霜看了看表已经九点四十。她拿起外套走出了宿舍。苏锦霜不知道为什么会答应和林天再去鬼宅，也许是因为担心林天吧！想到这里，苏锦霜想起了在楼梯间的事情，难道那种剧烈的心跳感觉就是爱吗？

走到操场时，苏锦霜看见林天站在篮球架旁发呆。如同林天想的那样，雷浩和郑明明一直到十点十分都没有来。也许他们是真的怕了吧！每个人都是这样，好奇心严重的时候天不怕地不怕，但是好奇心一过，就变得胆怯懦弱。

“我们走吧！这帮没义气的家伙。”林天轻声骂了句，然后向前走去。

因为前一天晚上来过，所以两人轻车熟路很快便来到鬼宅。今天晚上月光很暗，几乎全部被厚实的云层遮掩住。林天拿着微型手电筒，在房间里开始寻找DV画面里的那个影像所在的位置。

让林天 and 苏锦霜意外的是，那个位置竟然是一面墙。林天对照着DV画面和眼前的位置，可以百分之百确定就是这里。DV里影像显示，当时那墙壁就像是门一样悄无声息地闪开一条缝隙，然后那个人影就从里面窜了出来。林天摸了摸墙壁，四处按按，希望能找到什么机关。可惜却一无所获。

“也许只是个假象，并不是真的。”苏锦霜说话了。

“不可能，DV拍下的东西怎么会是假的？”林天依然坚持自己的观点，他继续探寻着墙壁，手指按到一个坑，忽听响声从墙壁里传来，然后眼前出现了一条可以穿过一人的缝隙。

林天看了看苏锦霜，不禁愣住了。

【5】

这是一个大约十平方米的密室，厚厚的灰尘覆在地面上，似乎是积累了几百年。密室里只有一张供桌，上面放着灵牌。

林天走到灵牌前看了看上面的字：“婆，娑，雾，云，正。”

苏锦霜盯着眼前的密室，灵牌上的几个字顿时像活了一般，叽叽喳喳地窜进苏锦霜脑子里。她感觉眼前有阵气流从地底涌上来，强大的气流让她视线模糊不清。朦胧中她看到一个影像忽远忽近在眼前摇晃，画面如同浸泡在水雾中。

残阳如血，男子身披银色披风带着军队走出了城楼。城楼上一名女子含泪相望，直到男子的背影和军队消失在苍茫风沙中。

漫天黄沙，男子眼里闪出了火一般的光芒。他从腰间拿出一张狰狞的面具缓缓戴到脸上，身后的千万战士同声高喊，杀戮伴着风沙一直持续到黑夜，戴上面具的男子疯狂地挥舞着手里的长枪，直到敌军溃不成军、落荒而逃。

所有的将士都在呼喊一个名字：“兰陵王！兰陵王！”

男子摘下面具，露出一张清秀宛如芙蓉的脸，他的嘴角扬起一丝妩媚的笑容，他的眼睛望着故乡的方向，举起手里的长枪大声喊道，“锦绣，我们赢了，我们赢了！”

夕阳最后一缕光被黑夜吞没，眼前一片漆黑。苏锦霜第一次听到梦里男子说话，还因此知道了他的名字——兰陵王。

“锦霜，锦霜。”模糊中，苏锦霜听见有人喊自己的名字。她睁着眼看见林天正拍着自己的脸，一脸焦急地看着自己。

“我们、我们快离开这里，这里太诡异了。”林天扶着苏锦霜说道。

两人走出密室后，供桌上的灵牌突然一声爆裂变成碎片。地面上的灰尘像是被风吹动一样，轻轻地向四边扩散，然后地面上露出一幅画像，画像是一个狰狞的面具。接着，密室悄无声息地合上……

苏锦霜在百度里输入兰陵王三个字，很快屏幕上出现了关于兰陵王的很多条网页。最多的资料和历史课上老师讲得差不多：兰陵王，北晋名将高长恭，容貌俊美，又喜欢戴着狰狞的面具作战，让敌人闻风丧胆。

昨天晚上在那个密室里看到的景象和以前做的梦不一样。如果说以前梦里的男子只有画面的话，昨天晚上看到的景象几乎就是一部身临其境的电影一样。兰陵王的样子，他的长枪，他的星目剑眉，他的高声长喝，几乎就是真人一样。

砰！宿舍门被推开了，薛红一脸阴沉地走进来，她坐到苏锦霜面前急急地道：“出事了，出事了！”

“怎么了？薛红。”苏锦霜愣了愣。

“雷浩、雷浩死了。现在警察已经来了。”薛红嘴唇哆嗦了一下说道。

“雷浩死了？”苏锦霜一听差点跳起来。

“是啊，听男生宿舍的人说雷浩是自己吊在床边死的。你说会不会和前天去鬼宅的事情有关系？”

“我们、我们还是去看看吧！”苏锦霜知道薛红的担心，本来对于鬼宅的事情就充满了疑惑，现在雷浩又出了这种事。没有多想，苏锦霜拉着薛红跑出宿舍。她想看看雷浩的死到底是怎么回事。

【6】

雷浩依然垂在床架上，法医和警察正在勘察现场。因为雷浩死亡姿势过于奇怪，所以法医暂时没有把他的尸体取下来。

此时的 223 宿舍已经被闻讯而来的学生和老师围得水泄不通。虽然之前学校里也有学生自杀什么的，但是这次雷浩的死亡太奇怪，再加上之前他曾经去过鬼宅。所以一些舆论自然被好事者传得沸沸扬扬。

罗天走进男生宿舍楼时，身后两名女生急匆匆经过他向楼上跑去。其中一个女生边跑边说：“你说雷浩出事会不会是因为鬼宅的事情啊！我听说那里真的有恶鬼索命的。”

罗天皱了皱眉头，雷浩这个名字刚才助手已经说过了，他正是今天自杀案的主角。前面两个女生提到的鬼宅又是什么地方呢？看来这个案子似乎还有内情啊！

走近人群，罗天一眼看到了吊在床上的死者。死者两只胳膊架在床的挡板上，他的头却向上仰着。凡是有医学常识的人都知道，人死后因为机能停止运作，头会垂下来。可是眼前这个死者却头向上仰着，就像是在仰视什么东西一样。

“罗队长，你过来一下。”法医方齐走了过来，脸色有些阴沉。

“死者很怪。致命伤是肩膀上的两个牙印，就像僵尸咬的一样。当然我们还需要做进一步检验。”方齐轻声说道。

“僵尸？这怎么可能？”罗天呆住了。

“外表观察是这样的。也许只是个巧合。不过你也看到了，死者的死亡姿势比较奇怪。这种事情我也是第一次见到。所以我希望你能和学校说一下，等我的老师来了以后再做最后定论。”

“好，我和校长说声。不过得尽快啊，要不然尸体会腐坏的。”罗

天点了点头。

“我刚才已经和老师说过了，他明早就到。”方齐说道。

对于罗天的提议，校长没有反对。因为他和其他学生一样，也想知道雷浩到底是怎么死的。

罗天走出校长室，正好看见先前上楼时遇见的那两个女生。想起她们之前说的话，罗天走过去拦住了她们。

“我们可没犯什么事啊！”其中有个女生看了罗天一眼，弱弱地说了句。

“你们别紧张，我就是问些情况。先前听你们说雷浩去什么鬼宅，这是怎么回事啊！”罗天问道。

两个女生相互看了对方一眼，然后其中一个女生说话了，“鬼宅就是我们学校后面的后校区，据说那里晚上闹鬼。雷浩便和他们班几个同学一起去那里探险，后来听说真的闹鬼了。具体我们也不清楚，这个事情林天知道，他也去过鬼宅。”

林天，罗天念了念这个名字然后若有所思地点了点头。

【7】

林天点了根烟，深深吸了口。那个叫罗天的警察刚刚来问了很多话，其中提到了鬼宅的事。对于这件事情林天绝口不提，他可不想让警察插手。雷浩的死虽然诡异，但也许只是个意外。昨天晚上在那个神秘的密室苏锦霜突然晕倒了，并且嘴里说着一些胡话。不知道为什么，想起昨天晚上的事情，林天心里便有一种莫名的压抑感。

走出宿舍，林天看见223宿舍房门紧闭。旁边的同学都绕着走，因为雷浩的尸体还挂在里面。也不知道那些警察要做什么，尸体竟没有抬走。今天晚上男生宿舍的话题肯定不再会是一成不变的女生了，

因为 223 宿舍还挂着一具尸体。

刚下楼，林天就看见苏锦霜和薛红站在下面。看见林天她们焦急地走过来，“雷浩怎么死了？”

“我怎么知道？我又不是凶手。”林天瞪了薛红一眼，冷声说道。

“薛红不是这个意思，她是担心我们进过鬼宅的人。”苏锦霜慌忙补充道。

“死就死了，怎么弄得所有人都惶恐不安。你们要想知道答案自己问雷浩去，他就挂在宿舍床上。”林天说完，提步向前走去。

哎！苏锦霜还想说什么，林天却已经走远了。

“林天是不是吃炸药了，怎么火气这么大？”薛红疑惑地问道。

苏锦霜没有说话，她想可能是因为雷浩的死让林天烦躁不安吧！可是苏锦霜心里还是闪过一丝疑惑，林天从来不会这样对自己的呀！

天黑了，不但男生宿舍楼，整个女生宿舍楼也在讨论 223 挂在床上雷浩的尸体。苏锦霜躺在床上一语不发，薛红正和其他室友聊得开心。

“什么鬼啊！都是瞎说的。雷浩的尸体之所以在宿舍楼过夜，是警察要保护现场。”薛红大大咧咧地说着。

“薛红，你胆子可真大。想想有具尸体挂在男生宿舍楼，我心里就发毛。要是挂在我们女生宿舍，我估计都不敢回来。”

“呵呵，怕什么。”薛红笑了笑。

苏锦霜翻身走下床，向宿舍外面走去。走廊里很静，只有一盏微弱的灯发着昏暗的光芒。苏锦霜站在走廊窗口俯身望去，夜幕下的操场一片寂然，目光再往远出扩散，便看见了藏在黑暗中的鬼宅。

兰陵王，难道自己在梦里一直见到的那个男子竟然是兰陵王？苏锦霜的眼前浮现出男子的样子，清秀如女人般的脸庞，刀锋般的目光，眼前的男子的样子竟然和林天的样子慢慢地重叠。

一阵风吹过来，苏锦霜打了个激灵。回过头看见有个人影从旁边一闪而过，那个人影好像是郑明明。苏锦霜慌忙走过去，楼梯里却空荡荡的，没有任何人。

男生宿舍楼，一个黑影贴着墙角悄悄走到 223 宿舍门口，微弱的光亮下可以看见黑影的嘴角泛着一抹诡异的微笑。推开眼前的门，一个早已经僵直的尸体出现在眼前，月光宣泄在他的身上，发着令人寒仄的光芒。黑影停了下来，脸上浮现出一股鬼魅的表情。

223 宿舍门悄无声息地关上了，黑影脸上露出鬼魅的微笑……

【8】

天刚蒙蒙亮，警车便开到了校园。罗天和方齐带着一名白发苍苍的老者向男生宿舍楼走去，那名老者正是方齐的老师谢文天。一直以来，方齐都是谢文天最得意的门生，这次的现场居然让方齐都无法下手，所以昨天接到方齐的求助，谢文天便即刻从北京赶了过来。

警察的到来让整个男生宿舍楼都沸腾起来，他们纷纷站在走廊旁边，所有人的目光却全部锁在 223 宿舍。

随着一名警察把锁在 223 门上的铁锁打开，旁边所有的人都吸了口冷气，惊声叫了起来。罗天和方齐也是大跌眼镜，愣在那里不知所措。

本来垂在钢架床上的雷浩尸体竟然变成了一个女孩。那个女孩穿着一件粉色的睡裙，上面全部是暗红色的血迹，女孩的头发垂下来，把整个脸遮住，看不清样子。

“怎么会这样？”方齐恍过了神，慌忙走过去想看个究竟，他的手刚碰到那个女孩的身体，那个女孩的身体突然动了起来，然后发出一个凄厉的喊叫声。

所有人这才发现挂在床上的女孩并没死。这样的发现让罗天陷入了迷惑的深渊，昨天挂在这里的是雷浩的尸体，现在竟然变成了一个活人，并且还是一个女生。要知道昨天罗天是专门从警察局找的锁，以确保雷浩的尸体万无一失。难道真的有鬼？罗天想到这里心不禁沉了下去。

“郑明明，她是郑明明！”突然走廊的人群中有人喊了一句。

那个女孩的情绪也稳定了下来，她怔怔地看着眼前的情景，然后哇的一声哭了起来。方齐把绑在郑明明身上的绳子取下来。

坐在校长办公室，郑明明的情绪依然惊魂未定。无论是谁，睡了一觉，睁开眼却发现自己被绑在这个本来该绑着尸体的地方，都会吓死的。

“你是说自己睡前是躺在宿舍床上的，醒过来就到了这里。”方齐问道。

郑明明点了点头，浑身依然胆战不已。

“这也太奇怪了吧！你不会有梦游症吧！”罗天大惑不解。

“没有，我没有梦游症。”郑明明摇摇头，坚定地说道。

“那你睡着以后，是不是做过什么梦？看到过什么影像？”这个时候旁边的谢文天说话了。

郑明明没有动，她屏着呼吸，用力思索昨天晚上的事，“我昨天好像梦到鬼宅，看见一个古代将军站在那里，他穿着白色盔甲，手里拿着一个像京剧里人物似的面具。后来我看见一群人在跳舞，他们都戴着白色的面具，舞姿轻飘飘的就像鬼魂一样。”

谢文天皱紧了眉头，他似乎想到了什么。这样诡异的事情他也是第一次见到，这个世界上究竟有没有鬼魂，没人能给出明确答案。谢文天也碰到过一些无法解释的事情，但是总会有一些可以用科学擦边的理论解释。而这次的案子真是匪夷所思，让他第一次有种毛骨悚然

之感。

一个被锁在房间里的尸体，一夜过后竟然变成了个大活人。也许这一切就是郑明明所为，如果是她，她的目的又是什么？

【9】

苏锦霜坐在电脑前，脑子里一片空白。屏幕上有个 QQ 消息框，上面有一段留言，血红色的字体就像对方的身份一样，是已经死了的雷浩发来的。

今夜我将离开，所有的诅咒与噩梦将一点一点蔓延。每个晚上，我都会带来一个亡灵。他们将替我完成没有完成的遗愿。

锦霜，我们之间的秘密将是这场杀戮的源头。

看到这段留言，苏锦霜以为是谁无聊的玩笑。可是早上当她听到雷浩的尸体竟然换成了郑明明，她才感觉到了害怕。

雷浩喜欢苏锦霜，这就是雷浩所说的秘密。这个秘密是苏锦霜无意中听到的。因为雷浩和林天的关系，所以雷浩一直都把对苏锦霜的爱默默地藏在心里。

现在事情的发展已经让人无法预料。自从上次和林天从鬼宅回来，苏锦霜便没有再见过他。也许是因为雷浩的事情让林天心情受到了波动，毕竟他们不是一般的同学关系。

苏锦霜不知道该怎么办？她叹了口气把那个留言关掉，坐到床上默默地发呆。迷迷糊糊中，苏锦霜竟然睡着了。

她又梦到了兰陵王，现在她已经知道梦中男子的身份。他骑着战马，身披红色披风，身后是他的将士们。他们迎着夕阳向皇城走去。

城楼上，一个女子深情地望着凯旋而回的他们。走到城楼下，兰陵王扬着手里的长枪，目光如一道闪电掠过城墙直直地落在城楼中女子身上。

女子走下了城楼，一件华丽的锦衣，一个婀娜多姿的佳影，可惜苏锦霜怎么也看不清她的样子。

“锦绣，我们赢了，我现在就向皇上提亲。我要娶你，我要生生世世和你在一起。”兰陵王望着那个女子，深情说道。

女子低下头，如一朵含羞待放的莲花。身后的将士大声喊道，“兰陵王，兰陵王！”

苏锦霜在声响震天的“兰陵王”呼声中醒了过来，像是看了一场3D电影般，她甚至能感觉到兰陵王的呼吸与微笑，锦绣的娇羞与幸福，将士们的志气高昂。

宿舍的门被推开了，薛红走了进来，她一脸惶恐地坐到苏锦霜床边说，“出事了，出事了。郑明明疯了。”

“什么？”苏锦霜愣住了，对于薛红的突然出现有些反应不过来。

“郑明明吓疯了。上午警察问完话，她回到宿舍去洗澡，也不知道怎么回事便疯了一样冲了出来。现在老师把她送到了医院。我感觉事情不太对啊，雷浩死了，郑明明疯了，下一个会不会是我们啊！”

薛红的话提醒了苏锦霜，难道去鬼宅的人都会出事？雷浩是第一个进去的，所以他死了。郑明明是第二个，现在疯了。如果是这样的话，下一个会不会是林天。想到这里，苏锦霜站起来往外跑去。

“你去哪啊！”薛红没有说完，苏锦霜已经跑出了宿舍。

【10】

一直到天黑，苏锦霜都没有找到林天。所有林天可能去的地方苏

锦霜都找了个遍，可惜都没有他的影子。现在的形势非常紧急，如果鬼宅的诅咒是真的，那么林天的处境将会非常危险。想起林天，苏锦霜的心便焦虑万分。

坐在实验楼旁边的石桌上，苏锦霜揉着自己酸痛脚。今天月亮很暗，就他们的心情一样。

哒，哒！忽然一个脚步声从旁边的绿化带传过来。苏锦霜转头看了一眼，一个黑影向前走去，竟然是薛红。

“薛红，你去哪？”苏锦霜站起来喊道。薛红却像没有听见似的，继续往前走去，并且拐过了弯。

苏锦霜一惊，拐过弯就是鬼宅的方向，难道薛红要去鬼宅？苏锦霜慌忙跟了过去，不知道为什么，苏锦霜总是和薛红差一段距离，无论她怎么快跑都追不上。她用力喊薛红，薛红也不应。

终于，薛红走进了鬼宅。

苏锦霜走到鬼宅门口时顿住脚步，雷浩的尸体之谜、郑明明的莫名发疯和雷浩的QQ留言，所有诡异景象好似网一样罩住了苏锦霜的心。薛红会不会也是受了什么蛊惑，所以才来到鬼宅？

苏锦霜提步走进鬼宅，她能感觉到自己心里像是有十面大鼓一样在擂个不停，额头上甚至渗出一层密实的冷汗。

没走几步，苏锦霜就看见薛红。薛红站在鬼宅一个角落，身体贴着墙壁直直地站在那里，像一具垂挂的尸体。

一阵风吹进来，鬼宅里有些东西呼啦作响。苏锦霜不禁打了个寒战，正当她犹豫着该不该走过去的时候，薛红的身体突然动了动，然后缓缓地转过身。

阴暗的光线下，薛红脸上泛着一层诡异的光泽，她目光直直地盯着苏锦霜，然后说话了，“锦霜，你来了。”

苏锦霜心里一抖，薛红的声音竟然是一个男声，像是雷浩的声音。

“你还记得那个晚上吗？一直到死，我都忘不了。锦霜，你知道我有多爱你吗？可是你的心里只有林天，他有什么好？呜呜……”说到这里，薛红哭了起来。凄厉的哭声在阴森的鬼宅里森然恐怖，毛骨悚然。

“你到底要做什么？你是雷浩吗？”苏锦霜平复了一下心绪，问道。

“我要让所有辜负我的人都死。你是最后一个。”薛红突然头一抬，一步一步向苏锦霜走过来。

苏锦霜惊呆了，她摆着手身体一软，一屁股坐到了地上，然后她看着薛红的影子一点一点将自己覆盖，她眼前一黑晕了过去……

薛红停下了脚步，她从口袋里拿出手机，拨出了一个号码，“喂，刘老板，她已经晕了过去，你给的这个变声器还真管用。”

“好，那你按照计划行事，记住千万别让人发现，否则你的酬劳会减半。”电话里传来一个恶狠狠的男声。

薛红没有回答，她感觉自己全身都在颤抖，两个腿肚子正像筛糠的筛子一样哆嗦着，因为她看到一个人正一步步向他走过来，惨白的月光照在那人惨白的脸上，折射成恐怖渗进薛红的身体里面。

那个人是雷浩，死了的雷浩。他此刻正向薛红走过来，每走一步甚至能听见骨头关节的断裂声。

“喂，薛红，你听见了没？说话。”手机里那个男声还在说话，但是已经没有人回应他。鬼宅的门缓缓地关上了……

【11】

林天睁开了眼睛。黑，真的很黑，眼睛还伴有刺痛感。他挥舞着手，想要摸索灯的开关，可是却什么也摸不到。

这个时候，他闻到了一股味道。是衣服烧焦的味道，像条蛇一样钻进林天的心里。他想起了一个地方，记忆像两个穿越时光的盔甲战士，架着他轮回穿梭。

叮当！门被撞开了，两个孩子走进来，手里都拿着一只蜡烛。烛光把眼前的房间照得通亮，房间尽头是一口漆黑的棺材。

“快，就是那里。”其中一个高个男孩脸上戴着个狰狞的骷髅面具，目光里闪着禁不住的调皮与兴奋。

“我们真要过去吗？听说晚上的死人会动。”后面的一个男孩身材弱小，戴着一个白色帽子，似乎有些害怕。

“什么死人会动？胡说八道，快过去！”他瞪了那个男孩一眼，然后推了推他。矮男孩战战兢兢地向那个棺材走去。

吱吱拉拉，棺材盖子被一点点挪开了，男孩们走了过去。棺材里躺着一个身穿寿衣、脸色僵白的老人。

“快，愣什么愣。”他照着旁边矮男孩的头刮了一下，矮男孩颤抖着把手伸向死人身上。

啊！矮男孩大声叫了起来，嘴里惊声尖叫着，蜡烛也掉到了地上。高个男孩也被吓呆了，顾不上说话，疯了一样向门口跑去。

门被关上了，他摘掉自己脸上的骷髅面具，大口大口地喘着气。门缝里传来那个矮男孩的呼喊声，“救救我，着火了，着火了！”

他拉开门想进去，却闻到了一股烧焦的味道。他犹豫了，最后转身离开。

那次以后，他经常梦到一股味道，如同衣服烧焦的味道，像个甩不掉的影子，纠缠着他一年又一年。

现在，他又闻到了那股味道。这一次不是梦，是真实的。

林天站起来强忍着眼睛的疼痛，伸手探向周围，然后一步一步地向前走着。走了没多久，腿部突然撞到什么东西，他略微弯腰摸了摸。

猛地他心头大骇，那竟然是一口棺材。

漆黑的棺材，林天想起了那个噩梦里的棺材。

“有人吗？”林天喊了起来，这是哪里？自己怎么会在这里？他向前跑着，却怎么也跑出去。

吱吱拉拉，这个时候黑暗中传来一个声音，似乎是开门的声音。林天顿住了所有的动作，仔细聆听着黑暗中的动静。

“快，就在那里。”一个稚气的男孩声音响了起来。

“我们真的要过去吗？听说晚上的死人会动。”另一个声音同样带着未脱的稚气。

林天的脑子嗡的响了起来，这两个声音他太熟悉了，可是这怎么可能？难道自己真的回到了从前。

那两个声音还在继续，如同当年的情景重现一样，一点一点地向前发展。林天有些恍惚了，他使劲捏了自己脸一下，生生的疼痛告诉他这不是梦。

啊，男孩叫了起来，耳边还有轻微的火烧声。林天听着火烧声越来越大，那个呼救的声音越来越小。他捂着耳朵，悲声叫了起来，“不要，不要，对不起，对不起邓远，对不起！”

所有声音瞬间消失了，只有林天的哭泣。他抬起头，黑暗已经散去，房间里亮起了微弱的光亮，一个男人站在自己面前，他的眼睛里闪着犀利的光芒。

“每个人都有自己心底的罪恶，把它交给我，你就可以自由。”那个男人说话了，像一缕春风一点一点吹进林天的心里。

【12】

苏锦霜醒了过来，眼前是一个陌生的地方。她的头有些痛，记忆

随之浮上来。在鬼宅，苏锦霜看见薛红像着了魔一样向自己走来，自己后来便晕了过去。

房间的装饰是古典风格，一张檀木花雕床，墙上挂着几幅古香古色的字画。桌子上放着一个冒着白气的香鼎。这里是哪里？难道自己已经死了？苏锦霜疑惑地站起来，向前走了两步。

门忽然开了，一个人走了进来。看见来人，苏锦霜全身像被电流窜过，顿时呆在原地。

他一直出现在苏锦霜的梦里，总是披着红色的披风，穿着银色盔甲，举着手里的长枪。现在他换上了一件白色长衫，长发束在后面，清秀的脸庞如同出水芙蓉般细腻润滑，他的嘴角带着淡淡的微笑，仿佛是秋日湖边上的第一圈涟漪。

“我是在梦里吗？”苏锦霜说话了，她喃喃地看着眼前的男子。

“不，这不是梦。我们见面了，我们终于又到一起了。锦绣，我是你的王。”男子轻声说着，然后抱住了她。

是的，这不是梦，是真实的接触，甚至体温和呼吸都在耳边厮磨。

“这怎么可能？怎么可能？”苏锦霜还是无法相信这一切，她甚至感觉整个世界都离开了，身体脱离了地心引力，向上不断的漂浮、漂浮。

“我们的故事从一千多年前开始，爱情让它繁衍无尽，生生不息。我答应过你，我会回来，带着我们前生的记忆来到你身边。现在我回来了，锦绣。”男子说着拉着苏锦霜走到床边。

在床上面，苏锦霜看见那里放着一个狰狞的面具，这个面具曾经如同眼前的男子一样多次出现在梦里。那是兰陵王的面具，是他那个战无不胜、所向披靡的面具。

“它是将军令，是承载了我们一千多年的爱情见证。”男子说着，陷入了深深的回忆中。

将军回来了，他身披战袍，手持银枪，他的身后是千万凯旋而归的将士。皇上和所有的百姓站在城楼迎接他。

将军站在城前，他的目光里只有锦绣一人。那是他的爱人，是他所有的信仰和坚持，是他奋勇杀敌的力量。

皇城上，宣旨太监尖声喊道，“特封兰陵王为护国一等公，赐美女二十，田宅两处。”皇上拍着他的肩膀，笑着说：“朕今天晚上要纳锦绣姑娘为妃，真是双喜临门啊！”

将军脸上的笑容凝住了，看见锦绣悲声掩面而去。他忘了自己是怎样回府，看着冰冷的房间、落泪的红烛，心里悲伤不已。

夜深了，副将走进房间。他不忍心将军如此难过，提出了一个大胆建议，他要将军带兵造反。这个建议被将军断然否定，他心里难过，但是他不能做这种大逆不道的事。除了满腹思念，他不知道还能做什么。烈酒入肠，愁绪更上愁。

天亮了，皇城派人送来了一杯毒酒。将军笑起来，笑中带着眼泪。他把毒酒和将军令放在桌子上，最后戴上将军令，喝下了那杯毒酒。

将军的灵魂藏在了将军令里，他要寻找锦绣，他的爱因为太过浓烈灵魂无法转世轮回。他不知道皇上为什么要杀自己，他只想要找到锦绣。

一千多年后，他的灵魂终于苏醒，他见到了自己深爱的女人锦绣。

苏锦霜听到这里，恍然大悟，难道自己竟会是转世的锦绣。

【13】

天边一缕光出现，渐渐地升起。

肖兰静静地坐在学校楼顶围栏上看着那道光，看着它慢慢亮起来。她脸上没有任何表情，显得异常平静。

今天是周日，学校一个人也没有，所以这里目前是最安全的地方，也是最适合思念的地方。

肖兰思念的人是安泽。

第一次见到安泽是在学校的迎新晚会上。安泽站在台上报幕，他的目光像一片海瞬间便把肖兰的心淹没。整个晚会肖兰都沉浸在晕沉沉的恍惚中，她眼里只有安泽。一直到晚会结束，她跟着安泽走到了男生宿舍楼。

那是最初的开始，肖兰一直记得。安泽微笑看着她，“小姑娘，你不会是喜欢上我了吧！”

后来呢，想到这里肖兰的心莫名地痛起来。她仿佛又看见了安泽和林芊芊手牵着手在一起，林芊芊的眼里满满的全是得意与不屑。

疼痛像蛇一样从心口蔓延上来，肖兰忍不住大口大口喘气，她恨林芊芊的阴险，恨安泽的狠心。爱情的世界里从来都是付出者受伤害，得到者永远高高在上。对于安泽，肖兰几乎用尽了所有的感情，她甚至感觉把自己的整个生命都拿出来。可是最后安泽还是走了。最深最爱的爱，依然没有留住爱人决裂的脚步。

一滴泪落了下来，在晨曦的光亮里晶莹剔透。手机突然响了，肖兰打开看了看，是条短信息。

最后的夜即将开始，恶魔即将披上华丽的盔甲。

肖兰脸上渐渐浮现出一抹诡异的微笑，她慢慢合上手机，用力向前扔去。手机在朝阳升起的瞬间在天空抛出了一条完美曲线，然后没入远方。

天黑了，城市陷入夜幕。一些罪恶开始蠢蠢欲动。林芊芊抬头看

了看四周，整个树林在月光下像是一只野兽，发着令人寒战的光泽。她拉了拉安泽，小声地说，“不如我们换个地方吧！”

“这里可是情人林啊，怕什么。越没人越好，嘿嘿！”安泽笑了笑，抱住了林芊芊。

突然，一个轻微的音乐声从旁边树林里传了出来。安泽一惊，转过头刚想骂，却看见一个东西在前面闪着微弱的荧光。

安泽站了起来，林芊芊跟着他走过去。

音乐声的源头是个手机，安泽不禁有些意外，想来是谁丢在这里了。走到那个手机面前，安泽捡起来看了看。

是一个诺基亚的音乐手机，音乐声正从喇叭里传出来。手机屏幕上显示一个无号码的来电显示。

安泽看了看林芊芊，按下了接通键。

“音乐停止，你的生命也将停止。”手机里传来阴沉的声音，像是有人故意压着嗓子说话一样。

“什么？神经病啊！”安泽骂了句，把电话挂了。抬头他看见林芊芊愣愣地看着他，嘴巴张开，眼睛里闪着惊恐的目光。

“怎么了？”安泽看了她一眼问道。忽然，安泽想到了什么，他缓缓地把头转向后面。身后站着两个黑影，正一点一点向自己走来，其中一个黑影手里拿着一把闪着寒光的镰刀。

“音乐停止，生命也将停止。”其中一个人说话了，声音麻木、表情冷漠。安泽看清了她的样子，可惜还没有来得及喊出口，那把镰刀已经向他挥过来……

【 14 】

神的右手是慈爱的，但是左手却是可怕的。

苏锦霜看着眼前的男子，俊美的脸庞，清秀的眼风，妩媚的唇角，仿佛是日本动漫里的男主角。他曾经在一千多年前，深爱着自己。同样，为了两个人的爱情，他宁愿把灵魂锁在将军令里，追随到现在。

也许这就是缘分，在鬼宅探险的DV里发现诡异的影像，然后苏锦霜和林天找到那个尘封已久的密室，最后把等待了千年的良人从将军令里释放出来。

他们的爱，终于破土而出。

这个时候，门外传来了一个声音，仿佛有人拖着身体。兰陵王抬起了头，前面紧闭的门缓缓地打开了。

苏锦霜的眼睛骤然紧缩，一股冷气从心底蹿起。她看见了雷浩，死了的雷浩竟然站在门外，他的目光没有一丝活气，如同机器人一样。

“他被人下了死咒，是我把他带到这里。否则你们所有人都会被死咒传染。”兰陵王深沉地道。

“死咒？那是什么意思？”苏锦霜愣住了。

“这个世界有很多凡人看不到的东西，比如术师，比如怨灵，再比如一些靠邪恶复活的鬼魅。当年我的灵魂之所以能留在将军令里，主要是靠术师帮忙。将军令本来就不是一个平凡的面具，在它身体里面我看到了很多以前看不到的东西。死咒属于鬼魅的邪术，它可以让人死后囚禁灵魂，然后用来被其控制。那天你和林天在密室里除了把我从将军令里释放出来，还释放了一个被囚禁了千年的鬼魅。也许这就是当年术师对我说的重生之劫吧！”兰陵王幽幽地说。

“那该怎么办？雷浩，还有薛红、郑明明他们是不是都是那个鬼魅害的呀！”苏锦霜急切地问。

“不，很多时候人类的罪恶要远比鬼魅的罪恶大得多。锦绣，你该回去了。请记住，我会永远在你身边。”兰陵王望着苏锦霜，深情说道。

“我回去，回哪里啊！”苏锦霜呆住了。

兰陵王笑了笑，忽然挥了挥左手，一股巨大的气流瞬间向苏锦霜袭来。苏锦霜身体一晃，感觉坠入了一个无底深渊，她看着兰陵王的脸离自己越来越远，最后成为一个黑点。然后，最后一缕光被黑暗吞没，整个世界失去了任何颜色。

“锦霜，锦霜。”耳边有人在喊她的名字，苏锦霜睁了睁眼皮，眼前的景象开始慢慢清晰，白色的墙壁，白色的被子，一股消毒水味钻进鼻子里。她看见林天坐在旁边，眼神焦虑地看着自己。

“我……”刚说了一个字，脑袋里便像有面大锣一样喻地敲响，苏锦霜感觉所有的记忆都被这一记锣声敲得支离破碎，她揉着晕沉的脑袋有些不知所措。

“薛红交代了一切，她是受一个叫刘克的老板委托，故意吓你的。那个刘克一直想把后校区承包下来，所以才让学生们在校园里流传什么鬼魂之说。后来他听说我们去了鬼宅，于是便让薛红添油加醋，故意吓你。可是不知道为什么，薛红也被吓晕了。那天晚上，你们到底发生了什么事情？”林天等苏锦霜情绪稳定下来，把事情告诉了她。

“那天晚上薛红被雷浩的鬼魂附身了，你是说薛红是假装的，我当时就吓晕了，后来……”苏锦霜想起了后来的景象，兰陵王的笑容又浮现在眼前，那是真实还是梦幻呢？

她不知道。

【15】

罗天把案卷摔到桌上点了根烟。这是第几起案子他已经记不清了。自从景致高中发生命案后，一系列诡异案子接踵而至。先是死者尸体换成了活人。就在景致高中的案子还没有破的时候，景致大学又

发生了一起凶杀案，两个在情人林约会的情侣被人杀死在情人林。让人无法相信的是，两个人的死因竟然是耳膜破裂。究竟是什么样的声音可以让两个人耳膜震裂而死？

景致大学的命案只是开始，现在每天都有新案子发生。刚才局里领导的电话还在耳边回荡，如果再不找出凶手，大家都得下岗。现在案子在一天天增加，罗天却连凶手的影子都没有看到。难道真的像外面传言那样，凶手不是人？

这个世界很大，大到人的视线只能看到冰山一角。在警校时罗天曾经听一些喜欢猎奇的同学讲过，很多案子之所以成为悬案是因为根本不是人做的。当时罗天觉得那简直就是无稽之谈，因为罗天那时候喜欢推理，崇尚柯南道尔笔下的福尔摩斯。他认为所有的案子都有动机，之所以成为悬案是因为线索不够。

可是经过这几年的工作，一些案子的确让他感到了奇怪。现在发生的案子更是让他摸不着头脑。一些现象就连法医都无法找出合理的解释。

这个时候罗天感觉手指一痛，原来是手里的烟燃到了尽头，他慌忙把烟摁灭。

砰，砰，门响了。方齐走了进来，手里拿着一大摞资料，他的眼里还闪着一股莫名的兴奋。

“我发现一些东西，也许，也许和这几天发生的案子有直接联系。”方齐坐下来，开门见山说出了自己的来意。

“快，快讲。我都快愁死了。”罗天急切地说道。

“这些资料我跑了很多图书馆才找到的。我们一样一样看。我简单总结了一下，景致大学发生的第一起案件，受害者是一对情侣，男的叫安泽，女的叫林芊芊。他们的尸体是我和老师亲自勘察的，除了耳膜震裂，身体上再无其他伤口。第二起案件的受害者依然是景致大

学的学生，名字叫肖兰，经过调查肖兰是安泽以前的女朋友；第三起案件受害者的名字叫杜林强，他是林芊芊的表弟。”

“所有的死者都认识？”罗天愣住了。

“不但如此，这就像是个传染病一样，全部由熟人传出去。再形象的比喻一下，如同传销和保险一样，熟人传染熟人。当我发现这个情况，我想起了以前看过的一本资料里提到过的一件事情。”

“什么事情？”

“哀鸿遍野。”方齐颤然说道。

“什么意思？”罗天疑惑不解。

“公元567年间，突厥诱使一个名叫闪鬼的深山族落向北齐进军。闪鬼族向来以研究术语邪咒为主，他们生性残酷，对付敌人不择手段。他们来到距离北齐大约三百公里的关口天门关开始了疯狂的术语邪杀。如同一场瘟疫，瞬间便在天门关开始散发流传。

“所有天门关的将士都受到了传染，他们心神不明，一个个全部耳膜震裂而死。守关的将士跑出去向北齐皇城求助。当皇城派人赶到天门关的时候，整个天门关已经空无一人。所有的百姓将士都没了踪影，就在他们疑惑不解的时候，那些死了的将士和百姓从天门关四周冒出来，把整个天门关团团围住。”

“这是小说故事吧！”罗天听到这里不禁说话了。

“不，是死咒。是闪鬼族落的死咒。那些死了的人全部被他们用邪术操控，成了他们手下的死士。这是一本历史资料上的记录，因为不太现实，所以并不被人们认同。但是现在景致大学发生的这些案子和当时的死咒很像。难道只是巧合？”方齐看着罗天问道。

罗天心里一震，方齐的话并不是没有道理。可是这怎么可能？电影小说里的情节竟然发生在现实中。

【16】

这是一个大约十五平方的阁楼，一张供桌上放着几个新鲜的小菜和水果。桌前供着一个供牌，上面写着一行小篆：刘氏列祖之位。

刘克恭敬地点了三根香插到香炉里，然后跪到前面磕了三个头。

父亲临死前的话像香炉里的香烟一样，一点点浮现在眼前。躺在病床上的父亲用最后力气告诉刘克，景致高中的后校区有一个密室，那里是一个千百年来，风水师苦苦寻找的十死一生位。如果把死人葬在里面，百年后让他的后人杀死十个特定人选，那么葬在里面的百年亡灵将会复活。

刘克知道父亲一直相信这些风水玄说，但是他对这些东西从来都没有兴趣。可是接下来父亲的话让刘克大吃一惊。

在那个十死一生位里除了埋着刘家先人，还有一个家喻户晓的人物：兰陵王。如果兰陵王复活的话，刘家将会遭遇百年大灾。所以刘克的父亲交代刘克，一定要让刘家先人比兰陵王先活过来。

父亲并没有说完所有的话便去了。刘克对于父亲的话半信半疑，但是他还是借机去了那个密室。在那里他真的见到了父亲所说的东西，刘家族谱和刘家先人用来复活的仪式摆放。通过族谱，刘克知道自己的家族属于一个名叫闪鬼的族落。当年因为一件错事让整个族落灭亡，为了报仇，族落的术师刘成刚便把自己埋在这个十死一生位，并且嘱咐后人在百年之后让其复活。

那一刻，刘克忽然明白了很多事情。他知道为什么父亲宁愿借钱也要资助景致高中，原来是为了先人复活。刘克想通一切后，恭敬地在先人面前磕了几个头，然后发誓要让先人早点复活。

可是就在他的计划快要成功时，却被雷浩几个人的探险鬼宅行为

破坏了。于是，刘家的先人和兰陵王同时复活。幸运的是，兰陵王并没有实体，只能凭借他人的身体来行动。刘家的先人却因为一直有刘家后人努力，有了一个影像。

刘克站起来，他的身后一个黑色的影子正默默地看着他。那黑色的影子正是沉寂了千百年后复活的刘成刚。

“当年要不是兰陵王，我们的族落早就是皇亲贵族，何必落魄到今天。克儿，现在整个城市正在蔓延死咒，只要你照我的方法去做，很快就会成为这里的主人。但是你要记住，我们的目标是找出兰陵王，还有那个让他魂魄不死的女人：锦绣。”

“是，我知道。现在我们的计划正在完美进行中，相信很快就会有答案。”

刘克话音刚落，口袋里的手机响了起来，他拿出手机接通了电话。

“我已经找到了锦绣的转世，还有她已经和兰陵王在梦里见过面。现在，我们该怎么办？”电话里传来一个阴森森的声音。

“在适当的时候，把绝情咒种在她的身体里面，这样就万无一失了。”刘克挂掉了电话，转过头他微笑着看着刘成刚。

魔鬼的契约，在这一刻瞬间淹没了整个黑夜。

【17】

苏锦霜推开宿舍门，心情顿时低沉下去。宿舍里空荡荡的，其他人都不在。苏锦霜看看薛红的床铺，不免有些伤感。她没有想到薛红竟然为了利益把自己引向鬼宅，然后假装雷浩附身吓唬自己。想到这，苏锦霜又想起了兰陵王。难道自己真的就是锦绣的转世？可是为什么自己一点记忆都没有呢？

曾经在查阅兰陵王的历史资料时看到一则故事，北齐皇帝为了奖

赏兰陵王凯旋归来，特意奖赏了他二十个美女，兰陵王却只留下其中一个。难道那个就是锦绣？那个晚上的景象又一次浮现在苏锦霜的面前，兰陵王站在自己面前，他的眼里闪着千年不熄的爱与恋，他说，我们的故事从一千多年前开始，爱情让它繁衍不尽，生生不息。我答应过你，我会回来，带着我们前生的记忆，来到你的身边。

苏锦霜的心忽然有些疼，如果这是真的话，那么兰陵王的爱太伟大了，真的超越了洪荒，超越了一切。

滴，滴，手机响了起来。苏锦霜看了看，是条短消息：锦霜，我在学校操场篮球架边等你。

短消息是林天发过来的。苏锦霜顿了顿，然后回复了一个字，好。

十分钟后，苏锦霜来到了操场。林天一个人坐在旁边，望着远方。他的样子和兰陵王很像，曾经苏锦霜几次在梦里把兰陵王的样子看成林天。

夜风吹着林天的长发，苏锦霜坐到了他旁边。

“锦霜，你知道你昏迷的时候我有多担心你吗？我甚至想如果你醒不过来，我也不愿意活了。”林天说话了，声音微微颤抖。

“谢谢你。”苏锦霜不知道除了说谢谢还能说什么。

“我一直都有些犹豫。可是经过这次的事情，我需要告诉你一个秘密。否则我怕没有机会。锦霜，我喜欢你。”林天说着一把抓住了苏锦霜的手。

“林天。”苏锦霜一下愣住了，林天的表白让她有些不知所措。

“锦霜，从你第一次来到景致我就喜欢上了你。那时候你一个人躲在角落里，冷冷地看着其他人。那一刻我的心就莫名地疼起来，我主动走到你的世界，无论你怎样排斥我、冷落我，我都没有停止自己的做法。因为我爱你。”林天的声音像风一样丝丝吹过苏锦霜的心头。

苏锦霜何尝不知道，可是现在她却有些犹豫，她不知道这是为什

么？一直以来她都期待着林天的表白，现在林天表白了她却有些犹豫了。她的眼前忽然闪过了兰陵王的面容，那个清秀的眼风，妩媚的笑容，浅笑的嘴唇。所有画面一股脑儿塞进脑袋里，苏锦霜觉得好烦好乱。

“锦霜，做我女朋友吧！”林天说着慢慢抱住了她，然后把嘴唇凑了过来。

苏锦霜想要推开他，却感觉浑身没有一丝力气，她感觉到林天身上的气息正一点一点侵蚀进她的身体里面。她慢慢闭上眼睛。

林天的嘴唇覆盖到苏锦霜嘴上时候，他忽然睁开眼睛，一丝阴森的寒光从眼睛里闪过，他用力吻了上去……

【18】

黑猫走在前面，长尾高高竖起，末端发出柔和而适度的光亮，刚好能够照亮前路。穿过青石板小路，一条阴暗潮湿的巷子出现在眼前。断魂打着灯笼紧紧跟在后面，他的脸上戴着一个面具，半个面具将他英俊的脸遮掩一半。

这里是百镇水村，断魂从小和师傅住在这里。百镇的人们很热情，他们把断魂当成自己的孩子养。师傅说百镇的主人以前是皇城里最威风的将军，可惜后来皇城没落，百镇便也隐没了。

师傅是一名破咒师，他世代隐居在百镇里，断魂从小跟着师傅学习破咒术。这个世界很奇怪，很多看似平常的事情背后总有一些让人难以置信的离奇事件。师傅说，邪咒和他们一样，都隐藏在世界看不到的地方。如果有一天出现了，那么破咒师即使付出生命也要把邪咒破掉。

断魂跟了师傅十三年只见过一次破咒。那是一个去苗寨旅游结果不小心得罪了当地人的男人，他全身长满了能蠕动的刺。师傅说那是

软刺咒。苗寨失传已久的咒语，最初是全身长满可以蠕动的刺，然后那些刺便开始像草一样蔓延到整个身体里面，最后全身被刺，穿心而死。

那天夜里，断魂第一次看见师傅用破咒术给男人解咒。那一次他也明白，这个世界上任何事情都是有可能的。有破咒师就有邪咒，有坏人就有坏人。所以他努力学习破咒之法，成为一个真正的破咒师。

走到巷子的尽头，断魂看见院子的大门竟然开着。

难道有客人来了？断魂疑惑地走进了院子里面，正堂亮着灯。一股怪味窜进了断魂的鼻子里，他的脸色一变慌忙向里面跑去。

师傅躺在正厅的地面，身上全部都是血，刚才的味道就是血腥味。断魂抱着师傅叫了起来，师傅睁开了眼，微弱地看着他。

师傅的血是从全身毛孔散出来的，这是破咒师与敌人同归于尽的拼死一搏，血幕咒。可是正厅里只有师傅一人，对方居然逃开了血幕咒。

“是谁？师傅，是谁？你告诉我？”断魂大声问道。

“是闪鬼族的术师，刘成刚。”一个声音忽然响了起来。

断魂抬起头四处看了看，最后看见一个模糊的影子隐匿在帘子后面。断魂扬起手，一道冰符飞了过去，那个影子却一闪而过，冰符瞬间落到地上。

“你是谁？你怎么知道？”断魂愤怒地喊道。

“我是百镇的主人，我当然知道。”那个影子缓缓浮现出来，是一个眼风清秀、面容俊美的男人。

断魂愣住了，他看见挂在正厅墙上的兰陵王画像活了一般飘下来走到他面前。他一时愣在那里，不知所措。

“断魂，跟着……跟着将军，把刘成刚灭……灭了。”师傅用最后一丝力气拉了拉断魂，然后身体一歪，不再动弹。

断魂站起来，看着眼前的人，轻声问道，“你真的是兰陵王？”

对面的人点点头，窗外有风吹进来，吹在他的身上，长发飘扬，俊美的脸上带着一丝苍凉与沧桑。

“我是兰陵王，百镇曾经是皇帝赐给我的封地，所以我的灵魂在这里可以凝化成形，刘成刚就是怕我找到破咒师，所以才会先下杀手。”

【19】

黑夜是罪恶的眼。

他看了看身边依旧悲伤的断魂，仿佛想起了千百年前的自己。天门关之战，他带着皇城三万兵马全部被闪鬼族死士重重包围。他看着那些属于北齐的军民，却变成了闪鬼族的死士。

所有的人在那一次战役中全部阵亡，只有他跑了出来。漆黑的夜里，他如同一只受伤的野兽不知道方向在哪里。他不知道该如何向皇上交代，三万兵马在瞬间成为死士，那些将士们临死前的哀号像一根根银针，疯狂地刺在他心里。

座下的枣红马终于累竭体乏，倒在地上。他抱着累死的枣红马放声大哭。寂静的夜里，没有人听到他的哭声。他望着宁静的夜空，大声喊道：难道天要亡我北齐吗？

锦绣就是在那个时候出现在他身边的，像一个凌空仙子飘然而至。她拿着一块青色的手帕，把他脸上的泪水擦干。

她说，你是王，你是北齐百姓心里的王。

锦绣的声音像一道泉水，涓涓流过他心里。那个晚上，他像个孩子似的睡着了。他感觉自己仿佛回到了童年的时光，母亲的手轻拍着他的身体，耳畔传来轻柔的安眠曲。天亮时他醒了，看见身边放着一张狰狞的面具，面具带着莫名的诱惑，让他禁不住戴到脸上。

将军征敌十万军，孤身一人战天门。

他身披红色披风，身穿银色盔甲，脸上戴着那张诡异狰狞的面具，向天门关走去。所有的死士仿佛在瞬间被狰狞的面具冻结，他的银枪在人群中挥舞，所有闪鬼族的族人在他银枪下凄声死去，包括孩童妇孺。

天门关重新被收回，死咒被破。闪鬼族被灭族，他摘下那张面具的时候，心里涌起了大片大片的哀伤，那些死在他枪下的亡魂像一个梦魇永远潜在他心底。

他带着将士们返回皇城，然后在城楼上看到了锦绣。

锦绣是破咒师，她是受师傅之命来助北齐。千百年以来，他总会想起那个晚上，锦绣清澈如水般的声音，还有锦绣如仙子般的微笑。他对锦绣的爱就在那一刻如破土而出的竹子，一发不可收拾地生长着，直到遮天蔽日、无法收回。

锦绣的美，不只他一人欢喜。在他准备向锦绣表白时，却接到了皇上要纳锦绣为妃的消息。他把自己关在府邸，心痛到了极点。

他死后灵魂不息，他把所有的爱和灵魂附身在将军令里面。副将按照术师的方法把他安置在十死一生穴。他等待千百年后的复苏，他要找到转世的锦绣，他要让他们沉寂了千百年的爱得以延续。

爱可以深藏千百年，同样仇恨也可以。他没想到当年闪鬼族的术师竟然没有死，并且一直在准备复仇。

当苏锦霜把那把灭魂刀插在自己心口时，他看到苏锦霜的眼里闪过一丝冰冷的蓝光，那是绝情咒。如果不是雷浩用自己的魂魄拔掉那把灭魂刀，也许他现在真的就魂飞魄散，永远消失不见了。

他来到百镇要找破咒师，可惜还是晚了一步，破咒师被刘成刚杀死，虽然破咒师临死用了最后一招血幕咒，却也没有伤到刘成刚。所幸的是破咒师徒弟已经出师。现在他要和断魂一起联手，亲手杀死刘成刚。

百镇，这个曾经是自己封地的地方，经过千百年的侵蚀，依然保留着曾经的样子。这里的家家户户都供奉自己的画像，因为他是这里的王，兰陵王。

断魂转过头，面具遮住了他的脸，但是遮不住心里的愤怒。断魂低声说道，“王，我们现在出发，把刘成刚灭魂诛魄，让他永世不得超生。”

【20】

陈院长擦了擦额头上的汗，走到窗户前俯身望去。楼下全部是急匆匆的人群，偶尔有几个身穿白大褂的工作人员走过去。

最近几天，城市里流行一种奇怪的病症。现在市里和国外专家正在马不停蹄地研究对策，可是病人却日益增加。这种病最初的源头是景致高中两个学生，他们耳膜震裂而死，后来便像一个传染圈一样扩散开来。凡是和那两个学生认识的人都出了事情，越是熟悉的病症越是厉害。

一个人社交范围也许并不大，但是他的朋友转朋友，朋友的朋友再转朋友……那样将是无限扩大。也许有一天，整个城市的人都会传染。

那些被传染的病人身上没有一丝可寻的线索，他们的身体机能全部正常，可是就是耳膜震裂，轻一点的则是听不到人说话。

砰，砰，有人敲门。陈院长转过身，走到门边打开门。

门外站着个陌生人，他微笑着看着陈院长。

“你找谁？”陈院长问道。

“来找你。”来人依然微笑，只是他的微笑让陈院长有些惧怕。

“什么事？”

“关于传染病的事，也许我能帮上忙。”

“进来吧！”听到这话，陈院长把来人请到房间里。

“说吧！”陈院长将信将疑地看着来人。

“每个人心里都有看不到的黑暗和罪恶，所以在黑暗和罪恶出现在眼前的时候就会变盲、会变聋。比如陈院长你，如果我说出一个名字，你也会惧怕。”来人的声音带着一种说不出的诡异。

“什么名字？”陈院长愣住了。

“白明水。”来人缓缓吐出了三个字。

“你，你到底是谁？”陈院长一下站了起来，脸色大变。

“这个世界上没有永远的秘密。当年如果不是你见死不救，白明水不会死，而你也不会是院长。当然，如果你能听我的话，我保证这个秘密会成为永远的秘密。”来人的眼睛一抬，冒出了一丝冰冷的光芒。

“你……你要我做什么？”陈院长僵持了几秒，然后像泄气的皮球，瘫到了椅子上。

“你很快就会知道。”来人笑了起来，脸上浮现出得意的表情。

此时的陈院长没有看到，一个黑色影子正悄无声息地出现在他背后，然后一点点向他身上走去……

罗天把报纸扔到桌上，报纸上面的人物采访写的是民和私立医院的院长陈中天。城市里发生了诡异传染病，陈中天竟然在一天之间把所有的病人治好。一夜之间民和私立医院名声大震。

罗天点了根烟，皱紧了眉头。民和私立医院罗天曾经去过几次，那里并没什么特别之处，这次的传染病怎么可能会治好。根据报道，前几天民和私立医院对于传染病的治疗也是一筹莫展。怎么在一夜之间就有了根除病症的办法？

摁掉手里的烟，罗天决定去民和私立医院走一趟。他要亲自问问

陈中天，这个所谓的传染病究竟是什么？

【21】

苏锦霜看见兰陵王站在自己面前，胸口流着鲜血，目光忧伤地看着自己，“为什么？为什么？”

当那把灭魂刀插进兰陵王胸口的时候，苏锦霜的记忆瞬间被打开。她看到漆黑的夜里，兰陵王抱着一匹枣红马悲声放哭，她看见自己走到他身边，轻拭着他脸上的泪花；她看见兰陵王像孩子一样躺在自己身边。

所有场景如电影画面般清晰地出现在眼前，她是锦绣的转世。她爱他，如同他爱她一样。他们的爱，无法突破世俗，却超越了尘世。

当北齐王宣布要纳自己为妃时，她看到兰陵王全身都在颤抖，她的心何尝不是。在北齐，百姓眼里的英雄是兰陵王，女子眼里的夫婿是兰陵王。北齐王心里的妒忌又何止千万。这样的结局是注定的，他们的爱无法相融，于是只能遥遥相望，彼此思念。

他喝下毒酒的那个晚上，锦绣便吊死在自己房间。她的魂魄一路追随，可惜却没有找到他。

兰陵王把自己的魂魄和爱藏在了将军令里，他要在千百年后复苏，而锦绣却经历了千百次轮回，直到这一世相遇。

可是自己为什么会把灭魂刀插在兰陵王的胸口呢？苏锦霜百思不得其解，怎么也找不到答案。

手机响了起来，打破了苏锦霜的思绪。她看见来电是林天，不禁顿住了。如果没有兰陵王的记忆，也许苏锦霜会开心地和林天在一起。可是现在她的眼前一直闪烁着兰陵王的样子，她该如何分辨这样的感情。一个是千百年前的爱人，一个是现世中的爱人。最后，苏锦霜还

是接通电话。

“锦霜，郑明明死了。我现在在协和医院，你要过来吗？”

“我……我马上过去。”苏锦霜呆住了，慌忙说道。

自从鬼宅的事情发现是薛红和刘克搞的鬼后，景致高中几乎已经把雷浩和郑明明的事情忘记了。前几天，警察在一个废弃工厂发现了雷浩的尸体，已经高度腐烂。警察来学校调查的时候，苏锦霜本来想说雷浩和郑明明的事情是兰陵王做的。可是想起那件事情她也不知道是真的还是在梦里看到的，所以也没有说。

苏锦霜赶到协和医院时，刚好看见一个护士推着郑明明的尸体往太平间走去。林天 and 几名同学站在旁边，一脸悲伤。

“我，我能看看她吗？”苏锦霜看了看那个护士。

那个护士没有说话，把盖在郑明明身上的白布揭开一点。苏锦霜看见了脸色苍白的郑明明，她的嘴唇紧闭着，和以前的活泼开朗判若两人。苏锦霜眼泪瞬间落了下来。

突然，郑明明的手一下抓住苏锦霜。苏锦霜大惊，刚想尖叫，耳边却传来一个声音，“小心林天。”

苏锦霜愣住了，是郑明明的声音。再看停尸床上的郑明明，她依然闭着眼睛，手也垂在身边，好像刚才的情景是幻觉。

郑明明的尸体被推走了，苏锦霜依然沉浸在刚才的奇怪景象里。她不知道那是自己的幻觉还是郑明明的鬼魂劝诫。

【22】

推开门，罗天一眼就看到坐在房间里的陈中天。不知道为什么，罗天感觉眼前的陈中天和以前见到的陈中天有些不一样。具体哪里不同，还说不上来。

“罗队长，今天怎么有空来这里啊！”陈中天微笑着站了起来。

“我是无事不登三宝殿，当然是关于最近报纸对你的报道。”罗天笑着说道。

“呵，我也没想到事情会有这么大的影响。惭愧，惭愧。”陈中天摆了摆手。

“那陈院长，你可以跟我说说你是怎样发现这个治疗传染病的方法的吧！”罗天顺水推舟。

“好，当然可以。”陈中天点了点头，“其实，这次的传染病并不是什么病情，而是一种类似于苗族的蛊咒之术。我也是正好遇见一个懂这方面的朋友跟我说的。你也知道，当时传染病的疫情太厉害了，我也是抱着试试看的心态拿过来用，没想到还真的管用。简单地說就像我们上学时的数学课一样，一个问题，对应一个解答方式。这次还多亏我那朋友帮忙。”

“你那朋友是谁啊！这么厉害？”罗天问道。

“他是一个低调的人，不太喜欢和别人沟通。”陈中天笑了笑说。

“哦，他不喜欢和别人沟通，怎么偏偏就喜欢和你陈院长沟通啊！”罗天反问道。

“罗队长，你这话是什么意思？我觉得你应该去调查下是谁传播了这场传染病，而不是来这里无理取闹。”陈中天脸色一变，有些生气了。

“陈院长，你还真说对了。我来这里就是调查谁传播的传染病。我觉得这个传染病就是你传播的，然后你再平息它。这样你不是可以名利双收吗？”罗天冷声说道。

“证据？罗队长，请你拿出证据来。否则请不要血口喷人。罗队长，请吧！”陈中天下了逐客令。

罗天没有再说什么，站起来走了出去。

门刚被关上时，一个人从里屋走出来，正是刘克。他目光邪恶地道，“要不我去把他做了？”

“克儿，不要鲁莽，为了万物生，现在暂时要忍耐。”旁边走出一个人来，他是刘成刚。

“万物生，真的有那么厉害吗？”旁边的陈中天问道。

“万物生可以让我们拥有整个世界。那也是闪鬼族里最高的咒语。我们闪鬼族本来和破咒师属于同宗，万物生可以用来破解任何咒语，同样也可以来散布任何咒语。只要我们能够找到特定的人选，就能够启动万物生。对了，现在的准备情况如何了？”

“女的已经足够，现在就差男的了。我已经找人寻找猎物，相信很快就会有结果。”刘克说道。

罗天走出民和私立医院，心里很是气愤。他现在可以确定陈中天就是这场罪恶的源头，可是他没证据。方齐说的没错，这次的传染病并不是所谓的病，而是一种蛊咒邪术。罗天庆幸自己在最后一刻没有失去理智，陈中天的身上散发着一股诡异的气息，如果真动起手来，也许自己都会被套进去。

拐过一条街，罗天听见旁边角落里传来奇怪的声音，似乎是某种动物的喘息。他循声走去，借着旁边微弱的光亮，看见一个女孩正拿着把刀向一个男人心口刺去。

“你干什么？”罗天大喝一声。

那个女听到响声缓缓转过了头。

罗天呆住了，他看见一张属于幽灵的脸，那竟是景致大学命案里早死了的林芊芊……

【23】

街上人很少，是这个季节少有的现象。苏锦霜和林天并肩走在街上，他们谁都没说话。苏锦霜的心里在想一些事情，关于林天的事情。

雷浩出事时林天却并没有多大反应。还有后来发生的一系列事情，林天的表现总是怪怪的。这些疑问其实苏锦霜心里早想过，不过从来没有怀疑什么。而今天在医院里发生的那幕诡异现象仿佛是一把钥匙，打开了封锁这些疑问的大门。

苏锦霜记得第二次去鬼宅，她似乎看见了些奇怪影子。后来便见到了兰陵王，等自己醒过来的时候看见的却是林天。还有自己几次出事，都是林天在第一时间赶过来。这是巧合，还是有其他原因呢？苏锦霜心里头的疑惑越来越大，她觉得林天浑身都透着谜。

回到学校，林天把苏锦霜送到女生宿舍楼下便离开了。走上楼梯的苏锦霜重新下楼，她想要看看林天要去那里？

林天果然没有回宿舍，而是向后校区走去。这样的举动让苏锦霜更加确定林天有事情瞒着自己。这么晚了，林天去鬼宅一定有什么不可告人的秘密。

苏锦霜跟着林天来到了鬼宅，她躲在外面，透过窗户正好看见林天一个人站在里面。

“事情办得怎样？”那个人站在阴影里，看不清样子，只能从声音听出来他是一个男人。

“已经好了，所有东西都已经齐备，随时可以给你。”林天沉声说道。

“那好，现在你需要做最后一件事情，把苏锦霜送到民和私立医院。”那个人说道。

“你们要干什么？这、这个不行的。”林天一听，慌忙摇了摇头。

“什么不行？放心吧！我们不会害她的，我们需要拿她来要挟兰陵王。谁让上次她没杀死兰陵王。”那个人嘿嘿一笑。

“不可以。上次在锦霜身上下绝情咒我一直都很后悔。请你们别再伤害她了。”林天说道。

“混蛋，你算老几？”那个人一把抓住了林天，愤声骂道。

“你到底是谁？你放了他！”听到这里，苏锦霜再也压抑不住心里的愤怒，推门走了进去。

“锦霜，你快走，快走！”林天没想到苏锦霜竟然会来，慌忙喊道。

“哈哈，这真是天堂有路你不走，地狱无门投进来！”那个人从黑暗中走了出来，他的脸上带着邪邪的笑容。

“原来让我伤到兰陵王的人是你，你这个坏蛋。”苏锦霜说着不知道哪里来的勇气向那个人冲了过去。

“不要。”林天看见苏锦霜冲了过来，翻身滚到了她前面。

啊，苏锦霜呆住了，她看见那个人手里的一把刀已经插进了林天身体。如果不是林天，也许那把刀应该插在自己身上。

“林天。”苏锦霜叫了起来。

“现在，轮到你跟我回去了。”那个人狞笑着向苏锦霜走来。

“恐怕你是回不去了，刘克。”这时一个声音从外面传来，然后有人走进，戴着一个面具，月光照在他的脸上，泛着冰冷的寒光。

“你是谁？”刘克愣住了。

“断魂。”那个人说完，缓缓走了过来。

【24】

罗天甚至还没有看清怎么回事，林芊芊已经倒在了地上。跟着，

一个人走了过来，他是方齐。

方齐扬了扬手里的一把身形奇特的枪，笑着说，“这是我最新的发明，名字叫做消灵器。专门消灭鬼魂的。”

“你怎么会在这里？”罗天愣住了。

“还不是听说你来贼窝，便赶紧过来了。不要以为全世界就你一人聪明，我也想到了陈中天可能就是这场罪恶的始作俑者，于是我便把我的发明带来了。”

“你半声不吭，一枪就把林芊芊的鬼魂给灭了，也不知道他们要干什么？”罗天摇了摇头，走到那个昏倒的男人面前想拍醒他。

啪，一个东西砸到了后脑勺，罗天一怔，眼前发晕栽到地上。方齐的嘴角扬起一丝诡异微笑，看着躺在地上的罗天：“真是对不起，我们最后的计划可不能因为你而失败。所以委屈你了，罗队长。”

方齐从口袋里拿出一把尖刀，慢慢走向旁边那个男人身边，对着他的心口插去。刀锋即将划裂皮肤的时候，方齐顿住了。

“方大法医，你真以为世界上只有你一个聪明人吗？”罗天的声音从背后响了起来。

方齐顿住了，他简直不敢相信自己的耳朵，拿着刀的手也微微颤抖起来。罗天揪着方齐的衣服，枪用力顶着他的后心，一把把他推到了墙角上。

“你，你怎么会没事？”方齐不甘心地问。

“我早就怀疑你了。从雷浩出事的第一天，我便感觉到你的异常。雷浩的死亡姿势再奇怪，也不用非得留在现场一整晚吧！你之所以那样做，一开始就想给整个案子涂上离奇诡异的色彩，好让你们的计划能够顺利实施！之后你又拿着死咒和闪鬼族的资料来迷惑我的判断方向。今天你又这么巧，帮我杀了林芊芊的鬼魂。你说怎么这么多巧合？还有一点我要告诉你，眼前这个女人只是长得和林芊芊有些相像，但

是她不是林芊芊。所以我当然防着你，在你那一棍子打过来的时候，我就势摔倒在地。现在该告诉我你们到底要做什么了吧！雷浩是不是你们杀的？你们这么做的目的到底是什么？”罗天厉声问道。

“我想这些问题我可以替他告诉你。”这个时候，一个声音响了起来。罗天转过头，看见一个人走了过来，他戴了一个面具，从他的身上可以感受到一种冰冷的寒气。

“你是谁？”罗天愣住了。

“如果你想知道这件事情的前因后果，你跟我来吧！我会让你知道所有的事情。”那个人说道。

三十年前，刘克的父亲刘成刚和他一个名叫苏明的朋友一起参加了一个关于兰陵王的选题研究会。中国历史上，关于兰陵王的资料一直都是比较神秘的。刘成刚和苏明过于痴迷兰陵王的历史，他们把自己的情感陷入到了研究中间。他们甚至给自己臆造了一个虚拟的国度信仰，闪鬼族和兰陵王。

为了让他们研究的项目继续下去，他们分别在自己的家庭做实验。他们用胎教形式传输给自己没有出生的孩子。他们的孩子分别是刘克和苏锦霜。因为接受的第一记忆是关于闪鬼族和兰陵王的爱妃锦绣，所以刘克固执地认为自己是闪鬼族的后代，而苏锦霜则是兰陵王的爱妃锦绣转世。

景致高中，就是当时他们的研究中心。罗天没有想到看似平静的现实中，竟然还有如此暗涌无数的玄机。两个为了自己心理畸形执念而所做的一切事情全部源于爱和恨，如同兰陵王的故事一样，时光流传辗转千年，依然不灭不死。

雷浩是被刘成刚害死的，是死咒的第一个实验者。所谓的死咒不过是刘成刚利用一种特制的高分贝喇叭，突然响在耳朵旁边，导致人震破耳膜而死。同样，在刘成刚害人的时候，自诩为兰陵王亲人的苏

明开始阻止刘成刚。他在第一时间把雷浩的尸体换成郑明明。这样的做法并没有阻止刘成刚的邪恶，他把更多的罪恶散布于城市之间。

刘成刚死咒的选择条件是仇恨，如果肖兰没有仇恨安泽和林芊芊，第一个死咒圈便不会形成。可惜世人都有仇恨，更何况失去爱的仇恨要比其他仇恨更加强烈。于是，刘成刚的死咒便如洪水般在城市里爆发。

刘成刚的最终阴谋是希望能够修习出闪鬼族最高咒语：万物生。

他利用陈中天的身份将死咒解开。这样陈中天便成了城市里的慈善家，这对于他修炼万物生有了莫大的帮助。他以为杀死百镇的破咒师便可高枕无忧，他没有想到破咒师有一个徒弟，他就是断魂。

“我就是苏明，曾经的罪恶者。现在，断魂正在跟刘成刚做最后的决断。其实，我们的梦早就醒了。兰陵王早已经离开了这个世界，我们的信仰也不属于这个世界。”苏明说着摘掉了脸上的面具，露出一张苍老的面容。

罗天没有说话，他现在终于明白了为什么苏锦霜总是做一些关于兰陵王的梦，同样也明白为什么刘克会如此疯狂。原来，在他们出生之前，他们的记忆就已经被侵蚀。

【25】

如果有一天我走了，你会来找我吗？

这是林天以前写给苏锦霜的一句话，此刻想来却像是一剂催泪药，让她的眼泪汹涌而下，无法停住。

林天的罪恶随着他的离开全部化为了灰烬。他在最后一刻告诉苏锦霜，罪恶再大也无法超越他对苏锦霜的爱。

夜风凄凄，断魂从身上拿出一块青色的手帕递给苏锦霜。他望着

远方，思绪飞扬。他望着旁边的苏锦霜，仿佛想起了一千年前那个夜晚，锦绣轻轻擦拭着兰陵王脸上的泪，柔声说道：你是王，你是北齐的王。

现在，时光轮回，昔日的北齐早已经灭亡，兰陵王也在喝下那杯毒酒时早已离开这个世界。所有将士跪在地上的高声大喊，终是无法挽回逝去的英雄。

一滴泪顺着脸颊流下来，落到嘴里，苦到心底。断魂义无反顾地转身离去，就像用力饮下那杯毒酒一样。

推开门，断魂看到刘成刚坐在里面。这似乎是纠缠千年恩怨的对决，连空气都为之颤抖。

“兰陵王，当年你灭我全族。现在我要让你全部归还。”刘成刚歇斯底里的笑着，整个房间仿佛被黑色的气流包围。

“刘成刚，为什么你还沉迷在自己的臆想中。你不是闪鬼族的巫师，苏明也不是兰陵王的转世。你们只是普通人，因为你们的偏离，导致了这么多人受害。你知错吗？”断魂厉声问道。

“你是谁？你知道什么？你知道什么？”刘成刚愣住了。

“我是破咒师，是你杀了我师傅，你不记得了吗？刘成刚，苏明已经明白了这一切。为什么你还执迷不悟？”断魂说着摘掉脸上的面具，露出一张清秀的脸庞。

刘成刚站了起来，片刻后，他大声笑了起来，歇斯底里的狂笑着，整个世界都为之颤抖。

断魂最后一眼看了看刘成刚，然后走出了房门。刘成刚倒在地上，他的心口插着一把尖刀，那是悔悟之刀。

生命终结，所有的罪恶也随之终结。

【26】

有时候，我还是会梦见你。梦见你站在城楼上，那红色的披风，银色的盔甲，清秀的眉眼，妩媚的笑容。只是这只能是梦，因为你真的离开了。

景致高中后校区终于要拆了，所有的学生都拍手叫好。之前因为刘克一直付钱要求保留后校区，现在刘克被抓，学校自然也不用再保持那座危楼了。

对于刘克和方齐等人的判决，警察局进行了秘密审讯和定刑。诡异案子的真相究竟是什么？媒体猜测，专家分析，众说纷纭。

长途汽车站，罗天冲着一辆驶向百镇的长途客车挥手告别，车后面坐着个安静的男孩，脸上戴着一个面具，周围人都好奇地看着他，但是他却闭着眼睛。

想起当时自己把那个青色手帕交给苏锦霜的时候，苏锦霜的眼泪像断线的珠子止也止不住。就像他第一次见到王的时候，他们同样期待了千年，却终是免不了一场别离。

所有人都不知道，断魂的名字叫高思恭，思恭，思念长恭。

兰陵王，名为高肃，一字高长恭，离世后留有遗孀郑妃，其子后裔后离开北齐，修山隐居，不知所踪。

迷城校园

穿越时光隧道不是也在小说里才有的吗？
我们却真实地经历了。
我们能回去吗？



【1】

最后一盏灯熄了，整个宿舍楼瞬间陷入了黑暗中。苏成看了看任务栏上的时针，已经晚上十一点了。宿舍的人都已经睡着了。他揉了揉眼，往后靠了靠。

突然，QQ上传来了消息声。

苏成一看，原来是秦小贝发来的消息。

太晚了，早点睡。

苏成笑了笑，回道，谢谢你的关心，你也要早点睡啊！

秦小贝发过来一个娇媚的表情，苏成心神不禁一荡。

突然，又一个消息弹了出来。

上面只有一个字，鼠。红色的粗体字，字体有些扭曲，像是人手写上去的一样。

苏成疑惑地看了一下，发消息的是个陌生人。他想了想，然后回复：你是谁？

那个人没有再回复，几秒后，下线了。

苏成愣了愣，再看秦小贝的QQ头像已经呈灰白色，便简单收拾

了一下，关了电脑。

天快亮的时候，苏成被一阵刺耳的警笛声惊醒了，宿舍的人都起来往楼下跑去。苏成披了件衣服也跟着下了楼。

操场上已经围满了人，一辆警车停在一边。警察好像正在清理现场。苏成往前挤了挤，透过人群，他看见了躺在地上的人。

是杨明，苏成心里一颤。

杨明是苏成隔壁宿舍的，听说最近和女朋友闹翻了，已经好几天没回宿舍了，没想到竟然出事了。

从尸体僵硬的程度来看，死亡时间应该在昨晚十二点左右。死者面着地，瞳孔扩散，并且牙关紧闭。致命伤口是胸口一刀，刀口大约三公分。初步判断是他杀。法医正在向旁边一个警察汇报尸体的检验情况。

苏成打量了一下，那应该是他们的头，面目肃穆，双眼炯炯有神。

杨帆，现场怎样。那个警察问道。

现场没有打斗的痕迹，这是在死者左手旁边发现的。说着，杨帆把一个塑胶袋递给了他。

塑胶袋里装的是一个布偶，应该是手工缝制的，边缘有点粗糙。

还有，死者临死前用血在地面上写了一个字，杨帆继续说道。

什么字？

鼠，老鼠的鼠。

什么？鼠字！苏成脱口而出。

杨帆和那个警察警察同时转过头看着苏成。

苏成一慌，往后退了退。那个警察看了看四周围观的人群，说，大家都回去吧，我们要清理现场了。

人群很快被疏散了，苏成被留了下来。

不用怕，我叫穆风，是负责这个案子的警察，这是我的助手杨帆。

穆风指了指杨帆。

你好！苏成惶恐地点了点头。

你认识杨明吗？穆风开始问话了。

认识，他是我们隔壁宿舍的。苏成如实地答道。

你最后一次见他是在什么时候？杨帆拿起笔记本开始记录起来。

是前天的下午吧，我喊他，他也没理我。听说他和女朋友吵架了，心情不好，所以我也没在意。苏成想了想说。

几个问题下来，穆风抿了抿嘴，你对杨明死的时候写的那个鼠字，有什么看法吗？

我，没，没什么。苏成舌头一下子打了个结。

请你一定要配合我们，你也希望抓住凶手，对吗？穆风语重心长地说道。

也许，是巧合吧！苏成顿了顿说了出来，昨晚，我上网的时候。QQ上有个陌生人给我发了个信息，就一个字，鼠。恰巧今天现场也有个鼠字，所以……

那你没问他什么意思？

他发完就下线了。我以为是谁无聊开的玩笑，也没当回事。苏成解释着。

那时候是几点？穆风加问了一句。

大概是十二点左右吧！苏成想了想说。

穆风一愣，看了看杨帆没有再说话。

【2】

穆风把苏成的QQ号和密码要走了。苏成有点郁闷地往教室走去。教室里的同学正乱糟糟地说着什么，看见苏成进来，都不吭声了。苏

成低着头走到了自己的座位上。一上午，苏成什么也没听进去。他一直在想那个鼠字，那到底是什么意思呢？真的只是巧合吗？

放学的时候，秦小贝走了过来，坐到了他的旁边。

秦小贝是苏成的高中同学，两个人一起考到了这所学校，所以两个人的关系比较好。

苏成，警察问你什么了呀？秦小贝用胳膊肘捅了捅苏成问道。

也没什么，就是关于杨明的一些问题。苏成望着前面说。

看你像一只斗败了的公鸡一样，垂头丧气的。得，明天是周末，我们一起去鸾寺玩吧！秦小贝拍了他一下说。

好啊，苏成一下坐直了身子，不过必须咱们两个人。

好吧，秦小贝笑呵呵地看着他。

警察局 IT 室。

穆风紧紧地盯着 QQ 上那个陌生人的图像，警员小黄正飞快地按着键盘。程序不停地变换，最后停了下来。小黄把一个资料拖了出来。

上面写着，十二点零五分，从 QQ：6576567 发送到 QQ：3456536 的信息，鼠。

法医鉴定杨明的准确死亡时间也是十二点整。

能查出它的 IP 地址吗？穆风问道。

不能，它用了程序遮掩，看来是个计算机高手。小黄说道。

那会是谁呢？这个字是什么意思呢？一个人的外号。属相，还是其他意思？穆风有点迷惑了。

小黄又点了下程序，上面的字符飞快地变化着。最后停了下来。

这上面是所有关于鼠字的解释和有关联的东西。小黄指着屏幕说道。

鼠，介绍的很齐全啊！穆风边往后看边说。

是的，这是现在警察 IT 最先进的系统，包括了古代、现代一切

解释。小黄说道。

鼠，相传是古代奚族的图腾。后，奚族被没，文化渐渐失落。穆风的目光忽然顿住了。

杨帆走了进来，他把一个文件放到穆风面前。说：这是杨明所有的资料，还有几个和他关系不错的朋友的口供，和案子没什么关系。

穆风翻开看了看，左上角贴着杨明一张两寸的彩色照片，照片上的杨明，笑容阳光。下面是杨明的档案。穆风翻开一看，杨明学的是中国古代历史？

是的。杨帆点点头说道。

穆风顿了顿，然后想了想说：怎么没有杨明女朋友的口供？

哦，杨明女朋友回家了，杨明的事她还不知道。杨帆解释道。

马上传唤她，她和杨明的关系可非同一般啊！穆风沉声说道。

夜深了，校园没有了白天的喧哗，安静的像个沉睡的孩子。

一束光忽然闪过，接着一个人影侧身转进了旁边的楼里。

这就是你背叛的下场，也没有办法。阴恻恻的笑声，在寂暗的夜里，显得鬼魅异常。

月光照下来，一只白色的老鼠趴在他的手上。四周静静的，月亮恐惧地躲进了旁边的云朵里。

【3】

今天是周末，早上刚起来，苏成的手机便响个不停，苏成慌慌张张地从宿舍跑了出来。秦小贝站在楼下，看见苏成她扯着嗓子喊：都太阳晒到屁股了，还睡，你是猪啊！

不好意思，昨晚玩得太晚了。苏成边说边往下走去。

秦小贝今天穿了件米色的公主裙，长发绾起，看上去像个公主。

样。

小贝，现在我才发现，原来你这么漂亮啊。苏成不禁看得痴了。

走了，猪头，秦小贝拍了他一下说道。

鸾寺，在这个城市的南边，据说已经有三百年的历史。在唐朝前期曾经是皇帝祭天的地方，所以，香火一直旺盛不灭，四方游客更是络绎不绝。

车子在公路上行驶了两个多小时，到了鸾寺的山脚。远远望去，鸾寺的上方隐约浮着一股古香古色的雾气。

真是一座古刹呀。苏成惊声叹道。

那肯定了，鸾寺可是这个城市的一大盛景啊。秦小贝说着，往前走。

因为是周末，来鸾寺上香游玩的人很多，苏成和秦小贝费了很大劲才挤到了正殿。正殿供奉的是王母娘娘，旁边是两尊护法的菩萨。

秦小贝顺势跪在了前面的草垫上，合上双手，闭着眼，嘴里轻声说着什么。苏成笑了笑，往远处看去。

突然，一个人闪进苏成的眼里。苏成一愣，一个名字瞬间钻进他的心里，杨明。他不是已经死了吗？苏成心里一震。

秦小贝正虔诚地在祷告，苏成看了看她，然后向那个人走去。

那个人似乎知道苏成找他一样，侧身一闪，进了旁边的房间。

苏成跟着走了进去。

房间应该是鸾寺的偏房，外面的吵闹声只能隐约听见一点。里面的光线有点暗。苏成猫着身子往前走。

房间并不大，苏成却感觉走了很长时间。四周静静的，一点声音都听不见。苏成害怕秦小贝着急了，便往回走去。

从侧门出来，是鸾寺的大殿，殿里面却空空的，一个人也没有。苏成不禁有点奇怪。他往外走了出去。

正纳闷的时候，大门忽然开了。苏成看见一个和尚披着一件金黄色的袈裟，看上去好像是住持，他陪着一行人从外面走来。那群人都穿着古代的衣服，旁边还拉了两辆马车。

原来是拍戏啊，我说人怎么都走光了。苏成松了口气。

前面是谁，寺中为何有人？一个将军模样的人质问旁边的住持。

我，住持顿时语塞。

把他抓起来，惊了鸾驾，谁来担当。那个将军大喝一声。

旁边两个随从马上跑了过来。

苏成还在发愣，便被两个穿着盔甲的士兵带到了前面。

不好意思，我让开就行了。苏成慌忙解释道。

你是何人，为何会在这里逗留？那个将军看着苏成奇怪地问道。

李将军，我看他一定是外族过来的探子，穿的衣服都不像中原人士。旁边一个人说话了。

你们干什么，苏成一下甩开了两个人的手。

拿下，李将军又是一喝，旁边的士兵拿着长矛，直接对准了苏成。

苏成心里慌了，他打量了下周围。旁边既没有摄像机，也没有导演和其他工作人员。难道，苏成心里一沉，想到了一件事。

【4】

苏成不敢相信，但事实真的如此。

他被押到了鸾寺的柴房，来送饭的小和尚告诉他现在是唐朝，今天他遇见的将军是保护公主的李将军。因为皇上准备三天后来这里祭天，所以先派公主来鸾寺。

苏成狠狠地掐了自己一下，生生的疼，不是梦，他来到了唐朝。想了无数种可能，最后，苏成不得不接受现实了。

夜一点一点地深了，窗外亮起了灯笼。微弱的光线投影到地上，像是一片片银霜。

忽然，手机响了，伴着和弦的音乐，显得格外清晰。

苏成一愣，他几乎忘了，他口袋里还有手机，他慌忙拿出来一看，电话是秦小贝打来的。

苏成，你在哪啊，你快来救我啊！秦小贝的声音焦急的从手机里传出来。

我，苏成一下顿住了，怎么说，说自己在唐朝。

我现在被一堆人围着，他们说我是公主，还有一个将军一样的人把着门。苏成，你说我怎么办啊！

公主，你，苏成心里一惊，刚想说什么，电话却断了。

苏成再拨过去，却无法接通。

苏成一下坐到了地上，他的脑子里乱哄哄的。

杀人了，杀人了。忽然，窗外传来一声凄厉的喊声。接着人声鼎沸，急促的脚步声传过来。苏成一愣站了起来。

两个士兵推门走了进来，带着苏成往外走去。

正武大殿里静静的，苏成环顾四周，佛像正下方的椅子上坐的应该就是他们说的公主，蒙着面纱，旁边站着两个侍女。李将军站在下面，几排士兵列队依次站着，再往外是鸾寺的住持和僧徒。

启禀将军，燕子门穆捕头到。一个士兵走进来说道。

宣他进来。

所有的人目光一下对准了殿外。很快两个人走了进来。

苏成看见前面那个人一下呆了，除了穿着古代捕头的衣服，那分明是在警察局问他话的穆风。后面的赫然是杨帆。

这怎么回事，乱套了。苏成轻声说道。

啊，坐在上面的公主也是身形一震。

燕子门穆风，杨帆参见公主殿下。两人走到中间跪了下来。

起来说话，李将军代公主说道，无痴，你把情况说一下。

无痴点了点头。事情是这样的，大概子时的时候，我来正武大殿值班，发现正武大殿的门虚掩着，里面也没有点灯。于是，推门走了进去。我摸索着找到蜡烛点亮的时候，发现师弟无尘倒在地上，胸口插了一把刀，吓得我慌忙喊人。师父们赶来一看，才发现师弟他已经死了。

穆风皱紧了眉，现场有什么发现吗？

只发现一个布偶，无痴说道。

布偶，苏成心里不禁一惊。

对了，无尘死的时候在地上写了一个字，无痴想了想说道。

什么字？穆风问道。

鼠，苏成和无痴一起说出了那个字。

众人的目光一下聚到了苏成的身上。

我，我猜的，苏成这才发现坏事了，他慌忙哑笑道。

猜的，那你也太有本事了吧。站在一旁的李将军冷笑一声，说，我看就是他杀的人，不用查了，来，把他拿下。

慢着，坐在上面的公主忽然说话了。

苏成的心猛地震了下，听公主的声音，他可以百分之百地确定，那就是秦小贝的声音。现在他忽然明白了，不只他一个人回到了唐朝。秦小贝说她被一帮人说是公主，难道，就是眼前的她。苏成不禁心里一阵惊喜。

他有嫌疑，但不能连查也不查便杀了，这样，穆捕头，你让他跟着你，一直到案子破了为止。公主顿了顿说道。

是，穆风躬身领命。

【5】

你真的不认识我？苏成瞪着眼睛问道。

怨在下眼拙，我真的没见过少侠。穆风一脸正色地说。

我的天啊，这是怎么了。苏成望着天惨叫一声。

那，我们现在怎么办，还有三天，皇上就要来祭天了。到时候如果我们还没查到凶手的话，那，杨帆低声说道。

这我知道，可偌大的鸾寺，我们该从哪入手呢？

我知道，苏成说完就后悔了。起先他想的是既然鸾寺的案子和学校发生的一样，那么也应该有人像自己一样在案发的时候收到鼠的信息。可转念一想，自己是QQ上收到的，唐朝有QQ吗？

愿听少侠详解，穆风一听苏成有头绪，慌忙躬身请求。

杀人总要有动机，无尘被害，还在现场留下一个鼠字，那说明他想告诉我们什么，也许是凶手的名字或者其他东西，所以你们应该先去调查无尘的社会关系。苏成晃了晃头说。

穆风一脸迷惘地看着苏成问，什么是社会关系？

哦，忘了这是古代，社会关系就是，他身边的人或者事什么的。苏成笑了笑说。

少侠说的没错，我们这就去。穆风看了杨帆一眼说道。

无尘是五年前来到鸾寺的，鸾寺的和尚们说无尘为人温和，待人有礼，实在想不出有谁和他有仇。

调查了一圈，什么结果都没。苏成不禁有点泄气，对于无尘的事情，寺里的人都是争相告之，苏成注意到，只有一个小和尚坐在一边在念经。苏成觉得有点奇怪，站起来，向他走去。

苏施主有礼，小和尚看见苏成，低身作揖。

小师父，你是否有什么心事啊？苏成还了个礼，然后问道。

没，没，小和尚说话时，眼睛偷偷看着左上方。苏成在大学学的是心理学，当一个人说话表情不定，眼光瞟向左方时，说明他在撒谎，并且心里有让他害怕的事。

你是不是知道什么，苏成加问了一句。

阿弥陀佛，小和尚念了句佛号，闭上了眼。

小师父，你是不是见过那个鼠字，苏成紧声问道。

你，没，没，小和尚猛地睁开了眼，目光惊恐地看着苏成。

出家人是不打诳语的，苏成忽然说道。

小和尚愣了愣，嘴角动了动，然后说出了事情的原委。

小和尚叫无寅，一年前来到鸾寺的。因为辈分的关系，一直负责正武大殿的清洁工作。无尘出事的那天晚上，他清扫完准备离去时。忽然听见有人说了个鼠字，声音清晰地传进他的耳朵里。他以为是其他师兄弟，找了找却发现没有人。他也没在意，以为自己听错了。一直无尘死的时候，他在现场看见那个鼠字，他心里才害怕了。他不敢和别人说，只是念经祷告。

果然是重案，苏成心里也是一颤，鸾寺的案子和学校的案子真的一模一样。

为了方便查案，穆风一行人住到了鸾寺。

夜渐渐深了，苏成忽然难过起来，他看了看周围的一切，都和电视里的古代建筑一样。他觉得命运和自己开了一个天大的玩笑，还有秦小贝，她会是那个公主吗？

想到这里，他蹑手蹑脚地走出了房门。

公主的房间在正武大殿的左侧，旁边站满了守卫的侍卫。苏成挠了挠头，这怎么进去。他很纳闷那天秦小贝是怎么给他打通电话的，这两天，他打了好多次却总是打不通，短信也发不出去。他觉得自己

彻底被隔离了。

苏成在想着的时候，忽然看见正武大殿有束灯光闪了闪，苏成心里忽然一紧。正武大殿因为无尘的死，很少有人再去，现在谁会去那里呢？

想到这里，苏成返身走进了正武大殿。

大殿里静静的，没有任何声响，借着外面隐约的月光，苏成轻轻地往里走去。苏成叹了口气，侧身走进了旁边的偏门。偏门的房间，苏成来过，就是在这里，苏成从现代回到了古代。

里面黑漆漆的，苏成拿出手机照明，蓝色的荧光下，房间里的一切渐渐显了出来。苏成往前走了两步，转身。一张脸孔借着蓝色的光线投进苏成的瞳孔里。

那张脸，苏成太熟悉了，他是杨明。

【6】

苏成一下跌落到了地上，尖叫顺着喉咙汹涌而出。

灯很快掌了起来，正武大殿又一次挤满了人。苏成现在才看清，杨明穿着件僧人的灰袍，头上光秃秃的，赫然是个和尚。

这是无欢，主持向苏成解释道。

苏成现在有点镇定了，这里是古代，也许如同穆风一样，和学校的那个不是一个人。

无欢，你这么晚来正武大殿做什么，穆风岔开了话题。

我，我想拜祭下无尘，无欢怯怯地说道。

只是这么简单？穆风不相信地问道。

哦，无尘和无欢来本寺前本是兄弟。主持解释道。

算了算了，一点小事，兴师动众的。李将军瞪了苏成一眼说道。

众人很快离去，正武大殿很快恢复了平静。然后，一个人影从里面闪了出来，他望着前面威严的佛像，嘴角露出一丝不易察觉的诡笑。

天快亮的时候，下起了雨。穆风敲响了苏成的房门。

什么事啊！大清早的。苏成有点生气地开了门。

无欢死了，穆风沉声说道。

苏成心里咯噔一下，刚才的困意一扫而光。

无欢死在正武大殿，和无尘一样，胸口插了把尖刀，旁边放了一个布偶，地面上用血写了个字，鼠。

暗红色的血迹，凝结已久。

主持闭着眼，念着超度的经文，恐怖蔓延到每个人的心里。

平常嚣张跋扈的李将军，也不说话了。

杨帆正在检验尸体，忽然，他指着无欢胳膊上的一个文身说，无欢是奚族人。

什么，奚族人？在场的人都吃了一惊。

苏成记得看过一本书，介绍过奚族。奚族和突厥一样，是唐朝周边境界的一个部落。奚族一直都比较神秘，据说他们在悬崖上砸洞居住，并且拥有像苗族蛊术一样的邪术。后来，奚族被突厥和其他边境的部落吞并，关于他们的历史便失传。

住持，鸾寺是皇上祭天的地方，竟然藏有外族人，你可知罪。李将军惊声问道。

将军恕罪，老衲真的不知道啊！主持慌忙跪下说道。

穆风凝着眉头，许久，忽然想起了什么，往外走去。

人群很快散去，无欢的尸体被带走了。苏成转身准备走的时候，忽然发现地下有张纸条。苏成弯腰捡了起来。

明安殿，晚上见。

上面写着六个字，字体有点粗糙，但，苏成还是认得，那是秦小

贝的字体。苏成心里忽然很高兴，他把纸条装进口袋，然后走了出去。

用过晚膳，苏成便回了房，说自己不舒服。穆风忙着查案也没有理他。

明安殿在鸾寺的后院，因为不在正门，所以显得有点偏僻。

一进殿里，苏成便听见秦小贝的喊声。

秦小贝穿着一身华丽的公主服，头上还挂满了珠宝翡翠。

小贝，你真的是那个公主？苏成急急地问道。

我也不知道，那天我看见你进了那个侧殿，然后我也跟着走了进去。可谁知道在里面遇见一帮穿着古装的人，我起先以为是拍电影的，可后来才发现不是。他们看见我，叽叽咕咕地说了半天，然后便硬说我是公主。那个李将军更是对我紧盯不放，那天好不容易和你打个电话，却被他发现了。秦小贝愤怒地说着自己的经过。

我想可能我们误进了时光隧道，所以来到了古代，我还发现鸾寺发生的案子和学校杨明的案子一模一样。

怎么会这样？对了，我还发现一件奇怪的事情？秦小贝忽然说道。

什么事情？

他们的胳膊上好像都有文身，像是一个老鼠头。秦小贝说道。

鼠头文身？苏成奇怪地说道。

公主，公主，外面忽然传来了李将军的喊声。

秦小贝慌忙站起来，她看了苏成一眼，然后走了出去。

【7】

和秦小贝见面后，苏成的心里踏实许多。

从明安殿回来，在路上苏成遇见了穆风。看见苏成，穆风喊住了

他。

杨帆已经调查清楚了，无尘和无欢确实是奚族人。不过，他们来鸾寺已经五年多了，从来没有做过什么坏事。我找到了我的师傅，他带着我去国库文里查了一下。鼠是奚族人的图腾，布偶是他们处罚叛徒的标记。穆风说道。

你说，无尘和无欢是奚族的叛徒？苏成睁大了眼睛。

按照奚族处置叛徒的规矩是这样的。

这样说来，无尘和无欢的死应该是奚族人所为，也就是说这里还隐藏着其他的奚族人。苏成恍然醒悟地说道。

穆风点了点头，然后直直地看着苏成。

苏成看着他的样子，忽然说道，你不会怀疑我吧，我是汉族的。

也许，每个人都有可能。不过，奚族人都会在自己的胳膊上纹一个鼠头的文身。穆风补充道。

鼠头文身？苏成一下想到了那天秦小贝在明安殿说的话。

其实，我也一直有个疑问。穆风忽然说话了。开国公将李靖将军一直常年在在外，可现在却突然回来了。

你怀疑这个李将军是假的？苏成探声问道。

这，呵。朝廷有规矩，下官不得对上官胡乱猜测。不过，我确实觉得这个李将军有点古怪。穆风说道。

这样，说着，苏成附到穆风耳旁轻声说道。你去京师一趟，然后。

好的，我马上启程。穆风听完，正色说道。

穆风离开后，苏成顿了顿，然后转身进了禅房。

禅房里，住持微微闭着眼，在诵经念佛。

住持，我想问一下，无尘和无欢来鸾寺以前的事情。苏成坐到他对面，说道。

无尘和无欢？住持忽然睁开了眼。

是的，这件事情，关系重大。请住持相告。苏成恭身地说。

好吧，住持轻轻地点了点头。

正武大殿门前，李将军带着众人和住持告别，准备离去。

明日便是皇上祭天之时，将军为何不多呆一天。苏成从旁边走出来说道。

公主还有要事在身，不容耽搁。李将军怒声说道。

我看是害怕见到皇上，把你就地正法了吧。苏成嬉笑一声说道。

你说什么，反了你了。李将军说着，拔出了剑。

真正造反的人是你吧。话音刚落，穆风带着一行人从旁边冲了出来，将他们团团围住。

穆捕快，你这是做什么？李将军一怔。

苏少侠，你让我查的事情我已经查清楚了，一切如你所料。穆风向苏成点点头说。

事到如今，你还不知罪？你假冒李靖将军，杀害无尘和无欢。这一切，我们都知道了。苏成厉声说道

你胡说什么？李将军惶声说道。

他假冒将军，这，怎么可能？住持也愣住了。

那我给大家讲个故事，听了这个故事，也许大家就会明白。

前隋末年，在幽州有个被皇帝钦封的侯爷，他叫罗艺。他的手下有十八名骑士，人称燕云十八骑。

关于他们的传说有很多，有人说他们曾经在一夜之间杀掉敌人两万人，并且十八个人毫发无损。后来，罗艺被奸人所害。燕云十八骑便跟着神秘地失踪了。

罗艺是外族人，当然燕云十八骑也是外族人。穆捕头已经查验过，在燕云十八骑中就有奚族人。其实在罗艺死后，燕云十八骑便散了，他们有的回了自己的部落，有的飘落四方，还有的觉得杀戮太多，便

出家做了和尚。

难道无尘和无欢？站在旁边的无寅惊声问道。

不错，是他们。他们本想安稳地过了下半生，可惜，天不遂人意。当他们的部落知道曾经在他们眼里的英雄便成了不问世事的和尚，他们愤怒了。

所以他们把无尘和无欢当作了族落的叛徒。

可奚族和大唐战事不断，于是他们想了一个万全之策。假借皇帝祭天之名，来这里铲除族落的叛徒。于是，他们假扮什么李将军，假冒护送公主之名来这里行凶。

我说得对吗？李将军。苏成说道。

一派胡言。李将军眼里已经快冒出了火。

无尘和无欢的故事，是鸾寺住持告诉我的。最主要的是，皇帝祭天，为什么要先派公主来。这是历史上没有的事。而且，你们最大的失败是找了我的朋友冒充公主。这样一来，你们的行踪便非常可疑。加上前面的种种条件，一切便昭然若揭。苏成眼神一紧，喝声说道。

哈哈，这里是天子脚下，谁敢假冒。简直是胡说八道。李将军大笑一声。

当然，这就是你的高明之处，你冒了一个天下人不敢冒的险。因为李靖将军常年在外征战，所以很少有人知道他的真面目。再加上现在所有的官吏衙役都忙着皇上祭天的事，所以才让你钻了空子。不过更高明的地方是后面。因为你们不知道鸾寺里到底谁是族落的叛徒，所以他们只能暗查。鼠是奚族的图腾，所以对于鼠，奚族的人很是敏感。这也就是为什么无寅在正武大殿听见有人喊鼠的原因。

既然，无尘和无欢是燕云十八骑，那他们的武功应该很厉害，怎么可能会轻易被别人杀掉呢？旁边有人提出了疑问。

我想那是因为，无尘和无欢已经放开了尘世的一切，生死对他们

来说已经没有意义。苏成感慨地说道。

阿弥陀佛，住持突然打了个佛号。我佛慈悲，大慈大悲。无尘和无欢已经忘却尘事，你们为何还不放过他？

什么奚族，我先砍了你。说着李将军挥剑向苏成砍来。

穆风纵身拉了下苏成和李靖打了起来。场面一下混乱起来。苏成趁乱跑到秦小贝跟前拉起她就跑。

你还不承认吗？穆风一荡，划破了李将军的衣袖，然后指着他胳膊上的鼠案惊声喝道。

李将军眼神一松，无力地瘫在了地上。

【8】

李将军交代了一切。案子很快被刑部批了下来。秦小贝在穆风的帮助下，脱离了嫌疑。苏成和秦小贝又回到了正武大殿的偏门，他们是从那里穿越时空过来的，他们想找找看能不能再回去。

可是，无论他们怎么努力都无济于事。

我真希望这是一场噩梦，苏成无力地靠在墙边说道。

苏成，你说，我们会不会就这样待在古代了。秦小贝声音一低。

不会的，一定会有办法的。小贝，你相信我，无论怎样，我都会带你离开这里。苏成说着，轻轻的抓住了秦小贝的手。秦小贝一怔，然后，低下了头。

嗤，忽然一声响声从对面传来。苏成一愣，站了起来。

怎么了，秦小贝看了看苏成问。

不知道，苏成慢慢地往前走着。突然，脚下一个趔趄，一个跟头栽了下去。苏成惊声喊了句救命，声音越来越远。然后，苏成一下落到了地上，一阵疼痛袭来，他晕了过去。

不知道过了多久，苏成醒了过来。

旁边是洁白的墙壁，有护士在旁边看着他。再旁边是宿舍的刘浩、张明余。

醒了，他醒了。苏成听见刘浩惊喜的喊声。他动了动嘴，却没有力气说话。

苏成后来知道他是被人发现躺在鸾寺的侧房里的。苏成觉得似乎是做了一场梦，但却是真实的。因为刘浩说秦小贝还没有找到。

穆风是在第三天来看苏成的。他告诉苏成杨明的案子已经破了。

杀害杨明的凶手是他的女朋友王玫和另一名叫罗列的男生。杨明和王玫疯狂地迷恋一个唐朝边境的族落，奚族。后来，杨明和王玫分手了。所以王玫使用奚族处罚叛徒的方法杀害了他。罗列是学计算机的。那个鼠字本来是发送给杨明的，因为杨明的QQ号和苏成的QQ号差一个数字，所以发错了。

两个案子如此相似，不管是杀人动机还是杀人方法。更主要的是都和奚族有着不可剥离的联系。而历史上的奚族究竟隐藏着什么样的秘密，能让王玫和杨明如此留恋呢？苏成不知道该怎样和别人说他遇见的一切。也许，一切都是注定的吧！

出院的那天，阳光很好。可苏成的心情却一点也高兴不起来。医院门口围满了闻讯而来的记者，他们争先恐后提出一些问题。苏成却什么也没说。

人群涌动的街上，苏成晃眼一望，无意中看见一个女孩子站在对面看着她。他一愣，然后慌忙向对面走去。

对面只有几个等待客人的出租车司机，刚才那个女孩子仿佛凭空消失了一样。

一定是看错了，小贝她还在唐朝。小贝，不管怎样，我一定要把你找回来。苏成心里发誓说道。

穆风在远处向他挥了挥手，苏成提步走了过去。

接着，一个人影从旁边闪了出来，嘴角泛着一丝诡异的轻笑。他望着苏成远去的背影轻轻说道，你们一定会再见面的。

风吹落了一片树叶，带着鬼魅的气息，悄无声息地降临，又悄无声息地离开。

【9】

半夜的时候，苏成醒了。他又听见了那首歌，断断续续的，隐约是一个女人哀怨的吟唱。苏成看了看窗外，月光白白的，从窗外透进来，形成一道道白色的光晕。苏成擦了擦脸上的汗，倚在床头。

已经两个星期了，秦小贝依然没有任何消息。穆风找过苏成两次，可关于自己的经历，他却不知道怎么说。他只能确定鸾寺的那个偏房有问题，可能那里有连接时光隧道的机关。穆风带人去那里查遍了各个角落，没有发现任何异常情况。

郎君，你等我一等。

越剧的曲调，伴着女人轻嗲的声音，清晰地传进苏成的耳朵里。

苏成心头一震，那是空灵歌。

空灵歌，在苏成的家乡是唱给死人听的，和葬歌差不多。唯一的区别再于空灵歌要在亡灵归七的时候唱起。苏成的家乡和这个城市差了几百里，风俗习惯更是全然不同。怎么会有人在唱空灵歌呢？

歌曲还在继续，仿佛是故意让苏成听见一样，声音越来越大。苏成不禁起身下了床，走到了窗户边。

苏成看见在篮球场边站着个人影，和苏成遥遥对立，歌曲应该是那个人唱的。月光照在他的身上，一片朦胧。

苏成正在发愣的时候，歌曲忽然停了下来。苏成看见那个人影慢

慢地往前走着，步履有点蹒跚。

突然，人影不见了。苏成揉了揉眼，操场上空空的。刚刚那个人影好像凭空消失了一样。苏成一下蒙了。他忽然想起小时候父亲说过的一句话，空灵歌不但是唱给亡灵听的，而且是给亡灵指路的。刚才那个人的步履身形，应该是个男的，难道他不是人？想到这里，苏成的心倏地收缩了一下。

夜越来越深了，苏成躺在床上却怎么也睡不着。他的脑子里一直想着秦小贝，他不知道秦小贝现在情况怎样，苏成很后悔当时没有拉秦小贝一把。

忽然，苏成看见对面的刘浩坐了起来。苏成刚想喊他，却发现刘浩眼睛微微闭着，身形有点迟钝。

梦游，苏成心里一下子想到了一个词。

郎君，你等我一等，奴家为你歌一曲，你黄泉路上不再孤单。刘浩忽然轻声唱了起来。他唱的歌曲赫然是空灵歌。

苏成心里一紧，跟着他走了出去。

刘浩下楼慢慢地向操场走去，苏成的心越来越紧，他发现刘浩走的地方竟然和刚才看见那个人影的地方一样。刘浩马上就要走到篮球架下面了，刚才苏成就是在那看见那个人影消失的。想到这里，他慌忙过去拉刘浩。

一道白光一闪，苏成愣了愣，往后靠了靠，却扶住了一道门。

苏成站身一看，简直不相信自己的眼睛。

后面的篮球架竟然变成了一个府第，上面用工整的楷体写了两个红漆大字，成府。旁边蹲着两头威武的雄狮，是一个气派的府第。

吱，一声轻响，门开了。

苏成，你果然来了。说话的是个女孩，穿着一身素色的霓裳，笑语嫣然地看着他。

苏成仔细一看，是秦小贝，他不禁一惊，小贝，你，难道我。

不错，你又到唐朝了。秦小贝说出了苏成心里的困惑。

可，你，苏成还是不明白秦小贝的意思。

那天你忽然不见了，我没有办法只得去找穆捕头，听完我的讲述后，他向我介绍了一个人。他说不管是死人还是活人，那个人都能找到。

那个人是谁？苏成问道。

成员外。

【10】

在成府的后院，苏成见到了成员外。

成员外正在赏花，娇艳的花朵映衬下，成员外显得迷眼妖娆。苏成怎么也没想到，成员外竟然是个女的。

成员外，你怎么？

什么也别问，成员外不会回答你任何问题。突然，后面走过来一个女人。

竹叶青，我们回去吧。成员外淡淡地向那女人笑了笑，说道。

然后，两个人转身走进了旁边的房间。

你别介意，成府有些古怪。不过，我们要想离开唐朝，还要靠她。秦小贝说道。

秦小贝说得不错，既然成员外能把自己从现代带到唐朝，那么她一定也有办法把他们送回去。

秦小贝住在成府的右厢房，后面是一个花园。成府看起来很大，可苏成却总觉得有种逼仄的感觉。

苏成被安排到了秦小贝房间的后面，推开窗户可以看见花园的全景。花园里种满了白色的菊花，苏成对花了解不多，但他知道现在的

时间早已经过了花期，可为何外面的菊花依然开得如火如荼呢？

晚饭是成府的丫环送来的，四菜一汤，看来成府是把他当作贵宾了。也许，是给穆风面子吧。苏成暗暗想道。

吃过晚饭没多久，天忽然打起了雷，接着下起了雨。雨急又大，打在窗外的菊花上，似乎要把花朵打掉一样。苏成望着外面滂沱的大雨，刚准备关窗，目光却突然定住了。

花园的前面种满了白色的菊花，后面似乎是盆景，密密麻麻地摆放在后面，远远望去似乎是一个黑色的屏障。

而屏障下，站着一个人。穿着件黑色的雨披，定定地站在那里，仿佛是一坐雕塑，如果不仔细看，根本看不见。

那是谁呢？苏成轻声嘀咕道。

那个人似乎也看见苏成了，他慌忙转身隐进了盆景屏障里。

难道成府有什么秘密不成，苏成的好奇心来了。想起那个人的样子，苏成越来越觉得不对，踌躇了几步，他站起来走出了房门。

可能是雨天的原因，花园没有一个人。苏成撑了个油纸伞慢慢走近了盆景屏障跟前。

苏成这才发现，那些盆景全部是黑色的腊梅，一盆接一盆地连在一起，拼成了一道黑色的屏障。

苏成沿着边壁，仔细的看着那些盆景的缝隙，果然，他发现其中一个盆景的缝隙比别的要大。他用手轻轻地挪了挪，盆景被移开了。一个通道露了出来，黑色悠长，看不见底。

苏成吸了口气，弯腰走了进去。

通道很长，苏成只能凭着感觉，扶着旁边的墙壁慢慢往前走。地面越来越陡，前方有个亮点也越来越大，是灯光，苏成心里一喜，不禁加快了脚步。

苏成停下了脚步，看了四周一下。看得出来，这是一个墓室。不

仅因为中间摆放着一口深红色的棺材，更主要的是它的结构让人透不过气。狭隘的空间布局，除了墓室，别无他解。

桌子上点了根蜡烛，蜡烛燃了半截。应该是别人点上的。苏成忽然想起了刚才那个人，他环绕了下四周，却没发现那个人。

难道，苏成的目光落到了那口棺材上。

苏成听见自己猛烈的心跳声，一下，一下，合着他的脚步慢慢走到了棺材面前。棺材上的红漆是新刷上去的，在昏黄的光线下，发着让人眩晕的光晕。棺材盖子上也没有定棺材钉。

是没有人，还是。苏成不敢再想下去，他一用力，推开了棺材盖子。

里面躺着一个人，脸色惨白，嘴唇暗紫。

苏成头皮一下麻了。

棺材里躺着的竟然是成员外。

【11】

棺材里的人是成员外。那外面的是谁，苏成一下陷入了恐惧中。

呼！一声轻微的喘气声忽然传来。

谁，谁，苏成惊恐地转过头。

四周静静的，没有任何声响。

苏成后背升起了一股冷气。

嘭！又是一声，这次苏成真真实实地听见喘气声是从那传来的，棺材。

棺材里的成员外静静躺在那里，嘴巴紧紧地闭着，那是谁的声音。

鬼，苏成的脑子里猛的窜入一个词。想到这里，他再也经不起内心的恐惧，连滚带爬地跑了出去。

黑色的通道似乎看不到尽头，苏成眼前不时闪过画面，黑色的腊

梅，白色的菊花，猩红的棺材，死了的成员外。苏成的心已经跳到了嗓子眼，他只有一个念头，离开这里。

终于走了出来，外面雨不知道什么时候已经停了。

花园里静静的，白色的菊花刚被雨水洗过，显得冰清玉洁。苏成稳稳情绪，往前走去。刚走出花园，苏成看见一堆人围在一起，旁边还站着官府的人，似乎发生了什么事。苏成提步走了过去。

苏成，你去哪了？看见苏成，秦小贝担心地说。

我，我转了转，苏成笑笑说，接着苏成的笑容凝住了。

地上躺着个死人。

竹叶青，苏成惊声说道。

是的，成府的管家。穆风走过来说道。

这到底是怎么回事？通道里的成员外，死掉的竹叶青。这个成府究竟有什么秘密呢？苏成皱紧了眉头。

看，她的脸。杨帆忽然说道。旁边人的目光一下都聚了过去。

成鸾的左半边脸迅速腐化，些许的功夫便化成了白骨。一边是完好的皮肤，一边是阴森的白骨，让人看得不寒而栗。

半面妆，成员外惊声说道。

什么是半面妆。秦小贝问道。

半面妆据说是亡灵死后发的毒誓，她要害她的人不得好死。这一直是个传说，苏成解释道。

你怎么知道的呀？秦小贝看着他问。

因为这里的一切和我家乡很多风俗一样，空灵歌，白菊花，黑腊梅，半面妆。这些全是给死人的，这里不一般。苏成说完定定地看着成员外。

成员外脸皮颤了一下，说，希望穆捕头尽快破案。

穆风点了点头说，今天所有人留在成府，没有特殊请求，谁也不

准离开。

苏成回到房间，坐也不是，站也不是。通道里那个棺材，还有那个神秘喘气的人，白菊花，黑腊梅，半面妆，这些根本不可能聚在一起的东西，如今一下齐了。想到这里，他走了出去。

外面站满了守卫的衙役，苏成想出去却被拦了回来。不得已，他只得转身到了秦小贝房间外。

秦小贝开门一看是苏成，把他请了进来。

秦小贝穿着件素色的锦绣丝裙，古香古色的，根本看得出来不是这个朝代的人。

你怎么了，秦小贝坐到他面前问。

你觉不觉得成府有点奇怪呢？苏成轻声说道。

秦小贝一听，站起来看了看外面，然后关上窗户。

秦小贝来成府的那天是个雨天，穆风的手下把她送到这里便走了。那一晚，她并没有见到成员外。和苏成一样，她也没想到成员外竟然是个女的。

大概半夜的时候，秦小贝被一阵轻声的哭泣声惊醒了。她下床走了出去。不知道为什么那么大的雨天，成府竟然没有掌灯。秦小贝听着哭声，慢慢来到了后花园。在那里，秦小贝看见一个女人坐在地上，轻声地哭着。因为天暗的原因，秦小贝看不清她的样子。秦小贝刚想喊她，从后面却突然闪过来一个人影。

秦小贝一愣，那个人影却张着嘴，露出一口白森森的牙，然后照着那个女人的脖子咬去。那个女人挣扎了几下，便不再动弹，而那个人影也只是一眨眼的功夫，便消失不见了。

秦小贝吓得大气不敢出，等心绪稳下来，才回到了自己的房里。

【12】

苏成现在可以确定，秦小贝和他见到的那个人应该是同一个人，而那个被他咬的女人会不会就是棺材里躺着的那个女人呢？

可是，苏成心里忽然有个疑问。

小贝，你看到那个场景，为什么没和别人说呢？苏成问道。

我，当时只是一瞬间的事。我以为自己眼花，所以。秦小贝干干地笑了笑说。

哦，苏成点了点头。然后说，我们去花园看一看。说着他拉着秦小贝蹑手蹑脚的从窗户后面跳了出去。

很快他们来到了花园，苏成顿了顿，然后推开了那盆盆景，拉着秦小贝闪身进了里面。

原来这里有个通道啊，我说那个人怎么眨眼功夫就消失了。秦小贝轻声说道。

别说话，苏成嘘声说道。

这次走了很长时间，苏成有点心急了。通道里黑糊糊的，看不见一丝亮光。忽然，旁边的秦小贝打起了火折子，半明的光一下把前面显了出来，隐隐可以看见前面。

到了，苏成指了指那口棺材说。

这是什么地方？秦小贝举着火折子往前走了走。

苏成走过去，迟疑了下，推开了棺材的盖子。

苏成心里吸了口凉气，女人还躺在里面，只是在女人的脸上多了一朵菊花，白色的菊花像盛放一样定在女人的脸上，异常诡异。

怎么了，秦小贝看着苏成问。

死菊花，苏成缓缓地说出三个字。

死菊花，和半面妆一样，是诅咒。菊花或者开到荼靡，或者死到苍白。

虾的心脏在哪里啊，苏成忽然问道。

什么，虾的心脏，当然在肚子上啊。秦小贝说道。

你到底是谁？苏成警惕地看着她问。

苏成你。

你不是秦小贝，秦小贝学的是历史生物，虾是没有心脏的。你到底是谁？苏成顺手拿起了旁边的一根棍子。

你果然聪明，“秦小贝”忽然笑了，你怎么就那么肯定呢？

这很简单，因为你看见棺材的表现，很自如，仿佛见过一样。秦小贝的性格我了解，她看见棺材的反应应该是惊恐地躲到我背后，而不是自己拿着火折子往前走。

不错，我不是秦小贝。说完，秦小贝往脸边动了动，撕开了人皮面具，露出一张清秀的脸。

竹叶青，你不是死了吗？苏成惊声叫道。

呵呵，竹叶青轻轻笑了笑，没有说话。

你们到底想要干什么，秦小贝呢？苏成问道。

我们干什么，你不是已经看到了吗？竹叶青笑呵呵地看着他。

苏成往后退了两步，手里的棍子握得越来越紧了。

啪，火折子一下被什么东西打灭了。一双手从旁边伸出来拉住苏成便跑。路面崎岖不平，苏成磕磕绊绊地跟着往前跑着。不知道过了多长时间，终于停了下来。沉闷的空气中，苏成听见对方重重的喘气声。

谢谢你啊，苏成说道。

对方没有说话，黑暗中，苏成看不见任何事物，只能听见对方沉重的呼吸声。

苏成摸了摸口袋，心里一喜，他摸到了口袋里的打火机。

砰，他打着了火。

啊，一声惊叫。苏成这才看见对面坐着一个老人惊恐地看着他。老人头发花白，脸色惨白，连眉毛都是白的。老人的样子让苏成不禁一颤。

你，你是谁？苏成顿了顿问道。

老人一愣，然后苦笑了一下说，我是谁，我是这成府的主人，成员外。

成员外，苏成心里吃了一惊。

【13】

五年前的一个晚上，有个女人来成府借宿。成家人把她安排到了偏房。谁知道第二天，成家人发现她竟然死了。脸上用白色的丝线绣了一朵白色的菊花，血丝浸在上面，甚是恐怖。没有人知道那个女人从哪里来，她的身上只有一个蝎形吊坠。后来，官府便把她的尸体送到了义庄。

从那以后，成府便总会听见有女人唱歌，轻声地吟唱。起先，没有人注意。后来，成府开始死人，是被什么东西咬断脖子致命的，有的甚至血都被吸干了。

成员外不知道怎么回事，他找过衙门，请过道士，做过法事，都无济于事。终于有一天，成员外发现自己越来越喜欢黑暗的地方，害怕看见阳光，甚至开始喜欢吸血。起先，吸食鸡血猪血，到后来更是要吸食人血。

后来，成府来了一个女人，她说可以救成员外，可成员外需要答应她一个条件。成员外想也没想就答应了。

她的条件是她要当成府的主人。

那，她救你了吗？苏成怯怯地问了句。

没有，我现在连一点光亮都不敢见。我已经成了一个死人，一个不敢见人的活死人。成员外哀伤地说道。

成员外的话让苏成着实吓了一跳。

按照成员外说的，那个女人应该是早有准备的。这一切是个完美的阴谋，包括苏成自己也是被她们拉进来的一个棋子。只是他的作用是什么，还不知道。

那个棺材里的人是谁呀！苏成忽然想了起来。

她是我的二夫人，可惜被我害死了。成员外叹口气说道。

那刚才要杀我的那个女人是成家的人吗？苏成问道。

我没见过。成员外想了想，然后摇了摇头。

苏成顿了顿。然后，说道，也许，二夫人根本就没死。

什么，二夫人没死，这怎么可能。成员外惊恐地看着苏成说。

走，我们去看看。苏成伸手拉了拉成员外。

成员外愣了愣，然后跟着苏成往回走去。

竹叶青已经走了，苏成借着打火机微弱的光线，推开棺材盖子，仔细地端详着躺在里面的二夫人。

许久，他伸手捻了捻二夫人脸的旁边，接着撕开了一张人皮面具。

是她，她就是那个威胁我的女人。成员外惊声叫道。

面具下，一个陌生女人的脸，已然腐烂，却仍能看出生前的样子。

果然不是二夫人。既然，竹叶青能假扮秦小贝，那么？苏成的心里忽然一沉。他觉得自己陷入了一个巨大的漩涡中，也许每时每刻，他都可能有生命危险。

【14】

天一点一点黑了，老正点着两个灯笼挂到了门边。灯笼上用红色的朱砂写了两个字，义庄。

今天送来的尸体是衙门送来的，不知道为什么，他们交代非要到三更入土，并且还不能让别人知道。衙门的事，老正自然不敢怠慢。他关上门，开始准备入棺的工作。照例，他先看看有什么油水可捞的。

棺材里躺着的是个女人，看上去还挺年轻的。只是不知道什么原因，她的面容有一半腐烂了，死人老正见多了，可这样的，老正还是头次见到。老正把她身上的戴的镯子、耳环、首饰都取了下来。然后慌忙合上了棺材盖。

刚转过头，他看见两个人站在他的身后。

你们，干什么。老正定了定神问道。

和你一样，找点东西。年轻人说话了，另一个从身形上看，应该是个老人。他戴个黑色的斗篷，看不清样子。

我，这，老正想说什么却找不到话。

年轻人走到棺材跟前，推开盖子，在里面翻腾起来。

忽然，他停住了动作，从棺材里拿出一件东西。

那是一个白色的蝎形吊坠，在昏暗的灯光下，发着逼仄的寒光。

那个年轻人拿着吊坠走到那个老人面前，轻声说了些什么。然后两个人离开了义庄。

老正瞪着他们一直走远，心里才松了口气。

他慌忙把棺材钉上，走进了里屋。

街上静静的，偶尔从巷子里传来一声狗叫。

两个人影一前一后来到了成府。

开门的人看见来人，说道，苏少侠，你回来了，这位是？

这是我的一个朋友，麻烦你通知下大伙到客厅，我有件事要和大家说。苏成说完，跨身走了进去。

客厅灯很快亮了起来，苏成看了看下面站着的穆风，心里踏实了很多。

苏少侠，你这么晚让我们来这是什么意思啊！成员外斜眼看着苏成和站在他旁边的神秘人。

我想揭开成府的秘密，苏成沉声说道。

底下一阵骚动，穆风也是一愣。

成府，有什么秘密啊？成员外生气地问道。

成府当然有秘密，比如说真正的成员外，再比如说没有死的二夫人。苏成正色说道。

什么，二夫人，下面的议论声更大了。

你，你什么意思。成员外的脸变得很难看。

事情要从五年前说起，有天晚上，成府来了个借宿的女人。第二天早上却被发现死在了成府，并且在她的脸上有一朵用丝线绣的菊花。成府很快报了官，可官府查了很久没有任何线索。

而那次以后，成府便开始出现怪事，先是有人失踪，再后来发现有人被什么东西咬死，并且血都被吸干了。一时之间，整个成府人心惶惶。

后来，有个女人找上了门，她说她可以救成府，不过有个条件，那就是她要成为成府的主人。成员外无奈之下答应了她的要求，可她非但没有救成员外，却想要杀了成员外。

这和我们有什么关系？成员外耸耸肩说道。

当然有关系，因为你就是那个女人。苏成伸手一指，冷声说道。

成员外冷冷地看着苏成，没有说话。

认识这个吗？苏成拿出一个蝎形吊坠。这个吊坠是在竹叶青的棺材里找到的。并且竹叶青根本就没死。据我所知，苗族的孩子在出生时，他的娘亲都会帮他戴上这种饰品。五年前，在成家死的那个女人，身上也有同样的吊坠。

五年前，你在成家吗？二夫人冷笑一声说道。

我当然不在，可是他在。苏成转身指着他身边的人说道。因为，他才是真正的成员外。

全场静得可怕，没有一个人说话。苏成看了看二夫人，又看了看穆风。

谢谢你帮我把他找了回来，二夫人忽然笑了。

穆捕头，你，苏成刚想说什么。

苏成，在通道里不留神让你跑了，这次你往哪跑啊。说着，穆风揭开脸上的人皮面具，露出一张熟悉的脸。

她是竹叶青。

怎么是你？苏成不禁一呆。

你不觉得奇怪吗？我怎么会傻到在一个冒充自己的死人上放一个暴露身份的吊坠。竹叶青笑着说道。

你，你是故意引诱我们。苏成忽然明白了。

如果不给你条路，真正的成员外怎么会出现呢？竹叶青缓缓地说道。

【 15 】

已经是三更天了，穆风望着外面隐约的火光，心里不免有些焦急。他不知道，苏成现在怎么样了，他有点后悔让秦小贝来找成员外。他从来没见过如此诡异的事情，活着的死人，夜半哀怨的歌声，成府的

水，太深了，他第一次感到从未有过的恐惧。

苏成失踪的那天晚上，他出来暗查，终于发现了成府的秘密。原来成府的下面还有一座府第，也就是说成府是两层。

正在穆风发愣的时候，他被人打晕了。

等醒过来，他发现自己已经被囚禁了起来。

嘭，一声轻响。

穆风警惕地转过头，声响是从墙角传来的。

穆风倚着墙边，慢慢地走了过去。

客厅的气氛越来越紧张，苏成护着成员外往后退了退。

你不想知道我们的计划吗？二夫人看着苏成，笑呵呵地说。

血玲珑。成员外忽然低声说道。

不错，血玲珑。老爷，你比以前聪明多了。二夫人说道。

血玲珑是什么，苏成轻声问道。

血玲珑，就是把你从外面召唤到成府的宝贝。成家也是因为血玲珑，所以才名响天下。竹叶青说道。

成员外表情冷峻地看着竹叶青和二夫人，没有说话。

竹叶青带着人走了上来，苏成的心一下悬到了嗓子眼上。

跟我来，成员外拉了拉苏成。

苏成刚想说什么，脚下忽然一软，他和成员外一下陷了下去。

大概有一分钟左右，终于落地了。

苏成一下呆了，他没有想到成府的下面竟然也是一个院落。

成府是双层，成员外看了看说道。

那，我们现在去哪啊？苏成站起来问道。

拿一样东西。成员外说着往外走去。

什么东西。苏成跟上去问道。

血玲珑。成员外一下停住了脚步。

暗道很窄，仅能容下一个人。苏成拉着成员外的衣服，跟在后面。不知道走了多长时间，成员外终于停了下来。

成员外推开一扇门，走了进去。

房间里的摆设，和成府上面房间一样。成员外快步走到旁边，动了动桌子上的花瓶，一道暗格闪了出来。

成员外看了看苏成，闪身钻了进去。

苏成进去，看见桌子上的东西。

——那是血玲珑。

这就是血玲珑？苏成往前走了两步。

不错。成员外有点兴奋地说道。

她们为什么要血玲珑，血玲珑究竟有什么秘密？苏成问道。

成员外没有说话，走过去把血玲珑抱到怀里。

门忽然开了，二夫人和竹叶青走了进来。

你们，苏成一惊。

我说过，血玲珑的秘密没有人知道。竹叶青说话了。

你害了成府那么多人，你到底想干什么。成员外歇斯底里地说道。

我想干什么，这应该问你自己，你还记得十五年前的事吗？竹叶青冷笑一声。

我，成员外一下语塞了。

十五年前，你路过云南，因为水土不服，你病倒在了路上。要不是一个苗族的女孩救了你，你早已经客死异乡。

你怎么，成员外又急又气。

谁知道你恩将仇报，你无意中知道了那个女孩家里的秘密。于是，你杀光了他们全家，抢走了他们家的祖传之宝——血玲珑。

啊，苏成一听，转头看了看成员外。

你一定想知道为什么成府的人都得了怪病吧，竹叶青话锋一转说道，因为他们都是拜你所赐。

你胡说，成员外铁青着脸喊道。

哼。血玲珑虽然可以拥有寻人探宝的功能。不过，它毕竟不是正物。它是苗族的蛊物，一直以来都是每家每户轮流供奉的。因为血玲珑上面有苗族最邪的蛊术，血蛊。如果不用苗族的药物浸泡，血蛊便会发散。所以，你们成家人都得了怪病，不喜阳光，甚至想喝人血。我说得对吗？成员外。竹叶青厉声说道。

不喜阳光，嗜血，难道？苏成心里忽然想到了心理学上说过的一种病，卟啉病。

五年前，我派人来到成家。让她用蛊术打开血玲珑的邪力。所以你们成家的人，都得了怪病，成了见不得阳光的孤魂野鬼。而她为了施用蛊术，脸上绣了朵菊花，死在了成府。她的牺牲，为的是我们今天的成功。你身上的病，除了我手里的解药，无药可解。竹叶青扬了扬手里的药瓶说道。

你，竹叶青猛地惊声叫了一下，她转过了头。

二夫人笑呵呵地看着竹叶青，竹叶青的背后插了一把刀。

苏成怔住了。

成员外笑了。

妹妹，你，竹叶青嘴角一颤，抖声说道。

你以为她真是你妹妹吗？哈哈，你的妹妹在你来成家之前就已经死了。成员外大笑一声，说道。

你、你到底是谁？竹叶青咬了咬牙，瞪着二夫人问。

我，二夫人笑了笑，撕去了脸上的皮膜，露出一张清秀的脸。

啊，苏成惊呆了。撕去面具的二夫人，赫然是躺在棺材里的那个

女人的样子。

这个局我布置了五年。苏少侠说的一点没错。苗族的孩子在成人时，他的娘亲都会给他戴上蝎形吊坠。五年前那个女的，她刚到成府，我便知道她是苗族的。于是，我将计就计，等着你们钻进局里来。成员外得意地说道。

那，难道暗道里死的人。竹叶青脸色突然一变。

不错，暗道棺材里的女人，其实就是你的同伴。而你身边的同伴，一直都是我的人。这个游戏，从开始你便输了。成员外说道。

竹叶青脸皮一颤，身体晃了晃，倒了下去。

成员外拍了拍苏成说，谢谢你。如果，没有你，这个游戏不会如此精彩。你很快就可以见到你的朋友。

成员外接过二夫人手里的药瓶，一饮而尽。

二夫人紧紧地看着他，忽然，成员外脸色一变，身形一晃，栽了下去。

怎么会这样，二夫人显然没有想到会这样。

因为卟淋病无药可救，别说在唐朝，就是在科技发达的未来，也没有办法救治。苏成忽然说道。

卟淋病，二夫人抬起了头。

不错，不喜阳光，嗜血，动作呆滞，这是卟淋病的症状。没想到这种病在古代也有，难道真的是那个血玲珑。苏成轻声说道。

苏成，苏成抬头。

穆风和秦小贝走了进来。

啊……成员外全身蜷缩在一起，痛苦地呻吟着。

他怎么了，秦小贝低声问道。

卟淋病，也就是欧洲传说的吸血病。苏成说道。

突然，成员外身上一阵抽搐，身体不再动弹。

二夫人一愣，哭了起来。

苏成看了看穆风没有说话。

二夫人说出了一切原委。

在竹叶青来成府的当天晚上，成员外便把竹叶青带来的同伴换成了二夫人。表明上成府是被竹叶青和二夫人掌控着，其实，成员外一直躲在暗地里。那个通道便是他的隐藏之地，那天无意中被苏成发现。苏成进去后，其实，成员外就躲在尸体的下面。喘气声，当然也是成员外发出来的。

当初秦小贝来求成员外帮忙找人，因为是官府介绍的。竹叶青为了不引起官府注意，便答应了秦小贝。在竹叶青的帮助下，她用空灵歌把苏成找了回来。

二夫人害怕苏成发现成员外的秘密，所以将计就计把秦小贝和穆风囚禁了起来。

竹叶青、二夫人和成员外各怀心机，所以彼此不停地使用各种障眼法、死菊花、黑腊梅、半面妆。可惜，在这场争斗中，他们谁也没有走到最后。

穆风把二夫人收押了，整个成府真的空了。

二夫人说竹叶青死了，没有人知道她是怎样用空灵歌把苏成召唤过来的。

望着深沉的夜色，苏成沉重地闭上了眼睛。

【16】

起风了，一个浪打过来，船身晃了晃。秦小贝往苏成跟前挪了挪身子。

也许，我们应该听穆风的话，走官道的话，现在应该到京城了。苏成望着灰蒙蒙的天，叹了口气。

呵呵，其实都一样的。就当是一次水上旅行吧。秦小贝笑了笑说道。

小贝，成员外的案子，你受苦了。苏成顿了顿，看着秦小贝说道。

没事，那时候我对自己说，你一定会来救我的。所有的一切便觉得没什么可怕的。秦小贝表情坚定地说道。

小贝，其实，我。苏成努了努嘴，话又咽了回去。

苏成，你知道吗？秦小贝望着远处说话了。你离开的日子，我一个人很害怕。要不是穆风一直保护我。我都不知道会遇见什么事情。你重新回到唐朝，我很开心，又很难过。开心的是，你在我身边，再大的困难，我都不怕。难过的是，本来你已经回到了我们的时代，可……秦小贝说着，眼泪落了下来。

小贝，别这样。如果我不把你带回去，我会自责一辈子的。相信我，只要有我在，你绝对不会受到任何伤害。苏成看着秦小贝，目光里一片深情。

秦小贝轻轻地笑了笑，低下了头。

天空突然炸了个雷，接着远处闪了几道白光，明灭的瞬间后，风声越来越大。苏成的心不禁揪紧了。

又是一个恶浪，船身颠簸了下。

不好，站在船头的船夫惊声叫了起来。话音刚落，海水猛地冲了进来。苏成听见秦小贝惊声喊叫。他伸手去拉，却拉了空。船身猛地翻了过来。苏成身形一转，然后，一下陷进了海里。

海浪越来越大，苏成紧紧抓着一块翻过来的木板。耳边的风声呼啸着，海水不时地打过来。苏成想喊却喊不出声来，一个浪头过来，苏成沉了下去。

一丝亮光照进来，隐约有人影晃了晃，苏成努力睁了睁眼，一阵酸痛在眼边四处扩散，他不禁叫出了声。

别动，你眼睛被海水浸伤了，过两天才能看见东西。是个女孩的声音，清秀灵丽。

是你救了我吗？苏成转头问道。

是我阿爸救了你，女孩顿了下说道。

这里是哪？我朋友怎样啊？苏成忽然想起了秦小贝，不禁坐了起来。

这里是明安岛，我阿爸救你的时候，海边就你一个人。你不要着急，我去问问岛上其他人见过你的朋友没有。女孩扶着苏成躺下，然后关上门走了出去。

苏成的心一下静了下来，他清晰地记得当时一个恶浪扑来，船翻了，自己被水淹没的瞬间，他听见秦小贝惊声喊他的声音。会不会秦小贝已经，想到这里，苏成不禁鼻翼一酸。

吱，门轻轻地响了一下。有人进来了。

你回来了，苏成沉声问道。

房间里静静的，没有任何声响。苏成有点纳闷了，难道听错了。

呵呵，一声轻笑忽然响了，急促却很清晰。不知道为什么，苏成身上竟然起了一身鸡皮疙瘩。

是，谁啊？苏成加重了语气。

吱拉，门被关上了。

苏成愣住了，他努力睁开眼睛，可惜，眼前一片朦胧，什么也看不清。

不知道过了多长时间，女孩回来了。

我朋友，有消息吗？苏成支起身体问道。

别担心,你朋友没事。等你伤好了就会见到她的。阿海缓声说道。

哦,对了,你们家里还有其他人吗,好像是个小男孩。苏成忽然想起了那个笑声。

没,没,你怎么忽然问这。女孩的话忽然颤了颤。

哦,没事,苏成笑了笑,我叫苏成,你呢?

你叫我阿海吧,女孩说道。

忽然,外面响起了一阵奇怪的琴声,仿佛是一个老人在哀吼一样,苏成不禁打了个冷颤。

海鬼来了,阿海慌乱地说着往门边跑去。

什么海鬼,苏成跟着站了起来,摸索着往前,门却关上了。苏成愣了愣,然后叹了口气,转身坐到了床上。

【17】

天似乎黑了,阿海还没回来。苏成摸索着从床上走了下来。他用脚一点一点地往前试走着,脚尖触到门槛,他提脚跨了出去。

外面风很大,苏成忽然不知道该往哪走,他无措地在原地转了转,刚想往前迈步。却被一双手拉住了。

你醒过来了,外面风大,快回屋去。是个老人的声音,嗓音雄厚。

苏成被老人扶到了里面,然后坐到了床上。

你是阿海的父亲吗?苏成往前倾了倾身子说。

阿海?老人忽然愣了一下。

噢,阿海告诉了我,谢谢你救了我。苏成感激的说道。

你说什么?老人忽然走过来抓住了苏成的胳膊。

怎,怎么了?苏成忽然愣了。

你见到阿海了?老人紧声问道。

是啊，刚才她还在这里。后来，外面传来一阵奇怪的琴声，她说什么海鬼便出去了。怎么，你没见到她？苏成继续说道。

这，怎么可能，老人松开苏成的手。喃喃地说道。

怎么了？苏成疑惑了。

阿海她，已经死了两年了。老人缓缓语气，哀声说道。

什么，苏成猛然一震，眼睛一下睁开了。眼前的景象瞬间挤进眼眶里，眼角带着些许疼痛。他看见眼前一个老人正呆呆地看着他。

你的眼，老人指着苏成说。

哦，没事，苏成揉了揉眼角说，这到底是怎么回事？

老人叹了口气，说出了事情的原委。

老人姓海，明安岛的人都喊他海老爹。海老爹的女儿就是阿海，两年前的一个晚上，岛上突然响起了一阵奇怪的琴声。岛上的人也没当回事，可第二天，海老爹却发现他的女儿阿海不见了。

明安岛是个孤岛，周边形势恶劣，所以和外面几乎断绝联系。海老爹和岛上的其他人找遍了明安岛的各个地方，都没有发现阿海的踪迹。

过了两天，有人在海边发现了阿海的尸体，尸体已经被海水泡得腐烂不堪。海老爹伤心欲绝，他不知道好好的阿海怎么就死了。岛上的老人说一定是海鬼作孽。所以，天一黑，岛上的各家各户都闭门不出。

海老爹说完，擦了擦眼角的泪。

那阿海失踪前，有什么奇怪的事情发生吗？苏成问道。

哦，当时阿海的房间里什么都没少，只是在墙上的一幅画扔到了地上。海老爹想了想说道。

那能让我看看吗？苏成说道。

就是那幅画，说着，海老爹指着对面墙壁上挂的一幅画说道。

苏成抬头一看，锁住了眉头。

那幅画画的是一个女子，正垂着头在抚琴，长发披肩。画的左下侧，写着一首诗，是贺知章的《回乡偶书》。

这是阿海画的吗？苏成看了看海老爹。

她怎么会画啊。明安岛周边地势险要，所以岛上的人很少出去。一般都是一些经过这里的客船过来帮我们换些日用品。这幅画，是一个客商送给阿海的。阿海一直都很喜欢。谁知道，后来阿海就，说着，海老爹的眼泪又落了下来。

是什么事情让阿海连最心爱的画都顾不得捡？难道阿海是被人掳走的。如果阿海是被人掳走的，那小贝会不会也有危险？想到这里，苏成不禁揪紧了心。

【18】

半夜的时候，苏成醒了。眼皮传来剧烈的疼痛。他揉了揉眼，然后起身坐了起来。窗外传来剧烈的海风，苏成看了看房间里，黑糊糊的，死一样沉寂。他喊了喊海老爹，也没有人答应。

想起白天的事，苏成心里不禁有些担心。想到这里他提步往房间外面走去。

海老爹的房间关着门，苏成敲了敲，没人答应。苏成刚想转身，房门却缓缓开了，闪出一条门缝来。苏成惊恐地睁大了眼睛。

房间的桌子上，放着一张黑白的照片，照片上的人笑容可掬地看着苏成，那是海老爹。

苏成心里一颤，不禁往后退了一步。

怎么了，耳边忽然传来一个声音。苏成转头看见，海老爹正站在他后面定定地看着他。

啊，苏成再也忍不住惊声叫了起来。

怎么了，你怎么了？海老爹拉住苏成问。

那，你，苏成嘴角哆嗦着指着房间里的照片说。

那是我父亲的遗照，他死了很多年了。海老爹瞪了他一眼说。

啊，苏成愣了愣，又看了看那张照片，这才发现海老爹和照片上的人确实有点区别。

我，还以为，苏成不好意思地笑笑说。

呵，没事。你也听到了？海老爹忽然神秘地问道。

什么，苏成一愣。

海鬼索命的声音啊，海老爹轻声说道。

苏成迷惑地摇了摇头，没有说话。

吱……吱吱吱！忽然外面传来一声奇怪的声音，像是有人刮指甲又像是泡沫擦地的声音传了进来。

听，就是这，海老爹脸色一变说道。

走，苏成刚想说什么却被海老爹一把拉着走了出去。

深邃的夜空下，明安岛沉寂的没有一丝生气。在路上，海老爹简单地和苏成说了一下，每隔一段时间，岛上便会有这种奇怪的声响。岛上的人说是海鬼索命找替身来了，可海老爹却不认同，他觉得阿海的死很可能和这有关系。

苏成跟着海老爹来到了海边。海边风很大，时不时有猛浪冲到岸边。海老爹紧紧握着鱼叉，眼睛直直地搜寻着海边。忽然，他的目光定住了。

苏成随着海老爹的目光望去，一个黑影钻进了他的眼帘。那个黑影似乎是一个人蹲着，时不时抬头望望，然后，便传来吱吱的声响。

海老爹牙一咬，提步往黑影走去。

呀，黑影忽然发现了海老爹，惊声喊道，然后快步往前跑去，一个扎子跳进了海里。瞬间的速度，快得来不及看清。

那，那是什么，苏成愣了一下慌忙问道。

海老爹盯着刚才黑影蹲着的地方，一字一句的说，海鬼。

海鬼？

你看，他刚才蹲在这里，这里湿漉漉的。我听我父亲说过，海鬼有男有女，男的长得很丑，女的长得很美。他们总会在雷鸣电闪的夜晚化成人形出来害人。海鬼不管变成什么样，身上总是湿漉漉的，这也是辨明他们的唯一方法。

难道，刚才真的是海鬼？看他的身形，快如闪电，常人根本不可能达到那样的速度。这样的话，阿海应该是被他掳走的。那么小贝不会在他手里呢？不管怎样，我一定要找到小贝。苏成握紧拳头，定声说道。

【19】

天亮了，明安岛的天气很奇怪，昨天晚上还电闪雷鸣的，早上却风和日丽。正收拾着，海老爹却脸色阴沉地走了进来。

怎么了，苏成看了看他问。

海鬼昨天杀了隔壁福婶的儿子。海老爹嘴角颤了颤说。

什么，苏成一下呆住了。

福婶家已经围满了人，福婶哭着说，昨晚我们听见海鬼的叫声便关紧了门。今天早上，我去敲阿林的房门，却没人回应。我推门，却推不动。我担心出事，然后找人把门撞开，却发现阿林他，竟然，被海鬼杀了。

苏成听完福婶的叙说，然后往里面看了看。阿林躺在床上，眼睛惊恐地睁着，脖子上有明显的掐印。床上的被褥凌乱，看得出来，阿林在死前曾经搏斗过。

苏成又看了看四周，最后他的目光落在了门闩上，门闩的缝隙有一小截鱼线。

昨晚，你听到阿林的房间有什么动静没？苏成问道。

昨晚风大，我睡得早。不过，我好像看见有个人从窗边经过，我以为是阿林也没在意。福婭说道。

苏成又仔细看看门闩，门闩上有轻微的磨损痕迹，鱼线挂在缝隙里，似乎从外面抽动截断的。

福婭，这鱼线是你家里的吗？苏成想了想问道。

不知道，鱼线一般都在外面放着的。福婭迷惑地说道。

一定是海鬼把阿林杀了，旁边一个人惊声说道。

错，阿林不是被海鬼杀的。苏成坚定地否决道。

那，难道是阿林自己杀死了自己？有人问。

当然不是，这只是凶手用了个简单的密室杀人，好让大家以为是海鬼杀了阿林。说着，苏成走到门闩跟前。

这是我刚才发现的半截鱼线，凶手把阿林杀死以后，然后用鱼线拉住门闩。然后再到门外，把鱼线拉开，门闩便合住了。很不巧的是有一截鱼线被挂住了。就这样，苏成说着简单地做了一下。

那这么说，阿林不是被海鬼杀的，海老爹看了看苏成说。

根本就没什么海鬼，我想一定是有人假借海鬼之名杀人罢了。苏成沉声说道。

那会是谁害了阿林呢？海老爹问道。

阿林昨天从明安门回来后变一直不说话，似乎他有什么事。我问他，他也不说。福婭忽然说道。

明安门，苏成看了看海老爹。

哦，明安门在明安岛的中间，我们的祖先都在那里。平常除了清明祭祖，很少去那里。阿林去那里干什么？

不知道呀！自从阿海死了后，阿林便整天神情恍惚，干什么活也干不下去。福婶说着眼泪又落了下来。

回去的路上，海老爹告诉苏成，如果要去明安门最好白天去，因为晚上那里没有人烟，所以很荒凉，再加上那里全是坟墓，所以很是瘆人。

苏成简单地把事情想了一下，阿林一定是在明安门看到了什么所以被凶手杀害了。还有阿海，也许和阿林一样，也是被人杀害的。

他简单地和海老爹说了一下，海老爹红着眼说，不管是人还是鬼他都要把杀害阿林和阿海的凶手找出来。

苏成看着海老爹坚定的表情，点了点头说，我的朋友相信也在他们手里。我们一起去明安门。

【20】

正午的时候，海老爹和苏成来到了明安门。明安门其实是个祠堂，旁边竖立着两只威武的雄狮。祠堂的中间密密麻麻地摆满了灵位。血红色的灵牌，像一个个亡灵一样矗立在那里，让人不寒而栗。

这里都是明安岛上祖先的灵位。说着，海老爹走到了自己家的灵位前。

苏成看了看，灵位的最顶端只有一个灵牌，上面披了块黄色的锦绣绸布，显得很尊贵。上面写着几个繁体小字，先公李寅之位。

我们的祖先以前是大汉名将李陵的副将，因为兵败的原因，他们失散了，来到了这里。然后在这个岛上安了家。时代变迁，汉朝被隋朝灭了，隋朝又被唐朝灭了。可先公一直都是我们供奉的神。海老爹感叹的说道。

苏成没有说话，历史上说李陵被匈奴擒获，不得已才变节，却成

了汉朝的叛徒。看来他的副将来到明安岛并不知道后面的事情。

啊！海老爹忽然叫了起来。

怎么了？苏成走过去问道。

阿海的灵位不见了。海老爹指着前面海家的灵位说道。

会不会是有人拿走了？话刚说完，苏成便有点后悔了，谁会去拿灵位呢？

难道——海老爹脸色忽然一变。

什么？苏成话刚说完，天空忽然打了个雷。猛的一声炸在头顶，苏成不禁怔在了那里。

快，快走，说着海老爹拉着苏成往外跑去。

刚走出祠堂，雨已经落了下来，疯了一样的倾盆而下。海老爹刚迈出去的脚步，又缩了回去。苏成看了看迷蒙的雨帘说，雨太大了，我们回里面吧。

海老爹看了看苏成，然后无奈地点了点头。海老爹把海家的灵位都抱了下来，然后围成了一个圈，然后又把李寅的灵位摆在最前面。

海老爹，你这是干什么，苏成看着他问道。

你不知道，明安门是不能过夜的，以前有人在这里没回去。第二天，人们发现的时候，他已经疯了，嘴里喃喃的说四个字。

什么字？

百鬼夜哭，海老爹缓缓吐出四个字。

百鬼夜哭，苏成的心里一紧。

是啊，所以我把海家所有祖先的灵位抱下来，希望能保佑我们安然度过今晚。海老爹叹了口气说道。

世上有鬼吗，我不相信，苏成冷声说道。

那天晚上我们见到的海鬼，又该怎么说。海老爹抬头看着他说。

那，也许，苏成的话一下被堵住了。

外面忽然又打了个雷，一道闪电晃进来，把祠堂一下照得通明。数百个灵位瞬间明灭，苏成身上不禁一阵寒噤。雷声只响了一下，祠堂里却连绵了很久。

海老爹的表情越来越沉重，祠堂内的气氛忽然变得异常诡异。

一开始像是风声的呜咽，断断续续的。伴着外面的雷声，忽远忽近地飘进祠堂里。海老爹嘴角哆嗦了下，面容惊恐地看着上空。

哭声越来越大，苏成的心一下震住了。整个祠堂瞬间陷入哀号的哭声里。

百鬼夜哭，苏成看了看海老爹，海老爹眼神惊恐地望着前面，嘴里轻声地念着什么。

哭声似乎就在身边，声音平仄无韵，听不出是男的还是女的。苏成试探着往前走了两步，最后，他的目光落在了祠堂的灵位前。

难道，真的是灵位在哭吗？苏成疑惑着往前走去。

密密麻麻的灵位此刻显得鬼魅阴沉，忽然，哭声一下停了。苏成猛地停住了脚步。他看见中间的一个灵位似乎动了一下。苏成伸手抓住了那个灵位，然后转了转，哭声又响了起来。

怎么会这样，海老爹跟着走了过来。

苏成没有说话，手上加了点力气。祠堂旁边忽然有响声，接着闪出了一条通道。

这，海老爹看了看苏成。苏成提步走进了通道。

苏成看了看，通道的门上有无数个气孔，通道里弥漫着海腥的味道。通道很深，看不见底，呈斜坡状，似乎是向下延伸的。

刚走了两步，通道里忽然涌上来一阵气流，气流穿过通道门上的气孔，顷刻间，哭声又响了起来。

我明白了，原来百鬼夜哭是这样产生的。苏成眼前一亮。

百鬼夜哭，这，海老爹迷惑地看了看苏成。

这条通道应该是建立在海边的，每当涨潮时，会有暗涌把气流蔓延进来，气流随着通道进来，经过门上的气孔便会发出类似人哭的响声。而那个机关灵位相信便是阻碍气孔的机关。我相信一定是有人在通道里操作。

哼！苏成话没说完，一声轻微的低笑忽然从不远处响起。

谁？苏成警惕地问道。

走！海老爹看了看苏成，然后往通道深处走去。

路面有些潮湿，苏成只能贴着墙边慢速往前。耳边不时传来细声的滴水声，海腥味越来越浓，海老爹忽然停住了脚步。

怎么了？苏成看着他。

好像有什么不对，海老爹说道。

海腥味很浓，我闻不惯，苏成嗅了嗅鼻子说。

这种味道只有在深海才有，难道我们出了明安岛。海老爹猜测道。

苏成刚想说什么，海老爹忽然惊声叫道，不好，快走。

迎面，一股强大的气流冲了过来。慌乱中，一双手拉住了苏成和海老爹。

海水疯了一样从苏成面前流过，仿佛就在水中一样。苏成惊奇地看着眼前的景象，海老爹似乎也惊呆了。他转身往后看了看，然后脱口喊道，阿海。

苏成转身一看，一个女孩站在那里，穿着件普通的素衣，两眼含泪地看着海老爹。

爹，我，阿海一下抱住了海老爹。

孩子，别哭，海老爹的声音也哽咽了。

这到底是怎么回事啊，苏成等他们情绪平稳后，问出了心里的疑惑。

阿海抬眼看了看苏成和海老爹，努了努嘴说出了一切。

【21】

那天晚上，阿海正在临摹书生送给她的画。突然，外面传来一阵奇怪的琴声。阿海很奇怪，在这个孤岛上，还有人弹琴。于是，她便打开了门走了出去。琴声很奇怪，仿佛有什么魔力一样，阿海模模糊糊地便跟着来到了海边。

海边蹲着一个人，黑漆漆的夜色下看不清样子。阿海打了个机灵，忽然醒了过来。她慌忙转身，那个人却追了上来。

阿海当时只感觉一只湿漉漉的手搭到了她的肩膀，接着便昏了过去。

等醒来，却发现已经到了这里。

抓她的人是个男人，穿着件湿漉漉的衣服，浑身淌着水。他告诉阿海他已经活了几百年，他抓阿海来是因为他太孤独了，需要找人陪伴他。

阿海觉得他是个疯子，在明安岛，她从来没见过这个人。阿海几次三番想逃出去，都被他抓了回来。后来，那个男人警告阿海，如果她跑回去的话，他便把明安岛的人都杀了。阿海最终屈服了。

时间长了以后，阿海知道这个地方其实是在明安岛的下面。每隔一段时间外面的通道便会有海水漫出。那个男人告诉阿海，这里的环境，可以让人永生不死。渐渐的，阿海熟悉了这里的一切。那个男人对阿海很好，只是不允许她和岛上的人见面。

阿海的灵位是阿林立的，那天阿林在祠堂里对着阿海的灵位说了一些表白的话，无意中被那个男人听见了。所以，他晚上潜入阿林家，把阿林杀害了。

他到底是谁，海老爹咬着牙狠声说道。

他说他叫鬼人，这里的一切都是他的。阿海说着露出了恐惧的目光。

当啷！一声门响，一个人走了进来。他穿着件黑色的布衣，全身湿漉漉的，不停地往下面滴水。

就是他？海老爹喝声说道。

嗯！阿海点了点头。

阿海，你为什么要带别人来这里。那个人瞪了阿海一眼说。

是我们自己来的，你到底是谁？苏成看了他一眼说。

我是谁，我是这岛的主人。那个人冷笑一声说道。

你胡说，明安岛的主人是我们的祖先，李寅。海老爹反对道。

李寅，哼！他有什么资格。当年要不是他，我也不会落成今天的样子。那个人轻骂道。

你认识李寅？你也是李陵的部下？苏成试探着问道。

少主，你认识少主，那个人忽然急切地看着苏成。

李陵被匈奴俘虏了，那是很多年前的事了，现在朝代已经更新变迁，天下早已不是大汉的天下了。苏成沉声说道。

难道她说的是真的，难道这一切都是真的？那个人忽然喃喃地说道。

谁，你说谁？苏成紧声问道。

你们随我来。那个人看了看苏成，转身往门外走去。

【22】

小贝，苏成一眼看到了房间里的秦小贝。

秦小贝抬眼，她睁大了眼睛，嘴唇微微战抖地说，苏成，是你吗，苏成。然后，眼泪滑了下来。

苏成慌忙走过去，抱住了秦小贝。

那天，秦小贝落进了海里，喝了几口海水便不省人事了。等她醒过来，便到了这里。是那个男人救了她。

秦小贝在学校选修的科目是历史，所以很容易便和那个人熟悉起来。

那个男人叫李木，和李寅一样，都是李陵的副将。当年随着李陵一起去讨伐匈奴。可惜，中途突逢事变，李木和李寅漂到了明安岛。

李木一直想着回去和李陵会合，而李寅却被明安岛的景致吸引，常年的征战让他决定定居在这里。他的想法得到了大多数人的同意，可却被李木狠狠地驳回。

为了能在明安岛定居，李寅便和底下人商议，想出了一个办法，趁着李木醉酒的时候把他扔进了海里。幸运的是，李木竟然无意中撞到了这里。没有人知道原来明安岛的下面竟然有个可以正常呼吸的空间。在这里，李木一呆便是百年的光阴。他不敢在岛上露面，害怕李寅对他再下毒手。于是，他只能在晚上出来活动。因为长时间在海水下面，他浑身总是湿漉漉的，所以被岛上的人称为海鬼。

正如李木说的一样，这里的环境很特别。每当海潮奔涌时，会发出奇怪的声响。李木便利用涨潮时的声响，偷偷潜到岸上。明安门上的机关，是李木无意中发现的。利用气流的作用，使涨潮的海水发出哭声，这种技术明显是当年设计墓穴的人设计的。

秦小贝说这里的构造很可能用的材质具有放射性，可以影响人的思维。当年秦始皇曾经在渭水建立过一座水下皇陵，从地理环境来判断，也许这里就是当年秦始皇一直没有公开的那个皇陵。

面对最后的结果，海老爹无言以对，他没想到岛上一直供奉的祖先竟然还有着这样的历史。苏成没有说过多的东西，因为不管怎样，历史是无法修改的。

李木把他们送了上来，然后关闭了唯一的通道，他说，既然一切都已经过去，就让这里的一切也永远消失吧。看着慢慢下坠的石门，苏成忽然眼角一酸，流出了眼泪。

阿海说，其实她回家看过几次。苏成醒来时，旁边的人就是她。苏成心里忽然想到，那一次听见有人进来，却没出声，相信那应该是李木。苏成想想忽然很后怕，如果当时，李木像杀阿林一样把自己杀了，一切都完了。

天放晴了，海老爹告诉苏成，岸边有货船靠过来。如果苏成和秦小贝想离开的话，可以搭上他们的船。

坐在返回的货船上，秦小贝说：我真的佩服我们中国的文化。明安岛竟然有着如此巧夺天工的设计，真不知道是神设计的还是人设计的。这样的技术，在我们现代估计都没有。

是啊，苏成感慨道。汉朝的将军能活到现在。还有，利用海水的潮涌和气流设计的皇陵。这一切我觉得只有在小说里才有的。

那么，穿越时光隧道不是也在小说里才有的吗？可，我们却真实的经历了。我们能回去吗？秦小贝声音颤了颤，说道。

会的，一定会的。苏成看着她，坚定地说道。

【23】

京师长安。

自从进入长安门，秦小贝的眼光就没有停下来。街旁四边，全部是成群的小商小贩，各种商品，琳琅满目。苏成去过一次洛阳，和现在的长安比起来，繁华远不能比。

在一家卖胭脂水粉的地方，秦小贝停了下来。老板是个三十多岁的男人，看见苏成站在一边，马上做起了生意：客官，我们这里的胭

脂可是京城里最好的水粉。不信，你买包让这位姑娘看看，包准漂亮好几倍。

是，是吗？苏成笑了笑，看了看秦小贝。

秦小贝脸一红，低下了头。

苏成把胭脂放到了秦小贝的手里，心里像有面大鼓一样擂个不停。

小贝，其实，我，我。苏成手足无措地说道。

苏成，你们什么时候来的呀！忽然，杨帆走了过来。

我们中间遇到一点事，刚到京师。穆捕快呢？秦小贝慌忙说道。

他，正在处理一点事。杨帆声音一低。

发生什么事情了？苏成心里一紧，问道。

你们跟我一起来吧，杨帆迟疑了一下说。

地点是一家叫福安客栈，报官的是客栈的伙计。说昨晚来了个奇怪的客人，全身被一层白色的丝绸包着，只露着两只眼睛。声音嘶哑低沉，是个男人。他进入房间便没有再出来。一直到第二天早上，客栈伙计送热水，敲门却没人应。客栈伙计觉得事情不对，于是便喊人帮忙撞开了门。

客人死了，奇怪的是他的头不见了，血把他的全身染成了暗红色。穆风接到案子后，带着人赶到了现场。死者住在二楼，门窗全部是从里面锁着的。穆风在现场发现了一些细碎的粉末，于是，他让杨帆去请太医过来帮忙辨认。

在路上，杨帆简单地把命案的经过和苏成说了一下。

福安客栈门外站满了围观的百姓和把门的侍卫。穆风正在和客栈的老板说着什么，看见苏成和秦小贝他慌忙走了过来。

你们来了，我还以为你们出什么事了呢？穆风拍了拍苏成说。

我们很好，谢谢。这里的情况？苏成环视了一下四周。

大人，太医来了。杨帆带着后面一个人走过来说。

穆风抬眼看了看说，侍郎，这里来。

苏成看了看秦小贝跟着走了过去。

左太医接过穆风递过来的粉末闻了闻，然后轻轻地用舌尖舔了舔，微微闭眼沉思了会说，这是西域一种名叫七星海棠磨成的粉末。是一种极为厉害的迷药。

迷药，这么说此人应该是被迷药迷倒后杀害的。穆风说道。

嘭，忽然床上传来一声轻响，所有的人目光都转了过去，床上的无头尸体竟然在动，他的手和脚不停地挥舞着。所有的人都惊呆了。

穆风伸手拔出了腰间的捕刀，左太医忽然拦住了他。穆风看了看左太医，左太医走过去按住了尸体正在挥动的手。

很正常，医经里有记载。人死的时候如果太快，会有简易的动作停留。肢体会在死后有一定的反应。左太医说着，尸体的手慢慢停了下来。

这个苏成知道，判断一个人死亡并不是说没有呼吸没有脉搏。人在死的时候脑意识还是存在的。不过那只是短暂的。

啊！突然左太医按着尸体的手猛地抬起来，然后紧紧地扼住左太医的脖子。左太医惊声喊过，脖子一歪不再动弹。

鬼，是鬼，旁边的客栈老板惊恐地喊道。

苏成心里也是一怔，这怎么可能。他看了看秦小贝，秦小贝也露着不可思议的表情。

穆风提着刀走了过去，所有人的神经都绷紧了，眼睛紧紧地盯着穆风。

无头尸体还躺在那里，没有动。左太医翻着白眼，瘫在一边。穆风拿刀动了动尸体，尸体没有动。

来人，把尸体抬下去。穆风转身说道。

【24】

穆风很快接到了刑部的催促，福安客栈的事已经传遍了京师。京师是天子脚下，所以上面命穆风马上查出真相。

穆风叹了口气，本来是个平常的案子，可忽然却变成了一件离奇恐怖的鬼案。

穆捕头，说实话，今天的事情真的挺奇怪的。就算在我们那个时代，也绝对不可能的。苏成开口说道。

是的，一个人死了，还有头都没了。怎么可能杀人呢。秦小贝也提出了她的疑问。

你说会不会真的是，鬼。杨帆跟着问道。

不太可能，穆风摇了摇头，如果真的是鬼，他为什么独独杀了左太医。他大可把我们都杀了呀！还有，那些七星海棠粉末又是怎么回事。

我也觉得不可能，鬼，这多不可信呀！苏成赞同道。

那，我们下一步该做什么呀！杨帆问道。

走，我们再去福安客栈。穆风说着，站了起来。

秦小贝拉了拉苏成，小声说道，我们也要去吗？我们不是说去鸾寺找回来的方法吗？

苏成顿了顿说，现在我们在这里谁也不认识，如果单独去的话，也许会遇到什么麻烦。这里是古代，不比我们的时代。不如，先跟着穆风。有什么事也好照应。

好吧，秦小贝点了点头。

刚到福安客栈门口，便看见有人从里面冲出来，神情慌乱地喊着，有鬼，有鬼啊！街上的人纷纷躲避。穆风脸色一沉，走过去拉住他问，

出什么事了？

那个人两手紧紧地抓住穆风说，里面有鬼，白色的鬼。穆风伸手拔出腰间的捕刀，提步走了进去。苏成看了看秦小贝，跟着也走了进去。

昔日宾客满座的福安客栈，此刻死气沉沉的，没有一个人。穆风警惕地看着里面，慢慢地移动着双脚。

哈哈，突然一声大笑从楼上传来，苏成抬头一看，楼上站着一个男人，全身被白色的绸布包得密不透风，只露出两只眼睛，紧紧地瞪着楼下的人。

你是什么人，穆风用刀指了指他问。

白火耀我心，热血献青天。男人说完，猛地从楼上跳了下来。

秦小贝一惊，男人已经落了下来，他身体抽搐了几下，不动了。血很快浸湿了外面的白衣，看的人毛骨悚然。

难道是白莲教，秦小贝忽然提出了疑问。

白莲教，怎么可能，白莲教是明朝才出现的。现在是唐朝啊！苏成一下否决了她的说法。

历史上是那样说的，可我记得有一次在图书馆看过一本书，上面说白莲教其实在唐朝就有了，只是一直没有发展起来，到了明朝才成了规模。秦小贝一脸严肃地说道。

什么白莲教，你们说的是什么？穆风看着他们，听得一头雾水。

是一个邪教，专门研究邪门歪术，害人性命的。苏成解释道。

那，穆风刚想说什么，话一下顿住了。

只见刚才跳楼摔死的那个男人，慢慢地起来了。血顺着他的衣服往下流，他竟然直直地站了起来，然后身形一纵，跳了出去。

苏成和秦小贝也惊呆了，从那么高的楼上摔下来，不死也会残废的，他竟然没事。刚才的情形看，那分明和死后复活没两样。

捕头，杨帆带着人走了进来。

事情查得怎样了？穆风看了他一眼问。

杀害何太医的人叫杜二，本来是京城西边的一个屠夫。他的家人说有天晚上回来后，杜二便变得神神秘秘的，说什么青天诸侯什么的。家里人也不知道他怎么了，找大夫过来看，杜二却把大夫打跑了。

杜二的家人说，杜二出门的时候接到过一张纸条，说着，杨帆从怀里掏出一张纸条。

穆风接过纸条看了看，上面写着两个字，断首。

【25】

断首，碎身，破喉，苏成跟着念道。

什么意思？秦小贝看了看他问。

是白教，苏成吐了口气说道。

白教，什么白教？穆风疑惑地问道。

我以前看过一本书，上面是介绍古代邪教的。其中就有白教，白教有个祭坛，他们侍奉的便是三个鬼神，断首菩萨、碎身夜叉和破喉神君。苏成解释道。

可，我怎么听不明白，到底是什么意思？秦小贝听得一脸迷惘。

这么说吧，白教有个祭坛，每年都会举行一次祭祀。每到祭祀的时候，就会有教徒被拿来祭身。杜二和刚才跳楼的男人，很有可能就是今年的祭身者。可为什么他们会在京师祭身呢？苏成皱了皱眉头。

既然是祭身者，那为什么会死而复活啊！秦小贝问道。

这，我也不知道，要是刘浩在这，就好了。古代的历史，他可是精通得很。苏成摇摇头说。

那照你这样说的话，应该还有个人会祭身？穆风话锋一转，问道。

对，前两个都在福安客栈，我相信这里可能是他们聚会的一个集

合点。我想，现在应该把这里围起来，全力寻找最后一个祭身者。苏成看了看穆风，说道。

好，杨帆，赶快布置人手。一定要把最后一个抓住。穆风转头对杨帆交代道。

杨帆点了点头，带着人走了出去。

苏成望望四周，不知道为什么，他的心里隐约有点不安。好像有什么地方不对，究竟是哪里不对，他也说不上来。

夜静得让人发慌，月亮隐在云里面，只露出一条细小的缝。暗淡的月光下，福安客栈，四个字显得阴森森的，像是一座坟冢一样令人寒战。

一个人影贴着墙角慢慢地走了过来，他定定地站在那里，许久，纵身跳了进去。

哈哈，忽然一阵狂笑从大厅传来，守在院子里的杨帆慌忙带人冲进大厅。

大厅中间站着一个男人，身着白色的锦衣，亮若胜雪。他表情狰狞地看着杨帆。

很快，大厅外挤满了人。苏成和穆风站在一起，表情凝重地看着那个男人。

男人环视了一圈，然后，伸手拿出把刀子向喉咙割去。

不要，杨帆身体前倾，想阻拦，已是太晚。

男人身体晃了晃，然后倒了下去，脖子被血浸染一片。

所有人都静静的，目光紧紧地盯着地上躺着的男人。果然，男人身体动了，然后，慢慢地站了起来，血顺着他的喉咙流到衣服上，甚是恐怖。

是破喉，苏成轻声说道。

男人站起来，拧了拧身子，然后转身跳了出去。

快，杨帆，跟上他。穆风看了杨帆一眼说。杨帆慌忙跟着跑了出去。

男人跑在前面，步伐有点凌乱。到东门的时候，杨帆追上了他。杨帆刚想上去抓他，背后却猛的一痛，然后，杨帆晕了过去。

男人愣住了，他看着站在杨帆后面的人，眼里露出了惊诧的目光。快跟我走，来人瞪了男人一眼，说道。

男人愣了愣，慌忙站起来。

你不是祭使，你到底是谁？来人忽然问道。

我当然不是你们的祭使，男人忽然笑了。

董掌柜，果然是你。说着，杨帆站了起来。

你？董掌柜刚想说什么，站在他身边的男人忽然用手抓住了他。

很快，穆风和苏成带着人跟了过来。

苏老弟，你的办法果然奏效，穆风赞许地看了看苏成。

你怎么，董掌柜看着身边的男人，眼中满是不解。

你想问，为什么他割了喉咙为什么还能活着，是吗？其实，很简单，他在福安客栈根本没割喉，他只是做了个样子，喉咙上的血不过是一些鸡血而已，是早就准备好的。两次案件都是在福安客栈发生，我相信这里一定有你们的人。所以我就设了这个局。果然，你出现了。苏成眼神一定，看着董掌柜。

说，你们究竟想干什么？穆风喝声问道。

我们想干什么，这位苏少侠已经说得很清楚了。白火耀我心，热血献青天。董掌柜忽然笑了起来，带着悲愤的腔调喊出了后面两句话。

不好，苏成心里一惊，刚想说话。董掌柜却反身一转，就势滚了下去。旁边是个斜坡，深不见底。

穆风拿了块石头，扔了下去，许久，才听见回音。

现在怎么办，杨帆看了看穆风问。

穆风顿了顿，然后转头对苏成说，苏老弟，你先回去吧，我们去下面找找。

大人，这，杨帆一听，脸色一变。

不可多说，穆风瞪了他一眼。

穆捕头，你是不是有什么事情瞒着我，苏成看了看穆风问道。

穆风顿了顿，然后说，是这样的，这个坡深不见底，是附近方圆几里令人畏惧的“鬼坡”。

鬼坡？

是的，这个鬼坡下面，像是一个无底洞一样，人一旦进去便出不来。所以，为了安全起见，你就别去了。秦姑娘还在衙门等着你呢。穆风拍了拍苏成说。

不，我要去。穆捕头，也许，我能帮到你。苏成恳求道。

那，好吧，穆风顿了顿，然后点了点头。

穆风走在最前面，其次是杨帆，后面是苏成和其他捕快。他们拉着一根长绳，慢慢地往坡下走去。

旁边的荒草不时发着沙沙的响声，仿佛是鬼影一样在来回耸动。穆风拿着脚试探着前面的路，很快他们走到了坡的下面。

四周静静的，火把很快把周围照亮。苏成环顾了一下周边的地形，没有发现什么异常。

大家分头找找董掌柜，看看有什么线索。穆风说着，递给苏成一个火把。

人群找了好大一会，始终没有发现董掌柜的踪影，穆风的脸色更加沉重了。

明明是从上面滚下来的，怎么会不见呢？苏成也是很纳闷。

杨帆，忽然穆风抬起了头，杨帆去哪了？

人群骚动了下，苏成心里一惊，杨帆不见了。

周围一眼便能望到底，杨帆仿佛凭空消失了一样。恐惧瞬间涌了上来。

大人，会不会是迷魂阵，身边的一个捕快忽然说话了。

穆风嘴角哆嗦了一下，没有说话。

迷魂阵，什么迷魂阵？苏成愣了愣。

有人说，这个鬼坡邪就邪在能进来，出不去。所以老人便把这里叫做迷魂阵。穆风叹了口气说。

【26】

时间一点一点过去了，穆风的额头上渗出了些许汗珠。所有人的目光都盯着苏成，苏成蹲在地上，拿着树枝比划着什么。

忽然，他停住了动作，站了起来。然后，把顺在鬼坡上面的绳子拉了下来，仔细地看了看。

我知道了，这个坡并不是什么鬼坡。你看，我们下来的时候是顺势下来的，我们一直以为走的是一个方向的路。其实，这并不是什么鬼坡，这只是一个奇特的自然景象而已。就像迷宫一样，它的出口和进口只有一个，看似是一条路，其实是步步相扣的。

那，杨帆他？穆风听得有点迷惑。

杨帆应该是退入鬼坡的某一条道上了。这样，你们跟我来。说着，苏成拿起绳子，往前走。

大家跟上，穆风看了看其他人说道。

那是什么，忽然，有个捕快惊声喊道。

不远处，立着一个白晃晃的人影，人影动了，拂着长袖，扬起了婀娜的舞姿。所有人都愣住了。

人影越来越近，转身，露出了一张惨白的脸，白恻恻，像是一个

地下亡灵一样，令人寒噤。

苏成往后退了退，他发现穆风和其他人傻了一样，直直地站在那里不动，眼睛死死盯着眼前。

大家醒一醒，苏成猛地喊了一声。

人影瞬间消失了，人们恍然醒了过来。

怎么了？穆风看了苏成一眼。

我能确定，白教的老巢就在这里。刚才你们被他们的幽灵舞迷住了神志。苏成松了口气说道。

那，我们现在应该怎么办？穆风问道。

只能走一步看一步了。苏成说完，提步往前走去。

苏成仔细看了看坡脚下面的地面，忽然，他的目光愣住了。他伸手触摸了一下，地上的土壤似乎有些不一样。

苏成刚想站起来，脚下却一软。还没来得及喊，整个人已经陷了下去。然后，他重重摔倒在地，疼痛瞬间挤满全身，他眼前一黑，昏了过去。

耳边有轻微的滴水声，苏成试着睁了睁眼，然后，眼前的景象慢慢地投进瞳孔里。

你醒了！眼前是杨帆惊喜的笑容。

苏成直了直了身子，这才看见他和杨帆被关在一间牢里面，门外站着两个身着白衣的守卫。

这里是白教。苏成轻声问道。

应该是吧！杨帆点了点头。

突然，外面传来一声拖沓的开门声，杨帆一怔，然后，坐了起来。接着，牢房的门被打开。一个人走了进来，在苏成面前他停了下来。

苏成抬头一看，不禁惊呆了。

是你，我早该想到是你的。苏成喃喃地说道。

不错，是我。来人笑呵呵地看着苏成说。

是空灵歌，苏成眼睛一抬，说道。

是的，我怎么也没想到，竟然真的会有时光隧道。一觉醒来，竟然在唐朝。原来你说的没错，刘浩话顿了顿，停住了。

你为什么这样？苏成话紧了紧，没有说下去。

那天我醒来就到了唐朝，起先，我觉得命运给我开了个多大的玩笑啊！我流浪了两天两夜，后来在福安客栈的门前晕倒了。是董掌柜救了我，然后收留了我。后来，我发现了董掌柜的秘密，他竟然是白教的人。你知道，我的主修课是历史，关于古代的邪教我更有研究。所以，我很轻松地便跟着董掌柜来到了这里。刘浩叹了口气说。

你们到底要干什么？苏成问道。

你知道安史之乱吧！刘浩看了看苏成问。

难道，这是安禄山的手下？苏成心里一震。

刘浩点了点头，安禄山是外族，所以手下不乏这些邪门歪道之术。他们的确准备谋反。时间是三天后。

什么，我要马上出去通知大人。杨帆一听，站了起来。

没用的，这是历史，阻拦不了的。苏成咽了口气，靠在了墙上。

秦小贝呢？她是不是跟你在一起？刘浩问道。

是的，她也在这里。苏成点了点头。

你们想不想回去，刘浩抿了抿嘴问道。

回去，难道你有办法？苏成一听，站了起来。

是的，白教里有个道长，可以把你们送回去。刘浩点点头说。

我们，你呢，你不回去吗？苏成问道。

刘浩顿了顿没有说话，他走过来拉起了苏成，我现在让你回去。你把秦小贝带来，我送你们回去。不过，这里的事情你不能和任何人说起，否则，连我也没办法。

苏成看了看杨帆，想了想，然后点了点头。

苏成的眼被人用黑布蒙住，然后被人带着走了出去。仿佛走了一条通道，路面不是太平，大约走了十几分钟。苏成眼上的黑布被人取了下来。苏成看了看，他竟然到了鬼坡。

没有多想，他急匆匆地往坡上爬去。

街上静静的，已经是三更天。偶尔传来几声狗叫，整个京师城，静得发慌。

苏成悄悄地回到了衙门，然后敲开了秦小贝的房门。

我没听错吧？秦小贝惊声问道。

嘘，别出声。苏成看了看外面，轻声说道。

我们现在马上去找刘浩，不管怎样，我们三个都是从一个时代来的，他应该不会骗我们的。苏成说道。

秦小贝简单地收拾了一下，然后跟着苏成出了房门。

没费多大功夫，苏成带着秦小贝很快来到了鬼坡。

看见刘浩，秦小贝显得很激动。刘浩只是淡淡地笑了笑。

我们怎么回去啊？苏成问道。

我带你们去见徐道长。刘浩笑笑说。

徐道长？秦小贝愣了愣。

是的，他是徐福的后人，拥有不可思议的灵力。断首，碎身，破喉，都是他的杰作。还有，你们在外面遇见的幽灵舞，也是他利用方位设计的阵法。刘浩滔滔不绝地说着。

断首，是利用七星海棠的药性做的吧。我在书上见过，七星海棠，是深海底的一种生物。如果把它磨成粉的话，不但是最厉害的迷药，还能使刚死的人有巨大的抽搐反应。那天，客栈里无头的尸体杀死了太医。应该是七星海棠的作用吧。苏成分析道。

不错，这个确实可以用七星海棠来解释。可后面的碎身，连我都

不知道。要知道，我们的历史文化博大精深。刘浩叹了口气说道。

听说徐福当年远赴扶桑，还带着他的家眷，怎么还有后人。苏成疑惑地问道。

传说毕竟是传说，历史也未必全对。历史上怎么没说我们这三个穿过时光隧道来到唐朝的现代人呢？到了，说着，刘浩推开了旁边的一道门。

一股浓重的草药味弥漫在整个房间里，秦小贝不禁捂住了鼻子。

徐道长。刘浩恭身向里面喊道。

蓬布撩开，一个面容诡异的老人从里面走了出来。

这是我的朋友，他们和我一样来自另一个时代，所以麻烦道长把他们送回去。刘浩笑着说。

嗯！徐道长应了声，然后看了看苏成和秦小贝。

你们跟我来，说着，徐道长往里面走去。

你们去吧！刘浩笑笑说。

怎么，你不回去？苏成愣了。

我想在这里跟着徐道长多学点东西，我想回去就会回去的。刘浩说道。

可，这，秦小贝看了他一眼说。

没事的，记得向学校其他人问好。刘浩笑着，然后转身走了出去。

【27】

苏成记得当时跟着徐道长进了一扇门，跟着就什么也记不起来。

苏成和秦小贝是在鸾寺的后房被人发现的。这一切似乎是一个冗长的噩梦。

秦小贝被家里人接走了，面对苏成和秦小贝的离奇遭遇，很多媒

体前来采访，却被穆风拦在了门外。

你相信吗？苏成笑着对穆风说。

我，穆风耸了耸肩，你好好休息吧。

房门被关上了，苏成望着空空的病房，心里不禁一沉。

一个星期后，苏成回到了学校。秦小贝拿着一本书递给他。苏成低头看了看，是推背图。

也许，徐道长利用的方法就在这本书上。秦小贝说道。

苏成把书放到桌子上，不管怎样，我们回来了，我相信刘浩也会回来的。

秦小贝点了点头，坐了下来。

回到宿舍，苏成在刘浩的书桌上找到了那本书，书上详细地介绍了白教的发展历程。突然，苏成愣住了，他的目光聚到了书的最后一页。

白教始于中和三年即公元 883 年，相传是义军黄巢旧部创立。

苏成慌忙往前翻了翻，公元 755 年，平卢节度使安禄山起兵反唐，后史思明又相继谋反，史称“安史之乱”。

“安史之乱”和白教的创始中间差了整整 100 多年，难道刘浩骗了自己，苏成忽然呆住了。

正在思索的时候，电话忽然响了，是秦小贝打来的。

苏成，我在网上找到一个网页，上面说在安史之乱的时候，一个姓徐的道人带着一群术士伺机作孽，后被唐朝大将郭子仪平复。你说会不会是刘浩他们。

苏成叹了口气，靠在了椅子上，历史是无法更改的，可为什么刘浩要这样做呢？望着旁边刘浩空荡荡的床位，苏成的眼泪流了下来。

很多媒体对苏成和秦小贝的这次返古经历非常感兴趣，苏成和秦小贝却默契地不接受任何采访。经过这次返古的经历，让他们明白了

更多的东西，无尘和无欢的淡定；海老爹寻找女儿的执著。苏成相信，这些记忆，即使等到暮年白发，依然是最美的。

夜半红棺

YeBan
HongGuan

惊奇 秘闻 悬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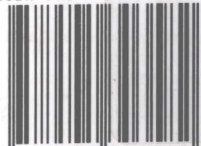
黑暗里微微打开的老宅，没有尽头的走廊，张贴着一个个颤栗故事！

熙熙攘攘的现代社会，生存压力巨大、工作竞争激烈的人们愈来愈喜欢闯进各式各样惊险、刺激的异度空间，在那里释放烦恼与苦闷，在那里寻找诡谲的传说，也在那里解开令人心寒胆战的噩梦。

夜深了，办公室的神秘脚印、楼道里若隐若现的怪影、荒郊公路的红衣女孩、旅馆地下室的腐烂尸体……毛骨悚然的事情正在发生着，惊悚的氛围、扑朔迷离的画面让我们身临其境。

本次盛情推出的《夜半红棺》是实力派、偶像派悬疑惊悚作家风雨如书的最新作品，从被诅咒的布娃娃到兰陵王掀起的人间地狱，从夜半红棺到迷城校园时空之旅，禁锢两千多年的恶魔再现凡间，仇恨、嫉妒、凄婉的历程险象环生，威廉古堡、黄泉客栈的秘密渐渐浮出水面，红棺真的能让人起死回生吗？

ISBN 978-7-5453-0358-2



9 787545 303582 >

定价：50.40元（全三册）

[General Information]

书名=夜半红棺

SS号=12697503